

#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上海市西藏中路 336 号 邮政编码：200001

电话：021-53519888 传真：021-63609593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以铜材为主的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端子系列产品在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比例分别为 80.92%、76.89% 及 79.11%，占公司业务比重较大。端子系列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铜材，虽然目前包括铜材在内的大宗商品价格处于历史相对低位，但今后若其价格出现企稳甚至大幅上涨，而公司不能及时通过调整产品销售价格或其他措施来减轻原材料成本上升的压力，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 二、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43300097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的税收优惠，有效期 3 年。若今后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复审不合格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无法获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已签订《一致行动协议》。股东张建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7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7.11%，且通过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8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92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84%，其弟弟张建道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80 万股，通过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2 万股，股东施士乐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00 万股，三人合

计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97.33%；股权过于集中，会对公司控制权和治理结构造成一定影响。

#### 四、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的经营规模将得到更大幅度的扩大，员工人数、组织机构也将日益扩大，在工艺流程控制、技术研发水平提升、市场开拓、员工管理、上下游管理等诸多方面均面临着新的管理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制度及组织模式不能得到改进、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不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得到有效提升，公司将面临着经营规模快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从而影响公司业务。

#### 五、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拥有一批在实践中积累了丰富实践经验和专业技能、务实的研发人员、营销人才和擅长企业经营管理的高级管理人才，为公司新产品的设计研发、试制生产、质量保证、市场开拓、高效管理奠定了可靠的人力资源基础。如果公司不能保持和维护吸引人才、培养人才的管理机制，造成人才流失，将对公司的科研开发和经营管理造成较大的风险，也将给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带来潜在风险。

## 目录

声明 .....	2
重大事项提示 .....	3
一、以铜材为主的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	3
二、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	3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	3
四、管理风险 .....	4
五、人才流失的风险 .....	4
目录 .....	5
释义 .....	7
第一章 基本情况 .....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	9
二、股份基本情况 .....	9
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	11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21
五、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	25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27
七、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情况 .....	29
第二章 公司业务 .....	31
一、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	31
二、公司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	33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41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	52
五、公司商业模式 .....	58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	61
七、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自我评估 .....	72
第三章 公司治理 .....	77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77

二、公司董事会对治理机制的评价 .....	78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	78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	80
五、同业竞争 .....	81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	8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	8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	86
九、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	88
<b>第四章 公司财务 .....</b>	<b>89</b>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	89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138
三、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45
四、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	159
五、公司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 .....	175
六、公司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	183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84
八、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 项 .....	195
九、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195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	196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96
十二、公司经营风险因素 .....	198
十三、公司经营目标 .....	200
<b>第五章 有关声明 .....</b>	<b>205</b>
<b>第六章 附件 .....</b>	<b>206</b>

##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珠城科技	指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珠城电气	指	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股东会	指	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或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或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海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挂牌	指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公开转让之行为
销售部门、营销中心	指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销部和外贸部的统称
研发机构	指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和工程部的统称
伟城电镀	指	温州市伟城电镀有限公司
圆融电气	指	温州圆融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珠城	指	佛山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合肥建成	指	合肥市建成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建成	指	武汉市建成电气有限公司
苏州珠城	指	苏州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乐清大业	指	乐清大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由美国 Gartner Group 公司于 1990 年提出, 是下一代的制造业系统和资源计划软件
6S 管理	指	现代企业管理模式, 6S 即整理 (Seiri)、整顿 (Seiton)、清扫 (Seiso)、清洁 (Seiketsu)、素养 (Shitsuke)、安全 (Security)
CCD	指	电荷耦合元件 (Charge-coupled Device), 可以称为 CCD 图像传感器, 也叫图像控制器, 是一种半导体器件, 能够把光学影像转化为数字信号
弱电、强电	指	主要区别是用途的不同, 弱电 (36V 以内) 是用于信息传递; 强电 (36V 以上) 是用作一种动力能源
营销中心	指	公司内销部和外贸部共同构成营销中心

## 第一章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330382000073958
法定代表人	张建春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0年7月3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9月15日
注册资本	4,500万元
实收资本	4,500万元
住所	乐清市磐石镇重石村
办公地址	乐清市磐石镇重石村
邮编	325602
电话	0577-62830888
传真	0577-62847661
电子邮箱	shiwei@zuch.cn
董事会秘书	施乐芬
所属行业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设备制造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本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C3971-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C3971-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17111112-其他电子元器件。
主要业务	端子、塑件、线束、护套等电子连接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	145574611

### 二、股份基本情况

#### （一）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45,000,000 股
挂牌日期	【】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公司公开转让时可转让股份及限售股份具体情况

公司公开转让时无可转让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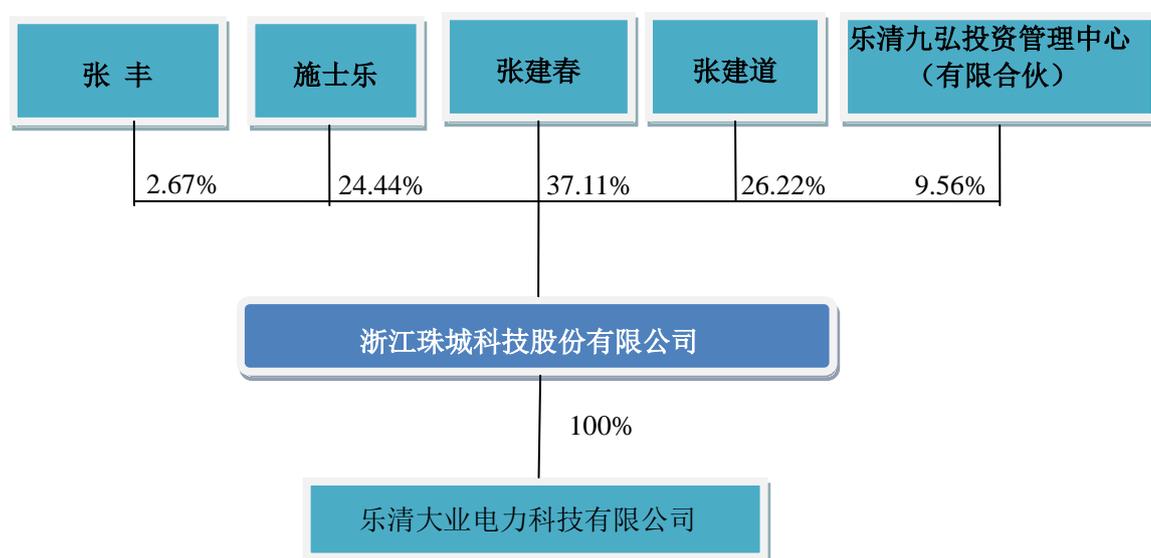
### (三) 股票转让方式

公司挂牌后股票采取协议转让。

## 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二) 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张建春	16,700,000.00	37.11	境内自然人	否
2	张建道	11,800,000.00	26.22	境内自然人	否
3	施士乐	11,000,000.00	24.44	境内自然人	否
4	张丰	1,200,000.00	2.67	境内自然人	否
5	乐清九弘投资管 理中心 (有限合伙)	4,300,000.00	9.56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否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合计	45,000,000.00	100.00	--	--

### （三）公司法人股东情况

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张建春作为普通合伙人，张建道作为有限合伙人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成立于2015年6月，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基本情况如下：

合伙期限自	2015年6月01日
合伙期限至	长期
注册号	330382000379136
主要经营场所	乐清市北白象镇重石村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建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期货，证券、金融信息）；企业策划；企业管理咨询。

### （四）股东主体适格性

公司现有4名自然人股东及1名法人股东，4名自然人股东均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中国境内自然人，均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法人股东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依法设立的境内非国有法人，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等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公司机构股东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不属于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无需进行基金登记备案程序。也不存在被吊销营业执照、从事非营利性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

因此，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公司股东适格，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及公司合法合规存续产生影响，公司股权明晰。

公司不存在专业投资机构持股及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公司股东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公司也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 （五）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张建春持有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60.00%的股权，公司股东张建道持有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40.00%的股权，张建春是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股东张建道与张建春系兄弟关系，公司股东施士乐为公司股东张建春配偶的兄弟。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张建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7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7.11%，且通过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8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92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84%，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张建春自公司设立起，一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历任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可以全面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同时，其弟弟张建道为公司第二大股东，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80 万股，通过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2 万股，股东施士乐为公司第三大股东，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00 万股，三人合计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97.33%；张建春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建道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施士乐为公司的董事，三人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聘任以及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均能产生实质影响。

此外，2012 年 12 月，三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三人均采取一致行动。2015 年 9 月股份公司

成立后，张建春、张建道及施士乐重新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该协议再次针对三人的一致行动事项进行了约定，上述三人构成了对珠城科技的共同控制。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因此，张建春为公司控股股东，张建春、张建道及施士乐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张建春，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4年7月至2015年8月，在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在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张建道，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4年7月至2015年8月，在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营销总监；2015年9月至今，在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施士乐，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4年7月至2015年8月，在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任采购总监；2015年9月至今，在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未受到公安等部门处罚，无不良信用记录，未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无诉讼及执行案件。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张建春、共同实际控制人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 （七）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珠城科技系珠城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珠城有限设立后，进行过 6 次增资，1 次股权转让，珠城有限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整体变更为珠城科技。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的具体情况如下：

### 1、1994年7月设立乐清市珠城接插件厂

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前身乐清市珠城接插件厂于 1994 年 7 月 4 日在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号：321088000117619，注册资本 28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建春，公司住所：乐清市磐石镇东街 106 号，公司经营范围为：制造、加工汽车连接器、家用电器开关配件。

1994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取得《资金信用（验资）证明》，证明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8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28 万元。

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建春	18.00	64.29%
2	陈金元	10.00	35.71%
合计	-	28.00	100.00%

### 2、2000年6月乐清市珠城接插件厂变更为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

2000 年 2 月 18 日，公司作出变更决议，决定增加投入 183 万元，均以货币资金投入；陈金元自愿退股，陈金元出让股权 10 万元给新增股东施士乐。

2000 年 2 月 18 日，陈金元与施士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协议生效时转让款 10 万元已收讫。

2000 年 6 月 26 日，乐清永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乐会师内验字 [2000]第 541 号《验资报告》，证明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83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11 万元。股东张建春出资 126 万元，占注册资本 59.72%，股东施士乐出资 85 万元，占注册资本 40.28%，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00 年 6 月 28 日，公司获得了乐清市经济委员会《关于同意“乐清市珠城接插件厂”企业名称等变更的批复》，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

公司，地址变更为乐清市磐石镇农贸路，经济类型为有限责任，注册资金由 28 万元增至 211 万元，其中张建春 126 万元，施士乐 85 万元，其他关系不变。

2000 年 7 月 3 日，公司获得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设立（变更）核准通知书》，公司住所为乐清市磐石镇农贸路，注册资本为 211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建春，经营期限为 2000 年 7 月 3 日至 2004 年 7 月 3 日，经营范围为家电、汽车连接器、家用电器开关配件制造、加工。

本次股权变更，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建春	126.00	59.72%
2	施士乐	85.00	40.28%
合计	-	<b>211.00</b>	<b>100.00%</b>

2000 年 7 月 3 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3、2005年3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5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增资总额为 300 万元；同意张建春追加投资 83.51 万元，施士乐追加投资 52.97 万元，同意接受张建道出资 148.19 万元成为公司新股东，接收张丰出资 15.33 万元成为公司新股东；同意经营范围变更为家电、汽车连接器、家用电器开关配件制造、加工、销售；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05 年 3 月 4 日，乐清永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乐会师内验字 [2005]第 051 号《验资报告》，证明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3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11 万元。股东张建春出资 209.51 万元，占注册资本 41%，股东施士乐出资 137.97 万元，占注册资本 27%，股东张建道出资 148.19 万元，股东张丰出资 15.33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建春	209.51	41.00%
2	张建道	148.19	29.00%
3	施士乐	137.97	27.00%
4	张丰	15.33	3.00%

合计	-	511.00	100.00%
----	---	--------	---------

2005年3月8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4、2005年7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05年7月2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11万元增加至1011万元，增加500万元。其中张建春以货币增资205万元，张建道以货币增资145万元，施士乐以货币增资135万元，张丰以货币增资15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05年7月26日，乐清永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乐永会验字[2005]第242号《验资报告》，证明公司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011万元。股东张建春出资414.51万元，占注册资本41%，股东张建道出资293.19万元，占注册资本29%，股东施士乐出资272.97万元，占注册资本27%，股东张丰出资30.33万元，占注册资本3%。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建春	414.51	41.00%
2	张建道	293.19	29.00%
3	施士乐	272.97	27.00%
4	张丰	30.33	3.00%
合计	-	1,011.00	100.00%

2005年7月29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5、2006年8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06年8月1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11万元增加至2,011万元，增加1,000万元。其中张建春以货币增资410万元，张建道以货币增资290万元，施士乐以货币增资270万元，张丰以货币增资30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06年8月23日，乐清永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乐永会验字[2006]第382号《验资报告》，证明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011万元。股东张建春出资824.51万元，占注册资本41%，股东张建道出资

583.19 万元，占注册资本 29%，股东施士乐出资 542.97 万元，占注册资本 27%，股东张丰出资 60.33 万元，占注册资本 3%。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建春	824.51	41.00%
2	张建道	583.19	29.00%
3	施士乐	542.97	27.00%
4	张丰	60.33	3.00%
合计	-	<b>2,011.00</b>	<b>100.00%</b>

2006 年 8 月 24 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6、2013年11月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3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011 万元增加至 3,011 万元，增加 1,000 万元。其中张建春以货币增资 410 万元，张建道以货币增资 290 万元，施士乐以货币增资 270 万元，张丰以货币增资 30 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3 年 11 月 21 日，乐清永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乐永会验字 [2013]第 352 号《验资报告》，证明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011 万元。股东张建春出资 1,234.51 万元，占注册资本 41%，股东张建道出资 873.19 万元，占注册资本 29%，股东施士乐出资 812.97 万元，占注册资本 27%，股东张丰出资 90.33 万元，占注册资本 3%。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建春	1,234.51	41.00%
2	张建道	873.19	29.00%
3	施士乐	812.97	27.00%
4	张丰	90.33	3.00%
合计	-	<b>3,011.00</b>	<b>100.00%</b>

2013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7、2015年6月有限公司第六次增资

2015年6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11万元增加至4,500万元，增加1,489万元。其中张建春以货币增资435.49万元，张建道以货币增资306.81万元，施士乐以货币增资287.03万元，张丰以货币增资29.67万元；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增资430万元，成为公司新股东；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3年11月21日，乐清永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乐永会验字[2013]第352号《验资报告》，证明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011万元。股东张建春出资1,234.51万元，占注册资本41%，股东张建道出资873.19万元，占注册资本29%，股东施士乐出资812.97万元，占注册资本27%，股东张丰出资90.33万元，占注册资本3%。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建春	1,670.00	37.11%
2	张建道	1,180.00	26.22%
3	施士乐	1,100.00	24.44%
4	张丰	120.00	2.67%
5	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30.00	9.56%
合计	-	<b>4,500.00</b>	<b>100.00%</b>

2015年6月17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8、2015年9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7月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2015年6月30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6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13021号），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所有者权益（即净资产）为人民币118,905,521.06元。2015年7月17日，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科华评报字【2015】第166号），截至2015年6月30日，所有者权益（即净资产）评估结果为人民币14,217.57万元。

2015年8月2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人民币118,905,521.06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4,5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即股份公司注册资本4,500万元，其余73,905,521.06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15年8月2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张丰，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4名自然人及1名法人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对设立股份公司的各项事宜作出了约定。

2015年8月17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筹办报告》、《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选举了公司董事、监事人选并通过了各项制度。

2015年8月7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股情况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13015号《验资报告》，确认发起人认购的股款全部到位。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各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万股）	股权比例
1	张建春	1,670.00	37.11%
2	张建道	1,180.00	26.22%
3	施士乐	1,100.00	24.44%
4	张丰	120.00	2.67%
5	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30.00	9.56%
合计	-	<b>4,500.00</b>	<b>100.00%</b>

2015年9月15日，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了《公司变更通知书》，核准公司由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核发了注册号为33038200007395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此次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折股数不高于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值，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依法召开了创立大会，股份公司成立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公司历史沿革中，公司股东出资及历次增资真实到位，出资方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历次增资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和外部审批程序，注册资本变动情况合法合规，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公司自 1994 年 7 月设立至今历史沿革连续，有限公司阶段有 6 次增资，1 次股权变更，不存在停业或被吊销营业执照等情况，公司一直处于正常运营状态，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折股数不高于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值，股份公司成立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设立存续合法有效，公司设立、存续满二年。

#### **（八）股权明晰**

公司股东均为直接持股，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股份代持或通过协议约定等方式被其他任何第三方实际控制的情形，不存在任何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公司的股东均为其名下所持公司股权的实际持有人。

#### **（九）股权变动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和外部审批程序，股变动情况合法合规，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 **（十）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5 年 2 月 2 日，北京泰丰电气有限公司与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将其持有的乐清大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认缴出资额 3,000 万元，实缴出资额 2,513 万元）以人民币 2,513 万元转让给后者。

2015 年 2 月 2 日，乐清大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乐清大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情况**

张建春，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董事：张建道，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董事：施士乐，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董事：施乐芬，女，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7月至2000年6月，乐清市磐石中学，任教师；2000年7月至2015年8月，在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9月，当选为本公司董事，任期三年；现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董事：陈美荷，女，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年9月至2006年3月，在龙飞集团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兼工会副主席；2006年3月至2015年8月，在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5年9月，当选为本公司董事，任期三年，现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上述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任期均为三年，自2015年8月17日至2018年8月16日止。

## （二）监事情况

监事会主席：黄明献，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7年至1989年，在海军第四训练团服兵役；1989年至1991年，在海军37794部，门诊部上班；1992年至今，在乐清市北白象镇西门村卫生室任主要负责人兼医师。2015年9月，当选为本公司监事，并经监事会选举为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监事：万清平，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7年6月，在成都迪信通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储备店长、店助、店长；2007年7月至2010年6月，在美的集团微波事业部威灵电子电器公司，历任技术服务工程师、质量改进工程师、体系工程师、供应商主管工程师；2010年7月至2015年7月，在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历任品质部长、总经理助理、管理者代表、客服部部长；2015年9

月，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当选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现兼任客服部部长。

监事：林锋，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8年3月至2002年10月，在乐清市亿信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2年10月至今，乐清市亿高机械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9月，当选为本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上述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任期均为三年，自2015年8月17日至2018年8月16日止。

###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张建春，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张建道，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陈仕平，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9月至2004年1月，在湖北省利川市商业大楼办公室，任办公室主任；2004年2月至2015年8月，在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历任品质部长、任技术部长、营销副总、副总经理等职务；2015年9月，聘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费能耀，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2月至2006年2月，在安徽科威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人事专员；2006年3月至2008年3月，在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任管理部长；2008年3月至2009年6月，在上海华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任人事主管；2009年7月至2015年8月，在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历任管理部长、稽核总监、总经理助理、人事总监；2015年9月，聘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张丰，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8月至2015年8月，在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任冲

模设计工程师；2015年9月，聘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现兼任公司冲模设计师。

朱勇军，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9年7月至2006年10月，在安徽华达电器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09年5月，在重庆昌德成电子公司，任总经理；2009年7月至2014年3月，在浙江昌德成电子有限公司，任营销总监；2014年8月至2015年8月，在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任营销总监；2015年9月，聘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施乐芬，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一）董事情况”。

陈美荷，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一）董事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建春与董事兼副总经理张建道系兄弟关系，张建春与董事兼董秘施乐芬系夫妻关系，董事施士乐为张建春配偶的兄弟，施士乐与施乐芬系兄妹关系。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等关联情况。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1、公司董监高均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能够对个人的行为承担完全责任；

2、公司董监高无以下情形：

（1）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2）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3）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等情形；

3、公司现任董监高无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况。

4、公司现任董监高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综上，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和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中，没有公司的董监高人员的失信查询记录。综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合法合规。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

1、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历次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均是由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召开和主持的，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各司其职，未发现公司的董监高有违反其义务的行为。

2、公司现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未有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公司章程约定的义务或责任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24 个月内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况。

## 五、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 1 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一）乐清大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乐清大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建春
设立日期	2014 年 07 月 04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乐清经济开发区智能科技产业园
注册号	330382000332044

<b>经营范围</b>	电力设备、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高低压电器及成套设备、母线桥架、电子元件及组件、电线电缆、五金件研发、制造、加工、销售。
-------------	--

### 1、2014年7月乐清大业设立

乐清大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于2014年7月4日，设立时法定代表人：黄时锋；注册地址：乐清经济开发区智能科技产业园；经营范围：电力设备、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高低压电器及成套设备、母线桥架、电子元件及组件、电线电缆、五金件研发、制造、加工、销售。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截至2014年8月11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513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乐清大业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泰丰电气有限公司	3,000.00	2,513.00	100.00%
<b>合计</b>		<b>3,000.00</b>	<b>2,513.00</b>	<b>100.00%</b>

2014年7月4日，公司就设立事项完成了工商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

### 2、2015年2月乐清大业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5年2月2日，乐清大业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原股东北京泰丰电气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100%股权（认缴出资额3,000万元，实缴出资额2,513万元）以人民币2,513万元转让给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2月2日，北京泰丰电气有限公司与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将其持有的公司100%股权（认缴出资额3,000万元，实缴出资额2,513万元）以人民币2,513万元转让给后者。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乐清大业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3,000.00	2,513.00	100.00%
<b>合计</b>		<b>3,000.00</b>	<b>2,513.00</b>	<b>100.00%</b>

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通过珠城科技外的其他公司或个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以上子公司的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乐清大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未实际经营。

##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5,150.87	12,256.71	10,697.14
负债总计（万元）	3,278.51	5,021.90	4,501.5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872.36	7,234.81	6,195.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872.36	7,234.81	6,195.64
每股净资产（元）	2.64	2.40	2.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64	2.40	2.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72%	40.97%	42.08%
流动比率（倍）	3.28	2.06	1.92
速动比率（倍）	2.20	1.48	1.57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131.49	16,972.01	14,724.39
净利润（万元）	661.92	1,059.17	360.3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61.92	1,059.17	36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0.48	1,052.05	363.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0.48	1,052.05	363.17
毛利率	26.70%	23.70%	20.56%
净资产收益率	8.75%	15.75%	7.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60%	15.64%	7.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5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5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5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5	0.1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4.06	4.35	3.62
存货周转率（次）	3.71	5.79	7.52

项目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05.66	172.57	-975.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43	0.06	-0.47

## 七、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名称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龚德雄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336 号
联系电话	021-53519888
传真	021-63609593
项目负责人	马奕彤
项目小组成员	张雪雪、陈成汉、宋扬帆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王玉梅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法定代表人	林锋
住所	上海市金桥路 939 号宏南投资大厦 806 室
联系电话	021-63230725
传真	021-63238856
经办人	姜传舜、张敏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姚庚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 5 层 F4 层东座 929 室
联系电话	010-52805600
传真	010-52805601
经办人	王新文、陈海龙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曹宇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49 号一层 102 号
联系电话	010-88356964
传真	010-88356964

经办人	宋征、牛忠党
-----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五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844
传真	010-58598982

## 第二章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 (一) 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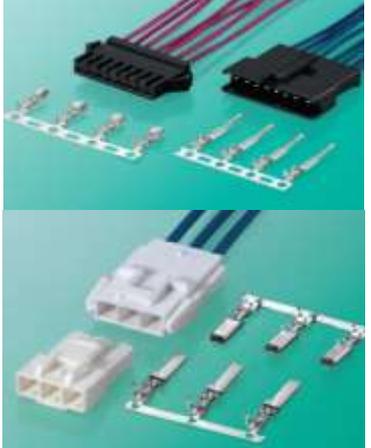
公司自 1994 年设立以来，始终以“做中国最好的连接器”作为长期的质量目标，致力于电子连接器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并具备各种电子连接器精密模具的设计、开发和制造的能力。经过 20 多年的积累，公司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和技术实力，取得了 38 项专利技术（包括 4 项发明专利），并于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此外，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ISO14001：2004 环境体系等第三方管理体系认证，且各类主导产品通过了 CQC、美国 UL 等产品性能认证，成为了美的、海尔、格力、格兰仕、海信、先锋、奥克斯等国内家电行业一线品牌的指定供应商。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端子、塑件、线束、护套等电子连接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的消费群体和用途如下表所示：

系列名称	主要产品类型	图例	消费群体及用途
端子系列	快插端子		主要应用于各种家用电器、商用电器、计算机、汽车、医疗等设备

系列名称	主要产品类型	图例	消费群体及用途
	接地及接线端子		
塑件系列	1.0~8.0mm 间距 线对板条形连接器		主要应用于各种家用电器、商用电器、计算机、汽车、医疗等设备
	线对线空中对接 连接器		
其他系列	护套		主要应用于各种家用电器、商用电器、计算机、医疗等设备

系列名称	主要产品类型	图例	消费群体及用途
	线束		主要应用于各种家用电器、商用电器、计算机、汽车、医疗、机电等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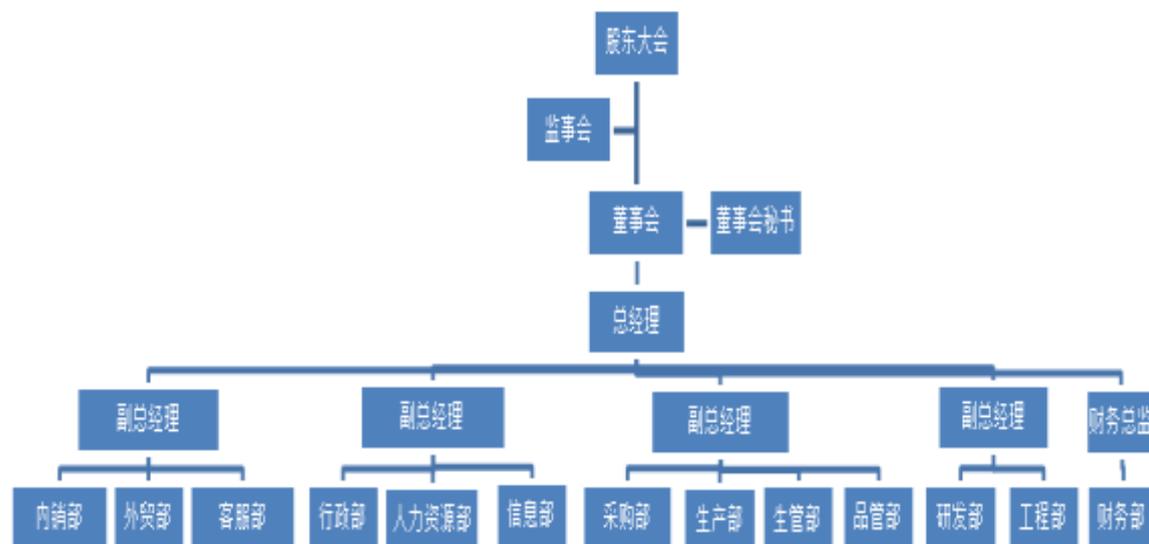
电子连接器产品的性能直接影响公司下游产品电源传输、信号传输、信息转换的效率及可靠性，例如家电电源连接器是实现家用电器正常工作的必备要件，其性能好坏直接影响家电的使用寿命和使用安全以及消费者的使用效果。一般来说，电子连接器产品的性能主要包括电气、机械和环境三大性能，具体见下表：

性能	参数指标	性能要求
电气特性	接触阻抗	接触阻抗直接影响电源传输过程中电源的损失，信号传输中信号的退化及质量，在太阳能发电领域一般要求 10mΩ 以下，常规连接器领域一般要求 30mΩ 以下
	绝缘阻抗	绝缘阻抗通常为防止产品被高压击穿而设置，物体还是绝缘体时的阻抗的具体大小就是绝缘阻抗，一般要求 100MΩ 以上
	高频稳定性	为确保信号传输的速度及稳定性，要求连接器的导体间的间距 (Pitch) 越来越小，并能抑制串音的影响
机械特性	正向力	一般连接器设计使用 100g 的正向力设计，对镀金端子，一般要求最小 50g 的正向力
	保持力	为使产品在使用过程中能经受振动或其它外力的破坏，要求导体与绝缘体间有一定的保持力，以确保连接器的可靠性
	插拨力	对强电连接器而言，一般要求插拨力 20N~80N；对弱电连接器，一般要求插拨力 4N~40N
环境特性	防腐蚀	常规连接器，特别是裸露在外使用的连接器，要保证其使用寿命，必须防止外部环境中灰尘、水份、紫外线对其功能造成损伤，现在连接器产品防腐蚀满足盐雾 24-72 小时
	安全规定	产品需符合不同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规定，使产品设计更加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如凡销往欧洲的产品均需符合 RoHS 欧盟强制认证标准规定，该标准的目的在于消除电机电子产品中的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和多溴联苯醚共 6 项物质，并重点规定了铅的含量不能超过 0.1%）
	环境适应性	为确保产品能够在 -40℃ 至 +85℃ 温度，甚至在更恶劣的环境下使用而不丧失其功能，产品之承受温度、湿度、抗震性等也是设计之重要考虑因素

## 二、公司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 （一）公司组织结构

###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 2、主要部门的工作职能

公司下设的 13 个职能部门具体职责和分工如下：

**内销部：**主要负责产品国内市场的开拓与推广、公司的招投标、产品的销售、销售订单的跟进与交付、销售合同的签订与管理、账款的跟催等；

**外贸部：**主要负责产品国际市场的开拓与推广，包括国际会展的参展、外籍客商的联络与接洽、国外订单的受理与交付、合同的管理、单证船务的处理等；

**客服部：**负责日常的客户关系的维护，包括产品的售后服务、市场的技术支持、客户投诉的受理与解决；

**行政部：**负责公司主要的会议跟进与落实、安全保卫、消防管理、宿舍食堂等后勤服务、厂区的环卫维护、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

**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的人力资源规划、招聘与配置、培训与开发、绩效管理、薪酬管理、职业生涯管理、劳动关系管理、企业文化的建设；

**信息部：**负责公司的信息化建设，包括日常的网络管理与维护、企业的办公自动化的开发与维护、ERP 的开发与维护；

采购部：负责公司日常的原材料、物料、低值易耗品、办公耗材等采购，参与供应商的开发与管理；

生产部：依照生管部的计划，及时组织人员、机器、物料等进行生产，准时交付订单；

生管部：负责日常销售订单的排产、物料计划的制定、订单的跟进与交付、仓储物流管理；

品管部：负责产品的质量管控、产品的首检、巡检、出货检验，负责实验室的维护与管理，质量体系的建立与维护；

研发部：负责产品的开发与设计、模具的设计、客户的市场技术的支持、专业的申报；

工程部：负责产品的工艺标准的制定、样品的制作与送达、设备与技术的改良、模具的制造与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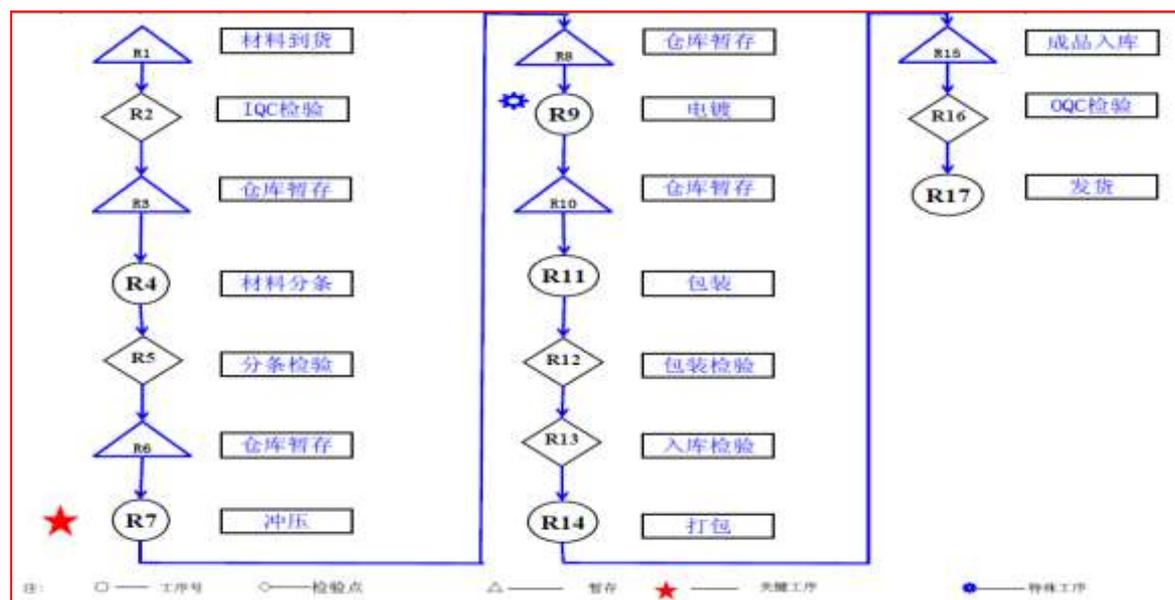
财务部：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预算的控制与管理、会计与账务核算、资金的筹集与管理、税务筹划与申报、员工工资的发放等。

## （二）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 1、生产流程

目前，公司拥有齐备的加工、装配及检测所需的机器设备及人员配置。公司通过采购金属材料、塑料粒子和电线电缆等原材料，利用相应设备进行冲压模具、车床加工、电镀加工等工序后装配为符合客户需要的产品。公司产品的生产主要依据客户订单、市场预测、公司备货计划等，由原材料计划部门在ERP系统进行交期评审和按计划生产。公司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图 公司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 2、质量控制

公司通过了 ISO9001: 2008 质量体系、ISO14001: 2004 环境体系等第三方管理体系认证，各类主导产品已取得 CQC、UL 等产品性能认证，成为美的、海尔、格力、格兰仕、海信、先锋、奥克斯等国内家电行业一线品牌的指定供应商。为保证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策划、运行及控制，公司制定了《质量手册》，对质量管理体系的职能进行了分配和过程管理，并制定了运行和控制需要的相关文件，包括《生产现场工艺管理规定》、《作业指导书》、《质量记录表单》、《月度质量报告》等，这些管理程序对公司提高产品质量控制水平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公司本着“以质量求生存、以信誉求发展”的经营理念，为满足终端客户零缺陷需求，公司在原有人工检验的基础上，大胆创新，投入巨资推行 CCD 在线检测，实现产品零缺陷的保证。同时，公司组建了企业内部的型式实验室，可依照国标进行全系列的型式实验（盐雾腐蚀、连续插拨力、温升、周期性载流、高低温等）。公司还购买了 RoHS 环保测试仪、材料硬度测试仪、万能材料试验机、镀层厚度测试仪、镀层表面测试仪、接触电阻测试仪、三座标光学自动测量仪等先进设备。产品品质保证能力和实验检测能力位居同行领先水平。

公司选择行业内优秀的供方作为原材料供货端，并在推行体系管理的同时，引进先进的管理模式，包括 6S 管理、精益生产、ERP 系统等，间接提升产品质量。同时，公司通过技改项目，引进了瑞士夏米尔慢走丝、电脉冲、高精

度工艺磨以及 3 次元投影仪等现代化的模具设计、加工、检验设备，从源头保证产品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被当地质监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也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纠纷。

### 3、安全生产

公司专门成立了安全管理委员会，具有明确的分工和职责，并出台了涵盖一系列安全管理制度的《安全手册》（涵盖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生产车间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应急预案》以及针对使用各种机器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等）。公司每天组织车间班前会议均强调安全事项，落实员工的安全生产教育，每月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排查并跟进整改落实，公司为此于 2014 年 12 月份获得《温州市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的荣誉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安全生产问题被当地安监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 4、环保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端子、塑件、线束、护套等电子连接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上市公司环境保护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酿造、造纸和发酵等 14 类行业为重污染行业，因此，公司并非重污染行业。按照公司的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公司已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4 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2008 年 5 月颁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制做并进行环评审批，并已验收合格；公司于 2012 年申领了编号为浙 CE2012A0129 的排污许可证，已按规定足额缴纳了排污费，公司实际污染物排放总量小于其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允许排放量，符合排污许可证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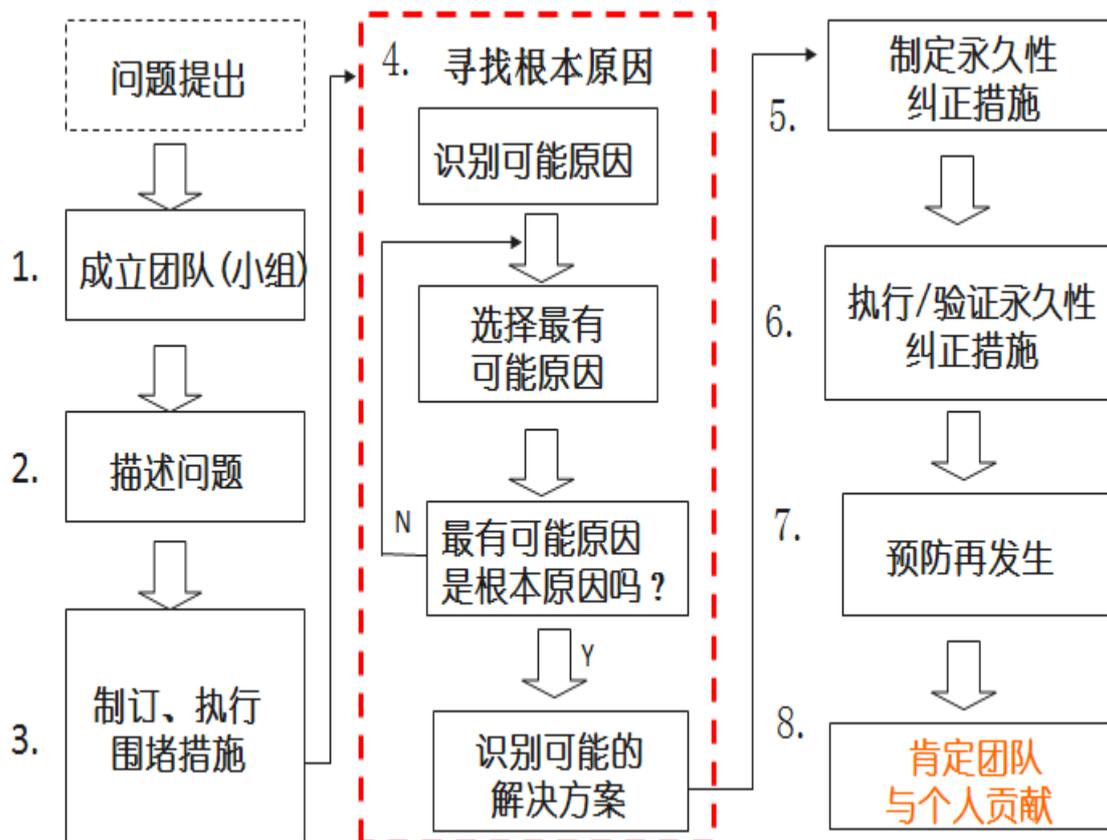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受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 （三）主要产品的售后服务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产品售后服务体系。公司将客户投诉（以下简称为“客诉”）分为品质、交期和其它客诉三类。业务员或公司相关人员收到品质客诉信

息后统一反馈到客服部客诉专员或部门负责人处，客服部客诉专员每天按接到客诉的时间在《客诉台账》上进行登记。收到客诉信息的人员对客诉信息进行初步确认，如属于公司责任，则反馈内部进行分析整改；如属于客户或其它责任，则与客户做好沟通。

针对品质类客诉，公司建立了“8D（译为：8个固定步骤）处理流程”，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如果客户有要求，客诉处理人员应按客户指定的《纠正/预防措施报告》格式按期回复；如果客户没有要求，则按照公司《8D报告》格式回复。正常情况下，客诉整改回复报告必须经过客服部长确认后发给客户，客服部长不在公司时由副总经理进行确认。客诉回复报告应抄送给对应的业务人员和公司关联人员知悉。业务人员应对自己负责客户的客诉处理进行跟进，并回访客户以验证公司内部整改的有效性，如仍有不良发生，应立即反馈内部进行重新分析整改。

针对交期和其它类客诉，业务员或公司相关人员收到交期或其它客诉信息后应统一反馈到营销中心进行处理。一般的交期和其它投诉，由营销中心销售内勤或营销中心负责人给客户沟通协调解决；如果无法解决，则由副总经理给出最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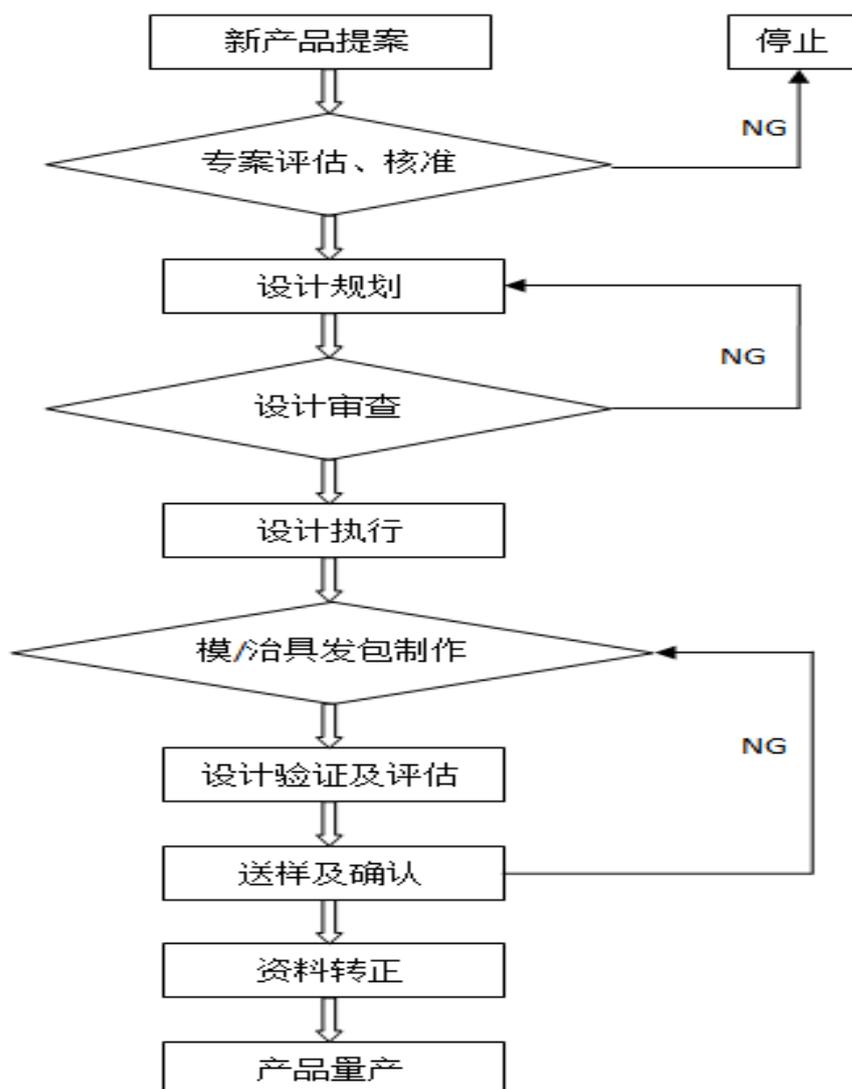
的处理意见，必要时由总经理给出处理意见。严重的交期或其它投诉（严重投诉主要指因为交期或其它原因导致客户取消供货资格、停货、减单、转单、处罚和索赔等；严重投诉属于超出公司能力范围的应进行明确并与客户做好沟通解决，必要时由公司高层与客户沟通协调解决）属于公司责任的，营销中心负责人除与客户进行沟通外还需要向责任部门发出《纠正/预防措施报告》。责任部门应针对客户投诉问题点认真分析原因并组织生产相关人员制定出有效的整改措施，由营销中心内勤验证有效性。

#### （四）核心产品的研发流程、周期及更新换代计划

##### 1、公司核心产品的研发流程

公司核心产品的研发流程如下：

图 公司核心产品的研发流程



## 2、公司核心产品的研发周期

公司核心产品的研发周期如下：

(1) 新产品提案、评估、设计规划及设计审查(0.5-1个月)：根据客户提出的需求或行业、市场的最新动态，由营销中心和研发机构进行充分调研，以确定新产品的总体框架(功能构成、技术路线、技术指标等)。研发机构根据总体框架制定开发计划。

(2) 产品及模具设计(设计执行)(0.5-1个月)：研发机构根据《新产品开发申请》启动方案设计、图纸设计、关键技术把握和先期试验分析、原材料选择、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确定。

(3) 模/治具制作(0.5-1.5个月)，研发机构依据产品和模治具设计图纸制作加工配件并完成组装、试样。

(4) 设计验证及评估(0.5-1个月)：是对设计方案、试制样品的评价过程。研发机构设计样品测试方案，分析测试数据，组织专家组进行评审。若符合计划书规定的各项性能的要求，样品即可投放客户试用；若不符合，研发机构将进一步提出完善建议，重新试制样品；

(5) 送样及客户确认(1-3个月)：对已经评审合格后的样品，交送客户进行试用。经过客户确认以后，研发机构再对样品进行评估。若试用效果达到计划书的要求和客户要求，产品即可定型；若出现偏差，研发机构需提出改善方案，重新试制样品并测试。

(6) 资料转正(0.5个月内)，试产及客户使用确认没有问题之后，所有产品资料、设计资料、实验资料，客户确认资料等全部进行归档和发行正式版本，产品转入量产阶段。

(7) 开发总结、文档图纸整理(1-2个月)：样品定型后，研发机构对产品的图纸设计、生产工艺、测试结果进行分析及整理归纳，形成最终文档备份保存，并对产品生产、调试、检验人员进行相关的培训，为批量投产做准备。

## 3、核心产品的更新换代计划

表 公司核心产品的更新换代计划

产品名称	更新原因	进展程度
模块化组装连接器	强电端子连接器原有组装方式是单个装配，装配效率低下，模块化组装连接主要是将原有相同的连接器或者不同的连接器进行模块集成，多个连接器能够一次性组装到位，大大提升组装效率，同时解决单个连接器错插的问题。	设计验证及评估阶段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自 1994 年设立以来，始终以“做中国最好的连接器”作为长期的质量目标，致力于电子连接器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并具备各种电子连接器精密模具的设计、开发和制造的能力。经过 20 多年的积累，公司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和技术实力，取得了 38 项专利技术（包括 4 项发明专利），并于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产品核心技术如下：

##### 1、端子快速连接技术

快速连接端子的主要原材料以铜材为主，主要应用于家电、汽车、医疗、运动器材等行业，目前行业内快速连接端子在使用过程中，做到了”连接”，但是并没有真正做到“快速”，端子装配困难，插拔不顺，稳定性差。针对这些问题，公司以客户为出发点，从产品结构、生产工艺进行创新和研究，在不改变本身电气性能和同时满足国标以及国际标准的情况下改进端子的装配问题，通过降低摩擦系数、正向压力转换以及接触形态解决快速连接端子的装配以及插拔难等问题。

在快速连接端子领域，公司经过不断的研究和创新，自 2009 年起已获得 32 项专利技术，其中包括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 16 项、外观专利 13 项，研发和生产工艺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通过专业技术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电子连接器产品，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也降低了成本、提升了产品的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产品已成为国内一线家电品牌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 2、端子零缺陷检测技术

快速连接端子属于各种整机设备（家电、汽车等）的关键零部件，端子的质量直接影响到整机的质量，面对如今消费者越来越高的要求，如何保证产品零缺陷已经成为各行各业都必须考虑的问题。

快速连接端子的主要生产工序是冲压工序，由于现在行业内都是采用高速冲压技术，每分钟生产的端子数量成百上千，一台冲压设备一天的产量大约为几十万只端子，对质量的把控如果只靠人工检测需要耗费大量的人力物力，且只能做到抽检而做不到全检。为了使每只端子产品的质量都能得到保证，公司开发并应用了端子零缺陷检测技术，主要是用 CCD 光学成像技术将端子的各个关键尺寸以及易产生不良的部位呈现出来，通过程序转换到电脑上，由电脑程序实时监控端子的尺寸及外观。由于检测设备是和冲压设备相连接，产品冲压出来后即完成检测，速度能够完全同步，产品实现 100% 检测。

### 3、电子连接器编带技术

一台整机设备（家电、汽车等）内部都有线路板，线路板上面有各种各样的元器件，其中包含塑件类电子连接器，传统的工艺都是通过人工将电子连接器放置在线路板上，这种方式效率低下且容易出错，为了解决这种问题，衍生出了电子连接器编带技术。

编带技术在电容、二极管行业有应用先例，但是在电子连接器行业属于新的技术领域。编带技术主要是通过自动化设备将塑件连接器通过牛皮纸带和热熔胶带编织在一起，将原本是散件的塑件连接器变成连带的模式。客户在使用时，同样通过自动化设备将塑件连接器从纸带上裁切下来，再通过机械手实现自动将产品放置在线路板上。

电子连接器编带技术大大提升了客户的装配效率，降低了品质成本，同时对于包装运输以及物料管控都得到了提升，目前，该技术产品已经得到下游各一线家电品牌的推广使用。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净值为 3,139,723.17 元。公司拥有的主要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公司对商标、技术、研发的投入均未作资本化处理。

## 1、商标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2 项商标注册证。已注册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内容	注册证编号	取得方式	类别	有效期至
1		第 3718218 号	原始取得	第 9 类	2025.5.13
2		第 13228730 号	原始取得	第 9 类	2025.1.6

注：商标的取得方式为原始取得，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无纠纷。注册证编号为“第 3718218 号”商标注册有效期限已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到期，目前该商标已取得国家商标局的商标续展注册证明，续展注册有效期至 2025 年 5 月 13 日。公司正在办理商标注册人名称从“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手续。

## 2、专利

公司已获得 38 项专利，其中包括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 项、外观设计专利 14 项，具体情况如下表：

表 公司现有专利技术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专利类型
1	全自动浸塑生产线	ZL 2010 1 0002679.X	自主研发	2010.1.22	发明
2	金属端子收卷包装机	ZL 2011 1 0411583.3	自主研发	2011.12.12	发明
3	一种低插入力高拔出力的直插端子	ZL 2012 1 0284433.5	自主研发	2012.8.10	发明
4	一种低插入力高拔出力的旗形端子	ZL 2012 1 0284547.X	自主研发	2012.8.10	发明
5	一种电器用针座	ZL 2009 2 0278959.6	自主研发	2009.11.13	实用新型
6	一种电器用旗型端子	ZL 2009 2 0278960.9	自主研发	2009.11.13	实用新型
7	一种电器用端子	ZL 2009 2 0278961.3	自主研发	2009.11.13	实用新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专利类型
8	一种电器用带锁端子	ZL 2009 2 0278962.8	自主研发	2009.11.13	实用新型
9	一种电器用插片	ZL 2009 2 0278963.2	自主研发	2009.11.13	实用新型
10	一种 PCB 接线端子	ZL 2011 2 0483607.1	自主研发	2011.11.29	实用新型
11	一种弹性夹式连接器	ZL 2011 2 0483624.5	自主研发	2011.11.29	实用新型
12	一种直插式接线端子	ZL 2011 2 0483625.X	自主研发	2011.11.29	实用新型
13	一种转接端子	ZL 2011 2 0483636.8	自主研发	2011.11.29	实用新型
14	一种快速型接线端子	ZL 2011 2 0489736.1	自主研发	2011.11.30	实用新型
15	一种连续型电源插件	ZL 2011 2 0489758.8	自主研发	2011.11.30	实用新型
16	一种刺破型接线端子	ZL 2011 2 0489788.9	自主研发	2011.11.30	实用新型
17	金属端子收卷包装机	ZL 2011 2 0515608.X	自主研发	2011.12.12	实用新型
18	一种低插入力高拔出力的直插端子	ZL 2012 2 0396352.X	自主研发	2012.8.10	实用新型
19	一种低插入力高拔出力的旗形端子	ZL 2012 2 0396459.4	自主研发	2012.8.10	实用新型
20	旗形方管端子	ZL 2013 2 0194067.4	自主研发	2013.4.17	实用新型
21	直插夹形自锁端子	ZL 2013 2 0888368.7	自主研发	2013.12.31	实用新型
22	旗形夹形自锁端子	ZL 2013 2 0888579.0	自主研发	2013.12.31	实用新型
23	鸭嘴型端子	ZL 2014 2 0849897.0	自主研发	2014.12.29	实用新型
24	直插鸭嘴型端子	ZL 2014 2 0854739.4	自主研发	2014.12.29	实用新型
25	直插式接线端子	ZL 2011 3 0445799.2	自主研发	2011.11.29	外观设计
26	PCB 接线端子	ZL 2011 3 0445813.9	自主研发	2011.11.29	外观设计
27	转接端子	ZL 2011 3 0445841.0	自主研发	2011.11.29	外观设计
28	弹性夹式连接器	ZL 2011 3 0445874.5	自主研发	2011.11.29	外观设计
29	连续型电源插件	ZL 2011 3 0451117.9	自主研发	2011.11.30	外观设计
30	刺破型接线端子	ZL 2011 3 0451128.7	自主研发	2011.11.30	外观设计
31	金属端子收卷包装机	ZL 2011 3 0472376.X	自主研发	2011.12.12	外观设计
32	包装盘	ZL 2011 3 0506663.8	自主研发	2011.12.30	外观设计
33	接线端子（快速型）	ZL 2012 3 0208178.7	自主研发	2012.5.11	外观设计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专利类型
34	直插端子	ZL 2012 3 0375777.8	自主研发	2012.8.10	外观设计
35	旗形端子	ZL 2012 3 0376465.9	自主研发	2012.8.10	外观设计
36	旗形方管端子	ZL 2013 3 0119080.9	自主研发	2013.4.17	外观设计
37	旗形夹形自锁端子	ZL 2013 3 0657851.X	自主研发	2013.12.31	外观设计
38	直插夹形自锁端子	ZL 2013 3 0657852.4	自主研发	2013.12.31	外观设计

公司的专利权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且无纠纷。目前，公司正在办理专利权人名称从“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手续。根据《专利法》第 42 条之规定，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二十年，实用新型专利权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十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公司上述专利权均处于有效期内。

另外，公司有 5 项发明专利的申请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的《发明专利申请公布及进入实质审查阶段通知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取得方式	发文日	专利类型
1	旗形方管端子	201310133371.2	自主研发	2013.8.14	发明
2	直插夹形自锁端子	201310749399.9	自主研发	2014.4.30	发明
3	旗形夹形自锁端子	201310749398.4	自主研发	2014.4.30	发明
4	直插鸭嘴型端子	201410839856.8	自主研发	2015.5.13	发明
5	旗形鸭嘴型端子	201410837702.5	自主研发	2015.5.13	发明

### 3、土地使用权

公司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	终止日期
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乐政国用 (2008)第 49-9578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6,436.50 m <sup>2</sup>	2055.2.17

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且无纠纷。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权人名称从“温州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手续。

### 4、核心技术的取得方式和保护措施

公司采取了积极的核心技术保护措施，对开发成熟的技术及时申请了知识产权保护。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申请并取得 38 项专利技术，其中包括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 项、外观设计专利 14 项。此外，公司还通过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等方式，以防技术外泄。

###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质和认证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表 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质及认证证书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单位	有效期至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433000970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2017.10.27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证书	AQBIIIJX 温 20141240	温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12
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2008）认证证书	U14Q2720952R0M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7.6.10
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2004）认证证书	13E2680602F1M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6.6.19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303961969	中华人民共和国温州海关	长期有效

此外，公司共计 129 个产品型号通过了美国 UL 认证；公司的“扁形快速连接端头（插套）” TP110、TP187、TF187、TP250 及 TF250 五个产品系列通过了 CQC 标志认证；公司的进出口业务已在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进行备案登记，进出口企业代码为 3300145574611。

公司业务资质齐备、相关业务合法合规，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工具器具、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45,607,158.62 元，固定资产净额为 20,685,624.15 元，占总资产的 13.65%，这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和经营模式；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45.36%，各项固定资产均处于完好状态，使用正常。有关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四、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之“（八）固定资产”的具体内容。

公司拥有的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

表 公司拥有的房屋及建筑物

序号	权证编号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房屋坐落
1	乐房权证磐石镇字第 03108 号	厂房综合楼	3,138.66	磐石镇重石村
2	乐房权证磐石镇字第 03108 号	厂房	3,686.61	磐石镇重石村
3	乐房权证磐石镇字第 03108 号	宿舍楼	3,287.60	磐石镇重石村
4	温房权证乐清市字第 127852 号	写字楼	177.50	乐清市北白象镇磐石服装工贸城 B 幢 609 室
5	温房权证乐清市字第 222608 号	写字楼	180.81	乐清市北白象镇磐石服装工贸城 B 幢 608 室
6	温房权证乐清市字第 222655 号	写字楼	151.11	乐清市北白象镇磐石服装工贸城 B 幢 607 室

公司作为电子连接器供应商，日常经营中所使用的主要设备为高速精密冲床、注塑机等生产设备。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提供产品时使用的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表 公司提供产品时使用的主要设备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高速精密冲床	台	47	10,853,461.49	5,167,918.40	47.62%
2	注塑机	台	35	4,374,358.99	3,356,816.93	76.74%
3	数控慢走丝线切割机床	台	4	2,290,598.40	1,383,903.40	60.42%
4	浸水式精密数控慢走丝线切割机	台	2	1,175,594.00	58,779.80	5.00%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5	磨床	台	15	627,485.47	224,068.41	35.71%
6	数控电火花线切割机床	台	1	615,384.62	561,794.93	91.29%
7	自动插针机	台	17	534,068.37	304,593.35	57.03%
8	线切割机床	台	16	532,059.83	297,932.48	56.00%
合计			137	21,003,011.17	11,355,807.70	54.07%

上述固定资产均为公司在业务经营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自行购入取得，目前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在日常经营中，公司结合产品更新换代的要求，密切跟踪行业内设备的发展动向，并根据业务实际对设备进行适时补充和更新，为公司的研发和生产提供了强有力的物质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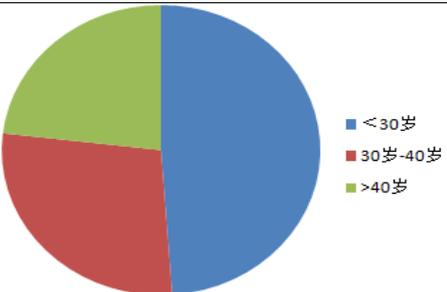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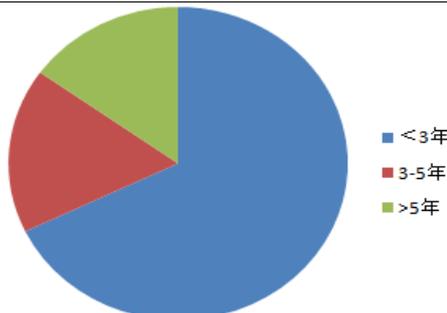
公司目前的资产与公司业务、人员具有较高匹配度和较强关联性。

## （六）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员工情况

公司员工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表 公司员工情况

分类		人数	比例	图例
年龄划分	< 30 岁	152	48.8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t;30岁</li> <li>■ 30岁-40岁</li> <li>■ &gt;40岁</li> </ul>
	30 岁-40 岁	87	27.97%	
	>40 岁	72	23.16%	
工龄划分	< 3 年	211	67.8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t;3年</li> <li>■ 3-5年</li> <li>■ &gt;5年</li> </ul>
	3-5 年	53	17.04%	
	>5 年	47	15.11%	

分类		人数	比例	图例
任职划分	财务人员	10	3.2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财务人员</li> <li>■ 研发人员</li> <li>■ 销售人员</li> <li>■ 生产人员</li> <li>■ 其它人员</li> </ul>
	研发人员	46	14.79%	
	销售人员	38	12.22%	
	生产人员	202	64.95%	
	其它人员	15	4.82%	
学历划分	本科	16	5.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科</li> <li>■ 专科</li> <li>■ 专科以下</li> </ul>
	专科	79	25.40%	
	专科以下	216	69.45%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现有员工总数 311 人，其中公司研发人员有 46 人，占比 14.79%，可以保证企业研发活动及相关业务稳定有效运行。从学历结构上来看，公司大专及以上学历共有 95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30.55%，主要集中在研发部、工程部、行政部、人力资源部、信息部和财务部，上述部门公司在招聘选用时具有一定的教育和专业知识的要求；公司专科以下学历员工占 69.45%，主要为生产工人及后勤服务人员。同时，公司生产人员 202 人，占员工总数的 64.95%，占比较大，此类岗位对教育程度要求不高。公司人员岗位、学历结构与公司业务相匹配；从年龄分布来看，公司 30 岁以下为 152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48.87%；30-40 岁为 87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27.97%，合计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76.84%。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招聘员工，公司人员年龄结构与公司业务相匹配；公司人员岗位结构的比例显示出公司是以研发、制造及生产为核心竞争力的电子连接器生产企业，生产人员比例相对较高，凸显出公司的行业特性。

综上所述，公司员工的教育背景、学历、职业经历等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和互补性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4 人，简要情况如下：

### (1) 王春生

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产品工程师。2003年10月至2006年5月，在利泰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任助理工程师；2006年5月至2009年6月，在泰硕电子有限公司，任产品研发工程师；2009年7月至2010年8月，在信音电子有限公司，任资深产品工程师；2010年8月至今，在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产品工程师。

主要成果：参与研发的项目已取得6项专利证书，另有3项发明专利已进入国家知识产权局实质审查阶段。

### (2) 石柳

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产品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03年3月，在东莞益力钢模厂，模具技术员；2003年3月至2008年5月，在东莞华宝电子厂，任塑模设计师；2008年5月至2010年7月，在东莞永新塑胶五金有限公司，任模具工程师；2010年7月至今，在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模具工程师。

主要成果：运用 moldflow 软件模流分析结果与现场注塑工艺相结合，将 HP1804 及 HR1804 两款模具进行改良，在产品质量可靠的前提下，模穴率提升约 50%，使产品成本下降，提高生产效率。

### (3) 朱宗安

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产品工程师。2001年3月至2004年8月，在东莞育鼎电子五金厂，任技术员；2004年8月至2006年7月，在深圳盛丰电子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6年7月至2009年2月，东莞永新塑胶五金有限公司，任工程课长；2009年2月至今，在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产品工程师。

主要成果：擅长 SAN、JC20/25、PH/XH 等弱电系列的设计，至今已成功开发设计模具 100 多套；协助下游客户美的集团的自动化升级，其针对正负弹片等产品的整体解决方案获得客户的好评。

### (4) 张丰

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二级技师。2000年8月至2015年7月，在珠城电气有限公司，任冲模设计工程师；2015年8月至今，在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冲模设计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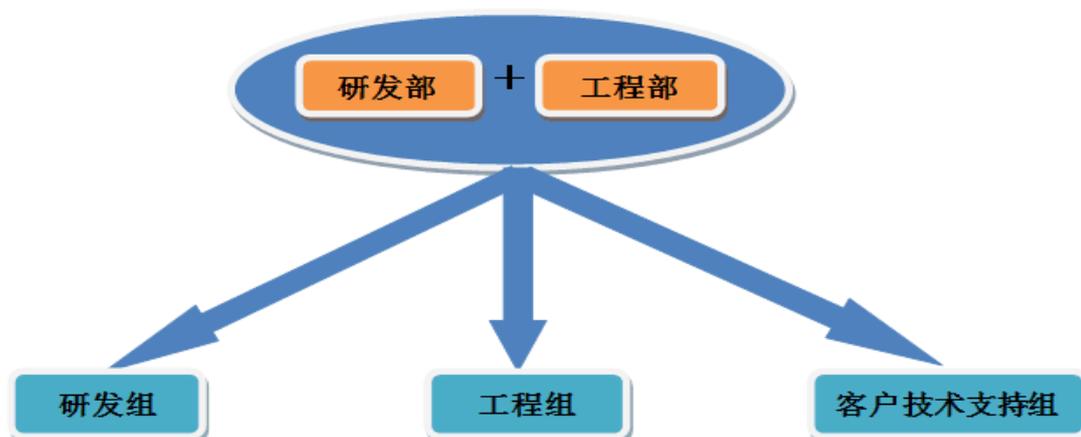
主要成果：设计完成了500多套冲压模具。

## （七）研发情况

### 1、研发机构

公司现有研发及相关技术人员46人，公司的研发机构由研发部和工程部共同构成，研发机构下设研发组、工程组、客户技术支持组，如下图所示：

图 公司研发机构架构



公司研发机构根据客户技术支持组提供的客户反馈记录，并综合产品使用性能和经济指标，不断改进生产工艺、优化产品结构和试制新材料；根据综合技术指标与经济性原则合理确定研发目标，丰富公司产品品种。研发机构下属研发组、工程组及客户技术支持组具体职能如下：

**研发组：**是公司技术部下属负责产品设计、模具设计、新产品试制、研发工作的核心机构，主管公司技术工作，制定公司研发计划，是研发项目实施的主要载体；

**工程组：**负责公司产品的模具加工制作、技术改进，提升产品稳定性并形成相应的标准文件；进行工艺流程梳理和制定，提升效率，降低成本；进行产品可靠性测试，验证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制定产品规格书、承认书，为客户使用提供依据。

客户技术支持组：负责市场调查，接洽客户的各种项目需求，为客户端出现的技术问题点配合建立改善方案；定期与客户进行技术交流，对于新项目提交初始方案；对需要的客户制定课件进行培训。

## 2、研发投入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研发投入情况见下表：

表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年度	研发费用总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3 年度	5,923,988.86	4.02%
2014 年度	6,935,558.95	4.09%
2015 年 1-6 月	2,848,809.20	3.50%

报告期内，公司每年均投入一定的人力、财力和物力进行研发，研发投入主要用于与电子连接器相关的各项技术的研发，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 （一）各类业务规模和销售情况

#### 1、公司各类业务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的销量情况如下：

表 报告期公司各类产品销量

单位：K

序号	产品类型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1	端子系列	1,579,048.61	2,929,483.83	2,567,862.22
2	塑件系列	208,442.92	307,762.47	249,585.05
3	其他系列	14,977.69	129,145.18	153,954.39
	合计	<b>1,802,469.22</b>	<b>3,366,391.49</b>	<b>2,971,401.67</b>

注：1K=1000 只

2014 年度公司销售规模较 2013 年度有所增加，这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随着公司综合能力逐渐得到客户的认可，公司获得主要客户的订单量有所增加；二是 2014 年度，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

公司等美的集团旗下的七家子公司对供应链体系进行了优化，公司被入选为精品供应商，公司抓住了该市场机遇，凭借自身的品质、价格、服务等多方面的优势，增加了对客户的供应量；三是 2014 年开始公司陆续被美的、TCL、晶弘等冰箱终端客户指定为冰箱连接器指定品牌，从而增加了公司产品的销售量；四是公司加大了新客户的开发，2014 年度已取得一定成效，新增客户约 250 家左右。

## 2、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系列收入情况如下表：

表 公司各类产品销售收入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	收入金额	占比 (%)	收入金额	占比 (%)
1	端子系列	6,352.28	79.11	13,026.27	76.89	11,914.37	80.92
2	塑件系列	1,044.36	13.01	1,828.46	10.79	1,230.97	8.36
3	其他系类	632.56	7.88	2,087.98	12.32	1,577.99	10.72
	合计	<b>8,029.20</b>	<b>100.00</b>	<b>16,942.71</b>	<b>100.00</b>	<b>14,723.32</b>	<b>100.00</b>

### (二) 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对前 5 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及合计分别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表 2015 年 1-6 月份前 5 大客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8,983,672.06	11.05%
扬州华声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2,553,987.47	3.14%
合肥得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2,278,413.24	2.80%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244,029.09	2.76%
常州王氏港建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1,902,242.05	2.34%
合计	<b>17,962,343.91</b>	<b>22.09%</b>

表 2014 年度前 5 大客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21,993,683.26	12.96%
扬州华声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6,496,018.90	3.83%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445,430.97	2.62%
常州市美华电器有限公司	4,208,397.22	2.48%
合肥市建成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4,027,359.15	2.37%
<b>合计</b>	<b>41,170,889.50</b>	<b>24.26%</b>

表 2013 年度前 5 大客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17,890,651.17	12.15%
扬州华声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6,622,086.85	4.50%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910,895.68	3.34%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恒宝电器厂	4,388,879.82	2.98%
青岛三元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122,297.53	2.80%
<b>合计</b>	<b>37,934,811.04</b>	<b>25.77%</b>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对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25.77%、24.26% 以及 22.09%，公司的客户较为分散，且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几个或单一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期总营业收入超过 50%，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依赖，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4 年向关联方合肥建成销售货物 4,027,359.15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2.37%。公司股东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于 2013 年 10 月 16 日出资设立圆融电气，圆融电气持有合肥建成股权比例为 80%。2015 年 6 月 9 日，公司股东张建道、张建春、施士乐将其持有圆融电气的股权转让给其他第三方吴茫茫、范勤雪、陈梦静，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圆融电气及圆融电气投资的公司合肥建成已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成本构成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1、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公司成本结构表

单位：元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48,196,235.36	82.28	110,434,805.96	85.44	99,377,966.83	84.97
直接人工	3,569,127.50	6.09	6,361,313.87	4.92	6,073,088.72	5.19
制造费用	6,813,397.65	11.63	12,458,193.11	9.64	11,510,958.79	9.84
<b>合计</b>	<b>58,578,760.51</b>	<b>100.00</b>	<b>129,254,312.94</b>	<b>100.00</b>	<b>116,962,014.34</b>	<b>100.00</b>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市场供货商较多，同类产品之间的替代性较强，并且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保障了正常的业务经营。

## 2、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对前5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合计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表 2015年1-6月前5大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宁波兴业盛泰集团有限公司	18,852,160.58	35.05%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3,533,739.11	25.16%
五星铜业(上海)有限公司	7,570,203.23	14.07%
塑呈(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948,618.59	7.34%
江西铜业集团铜板带有限公司	3,080,859.61	5.73%
<b>合计</b>	<b>46,985,581.12</b>	<b>87.36%</b>

表 2014年度前5大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宁波兴业盛泰集团有限公司	48,166,351.65	38.85%
五星铜业(上海)有限公司	27,135,606.64	21.89%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7,929,965.67	14.46%
江西铜业集团铜板带有限公司	8,640,263.20	6.97%
塑呈(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612,446.58	4.53%
<b>合计</b>	<b>107,484,633.74</b>	<b>86.70%</b>

表 2013年度前5大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五星铜业（上海）有限公司	23,986,243.28	23.75%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988,085.95	18.80%
宁波兴业盛泰集团有限公司	18,797,379.16	18.61%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0,466,832.23	10.36%
江西铜业集团铜板带有限公司	9,790,874.09	9.69%
<b>合计</b>	<b>82,029,414.71</b>	<b>81.22%</b>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从前五大供应商处合计采购的金额分别达到 81.22%、86.70%、87.36%，体现公司供应商有一定的集中程度，但公司从单个供应商处采购的金额均不超过 50%，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持有权益。

#### （四）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公司与客户一般会签订框架合同和相关的附件，由于下游客户通常采用零库存模式管理采购。因此，具体的价格和销售其会依据自身生产的需求，以销售订单的方式要求公司发货。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合同金额大于 400 万元人民币）如下：

表 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实际履行金额（元）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签署日期	完成情况
2013 年度	1	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20,932,061.87	端子、塑件等	2008.10.25-2014.3.5	框架协议完成
	2	扬州华声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8,200,000.00	端子	2013.12.20	完成
	3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端子	2013.2.1	完成
	4	青岛三元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697,500.00	端子	2013.1.1	完成
	5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恒宝电器厂	4,388,879.82	端子	2008.7.26-长期	框架协议未完成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实际履行金额(元)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签署日期	完成情况
2014年度	1	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25,732,609.41	端子、塑件等	2014.3.6-长期	框架协议未完成
	2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端子	2014.2.15	完成
	3	常州市美华电器有限公司	4,923,824.75	端子、塑件等	2014.3.1-长期	框架协议未完成
	4	合肥市建成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4,371,313.06	端子、塑件等	2014.3.1-长期	框架协议未完成
2015年1-6月	1	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10,510,896.31	端子、塑件等	2014.3.6-长期	框架协议未完成
	2	扬州华声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6,500,000.00	端子	2015.2.13	未完成
	3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端子	2015.2.13	未完成

注：上述合同完成情况为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实际执行情况。

## 2、采购合同

公司主要根据未来销售订单及安全库存安排采购。公司与长期合作的供应商签订框架合同，公司所采购的材料和零部件一般交货周期一般不超过一个月。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合同金额大于 1,200 万元人民币）如下：

表 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实际履行金额(元)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签署日期	完成情况
2013年度	1	五星铜业（上海）有限公司	28,063,904.64	铜带	2013.1.1-2015.6.3	框架协议完成
	2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216,060.56	铜带	2013.1.1-2015.4.2	框架协议完成
	3	宁波兴业盛泰电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1,992,933.62	铜带	2013.1.1-2013.12.31	框架协议完成
	4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2,246,193.71	铜带	2013.1.1-2013.12.31	框架协议完成
2014年度	1	宁波兴业盛泰电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6,354,631.43	铜带	2014.1.1-2014.12.31	框架协议完成
	2	五星铜业（上海）有限公司	31,748,659.77	铜带	2013.1.1-2015.6.3	框架协议完成
	3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978,059.83	铜带	2014.1.1-2014.12.31	框架协议完成
2015年1-6月	1	宁波兴业盛泰电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2,057,027.88	铜带	2015.1.1-2015.12.31	框架协议未完成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实际履行金额 (元)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签署日期	完成 情况
	2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5,834,474.76	铜带	2015.1.1-2015.12.31	框架协议 未完成

注：合同完成情况为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实际执行情况。

### 3、重要借款合同

公司的借款合同金额大多集中在 200 万元至 500 万元之间，超 500 万的可归为金额较大的合同。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借款合同如下：

合同编号	贷款人	金额（万元）	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2012(EFR)00083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600.00	2012.9.12-2013.9.11	抵押	已归还
2013 年（EFR）00022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600.00	2013.4.22-2013.9.11	抵押	已归还
2013 年（EFR）00110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880.00	2013.10.8-2014.3.25	抵押	已归还
温 YQ2015420041 号	中国银行乐清北白象支行	500.00	2015.2.10-2016.2.3	抵押	未到期

注：合同完成情况为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实际执行情况。

## 五、公司商业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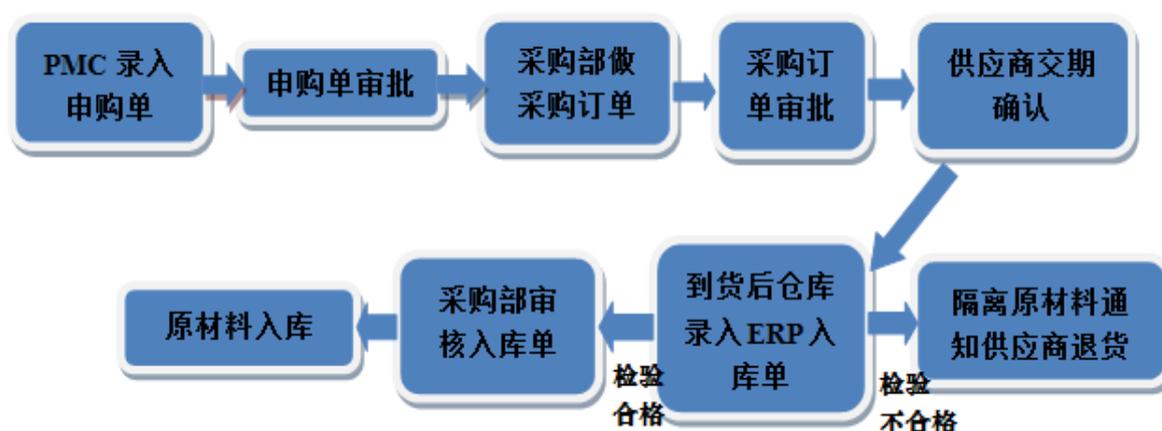
公司自 1994 年设立以来，始终以“做中国最好的连接器”作为长期的质量目标，致力于家电类电子连接器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并具备各种电子连接器精密模具的设计、开发和制造的能力。经过 20 多年的积累，公司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和技术实力，取得了 38 项专利技术(包括 4 项发明专利)，并于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此外，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ISO14001：2004 环境体系等第三方管理体系认证，且各类主导产品通过了 CQC、美国 UL 等产品性能认证，成为了美的、海尔、格力、格兰仕、海信、先锋、奥克斯等国内家电行业一线品牌的指定供应商。在具体的收益上，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满足其需求的各类电子连接器产品来实现盈利。

###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会同品管部严格按照公司《供应商管理控制程序》，依据质量、价格和交货周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估及筛选，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并每年对关键性物料的主要供应商进行月度、年度审核。采购部根据销售订单和生产

的实际情况确定安全库存、采购的批量和时间间隔，并据此及时与供应商商定每个采购批次的具体数量、规格、价格等要件，加以组织实施，既确保生产正常周转，又控制库存积压，减少资金占用。公司生产所需的金属材料、塑料材料和电线电缆主要向生产厂商直接采购，以保证较低的采购价格。公司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图 公司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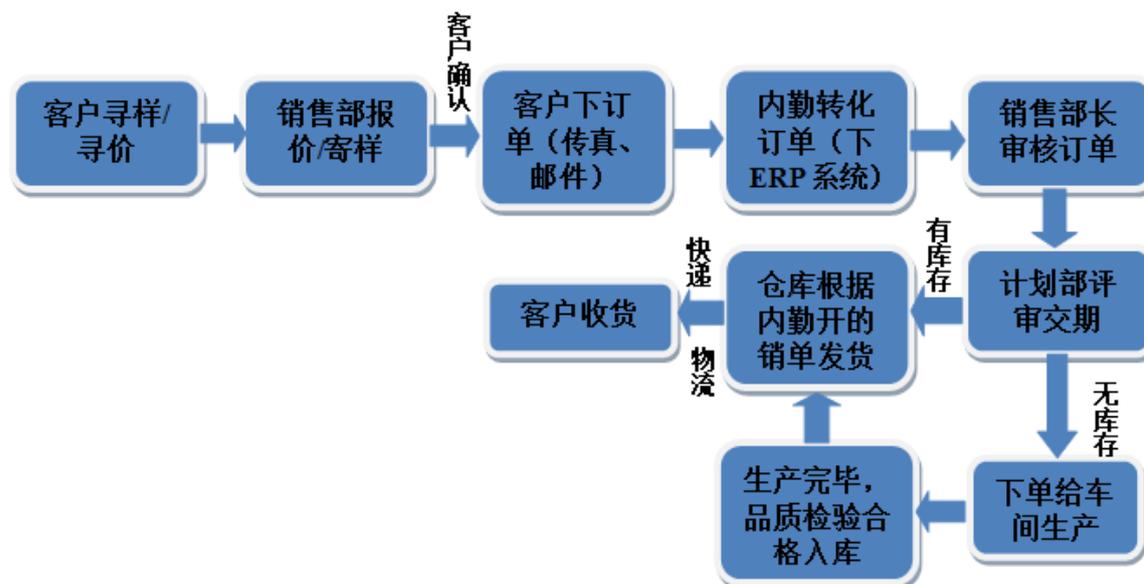


## （二）销售模式

### 1、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主要采取面向客户直销的模式，公司营销中心负责公司产品的对外销售，随时掌握市场动态，发掘潜在客户群，并根据目标客户信息进行针对性的跟踪开发。此外，公司与众多客户建立了常年的合作关系，并安排专人负责客户服务，了解客户需求。公司销售业务具体流程如下：

图 公司销售业务流程



## 2、市场推广

公司主要通过以下几种方式进行市场推广：公司营销团队业务人员定期拜访所有客户，了解客户的最新需求情况以及对产品、价格、服务的满意度，据此进行分析总结，以获得客户的项目需求；成为客户供应商体系的成员，根据客户项目需求进行竞价，以获得订单机会；通过公开网络信息、参与行业协会活动挖掘潜在客户，主动进行开发和维护；凭借公司在行业的良好口碑，研发、营销团队走向终端客户做技术交流以及直接客户向终端主机厂送样报备，使其终端主机厂指定使用公司品牌。

## 3、客户管理

公司内销部和外贸部共同构成了公司营销中心，负责客户管理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表 公司客户管理工作主要内容

序号	流程	工作内容
1	客户档案管理	1、客户信息资料的收集整理； 2、客户资料库的建立与管理； 3、客户资料库的使用与保密。
2	产品售后服务管理	1、产品的交付管理； 2、交付后的产品质量跟踪； 3、客户投诉的处理。
3	客户服务管理	1、针对客户订单问题的受理； 2、客户关系的维护。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公司专业从事家电类电子连接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为空调、冰箱、洗衣机、微波炉等家电行业提供配套所需的各种电子连接器产品，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端子、塑件、线束及护套等。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设备制造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本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C3971-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C3971-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17111112-其他电子元器件。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相关情况如下：

###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业的细分领域——电子连接器制造行业，电子连接器（也常被称为“电路连接器”，或被简称为“连接器”）是连接电气线路的机电元件之一，主要是在器件与组件、组件与机柜、系统与子系统之间起电连接和信号传递的作用，并且保持系统与系统之间不发生信号失真和能量损失的变化。

目前，业内狭义上的电子连接器通常指由铜材等冲制而成的接触件端子，广义的电子连接器包括端子及线束产品。线束是指由铜材冲制而成的接触件端子（狭义电子连接器）与电线电缆压接后，外面再塑压绝缘体或外加金属壳体等，以线束捆扎形成连接电路的组件。除板对板等电子连接器无需电线电缆连接外，其余狭义上的电子连接器均需与电线电缆压接成组件，以组件的方式发挥连接作用。

电子连接器是一个电子机械系统，在系统与系统之间起着可分离的连接作用，并且保持系统与系统之间不发生信号失真和能量损失的变化，是用于电子讯号及电源上的重要组件。若把集成电路比作是设备上的心脏，电子连接器就恰似设备的神经，是设备中不可缺少的基础电子元件。电子连接器通过对电信号快速、稳定、低耗损、高保真的传输，以保证设备完整功能的正常发挥。电子连接器有不同的分类方法，按频率分有高频连接器和低频连接器；按外形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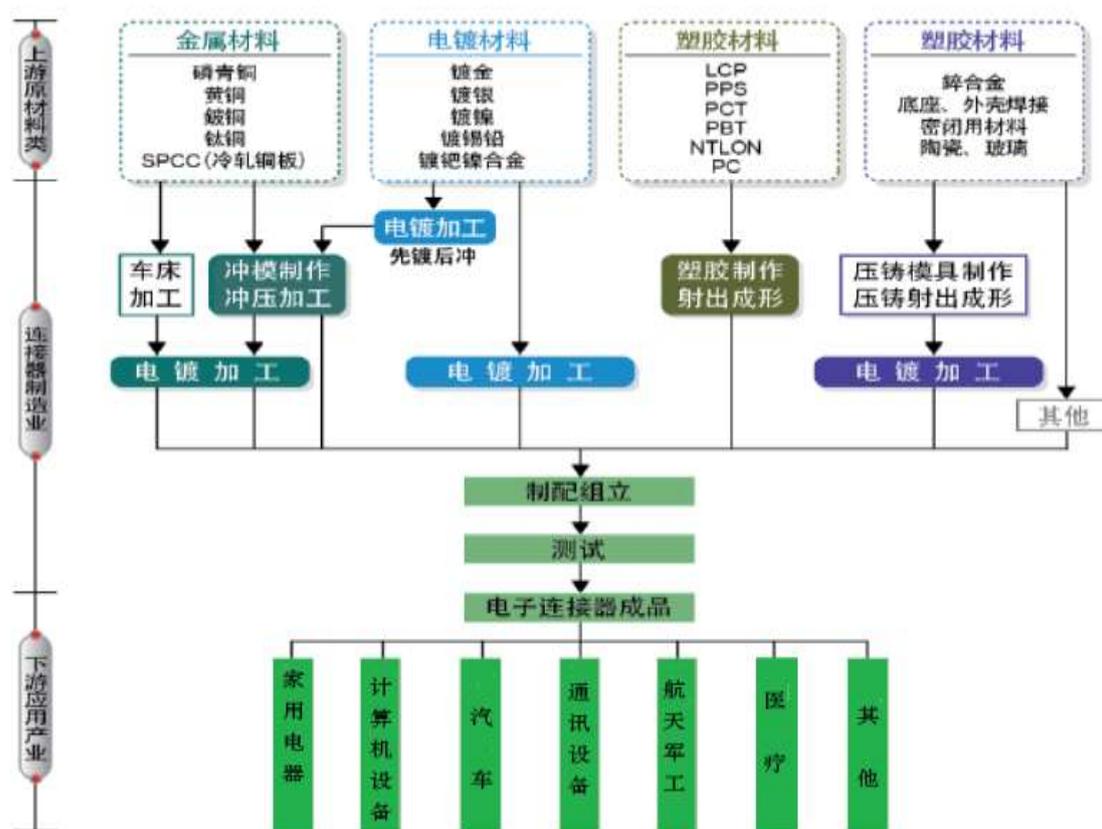
有条形、圆形、矩形连接器等；按照用途分有印刷板用连接器、电源连接器等。

电子连接器是用途最广泛的电子元件之一，广泛运用于家用电器、计算机、电信、网络通讯、工业电子、交通运输、航空航天、医疗器材及汽车工业等领域。当今电子化、信息化的发展趋势，更为电子连接器行业的发展营造了广阔的空间。

## （二）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电子连接器行业上游为各种金属材料、塑胶材料和其它材料的制造业，下游为家用电器、计算机设备、汽车、通讯设备、航天军工、医疗等行业。具体如下图：

图 电子连接器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



电子连接器产品的上游产业主要为制造电子连接器所需的各项原辅材料，包括金属材料、塑胶材料、电镀材料等，其中金属材料所占成本比重最大，塑胶材料次之，电镀材料较小。目前，行业上游的原材料供应商资源较为充裕，

过去几十年高速发展的经济带动了我国基础材料行业的快速升级，我国制造业的充足的产能可以保障稳定的供应能力。

电子连接器作为电子行业的重要分支，广泛运用于家用电器、计算机、电信、网络通讯、工业电子、交通运输、航空航天、医疗器材及汽车工业等领域。

### （三）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及自律性组织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拟定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总体规划和法规，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组织实施有关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中国电子组件行业协会是由电子组件行业的企（事）业单位自愿组成的、行业性的、全国性的、非营利性的社会组织，主要对全行业生产经营活动数据进行统计和分析，为业内企业提供市场指引。

####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行业涉及的主要政策如下表：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颁布部门	涉及本行业的内容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2010年10月	中共中央	“十二五”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在核心电子器件领域攻克一批核心关键技术，实现进一步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年3月	国务院	提高基础元器件研发水平，增强产业配套能力，改造提升制造业。
《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5月	工信部	努力发展汽车电子系统所需的继电器、连接器、微电机、超级电容器等关键电子元件。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3年3月	国务院	实施核心电子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及基础软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颁布部门	涉及本行业的内容
			件产品科技重大专项和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科技重大专项。

#### (四)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

信息化是当今世界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趋势，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实现跨越式发展已经成为我国的基本战略。“十二五”期间是我国电子技术和电子产品更新换代的关键时期，国家产业政策支持我国新型元器件的发展，电子连接器作为电子行业的重要分支，是用途最为广泛的电子组件之一，广泛运用于家用电器、计算机、电信、网络通讯、工业电子、交通运输、航空航天、医疗器材及汽车工业等领域。电子连接器行业是全球电子行业中仅次于半导体行业、PCB 行业的子行业，是电子行业的核心子行业，属于国家鼓励的产业。

###### (2) 技术水平日益提高

下游产业产品性能的提升和轻薄化的发展趋势，也对电子连接器产品提出了新的要求。电子连接器生产厂商通过加大技术投入，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不断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开发新型产品。这样一来，技术领先的厂商通过新产品的研制，可以取得较高的利润率水平，保证对研发和设备的持续投入，保持优势地位；同时，技术含量的提升，也提高了行业进入门槛，避免了行业内的恶性竞争，保障行业的健康发展。

###### (3) 国内产业集中速度加快

目前，国内本土电子连接器生产厂商 1,000 余家，但普遍规模较小，技术水平不高，主要采用价格竞争手段，造成国内行业竞争加剧。随着竞争格局的改变，家电、汽车、通讯等下游行业逐渐形成了一批行业寡头，它们对配件供应商的产品品质、研发实力、价格水平、交货期限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要规模相当的企业为其提供配套服务，并帮助他们不断降低成本，提高自身产品的价格竞争实力。这样一来，小型电子连接器生产厂商的生存空间越来越小，优

势企业规模日益壮大，造成国内电子连接器行业的集中度快速提升，保障行业的良性发展。

## 2、不利因素

### (1) 国内技术水平与国际先进水平存在差距

目前，高端技术和高端产品基本由行业国际巨头垄断，少量由军工企业转型的国内厂商虽然也生产高端产品，但规模很小，国内整体技术水平仍与国际水平有相当差距，在国际竞争中技术上处于劣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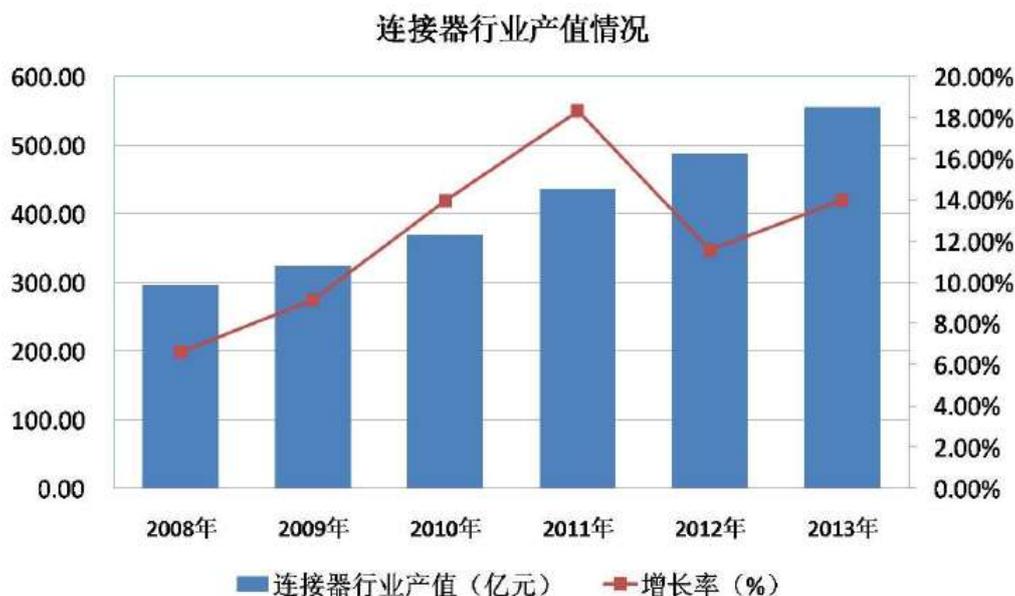
### (2) 产业集中度低

由于国内整体技术水平不高，产品差异化不大，造成行业进入门槛偏低，小规模生产厂家众多。行业技术水平的提高有赖于行业内龙头企业对研发和设备的投入，而产业集中度低、大规模企业少，必然影响对行业的投入，使国内企业更难与国际厂家竞争。随着国内一些优势企业日渐强大，有望推进行业内的并购重组，形成一批可以参与国际竞争的大型企业。

### (五) 行业规模及发展趋势

在国际市场上，电子连接器行业是一个具有市场全球化和分工专业化特征的行业，从世界电子连接器工业市场的市场规模看，根据 Bishop& Associates 的统计，中国、欧洲和北美位列全球电子连接器市场的前列，预计 2016 年全球电子连接器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674.40 亿美元。目前，全球电子连接器厂商数量众多，行业内前十大厂商一直为欧美、日本、台湾等国家和地区的厂商所占据，且市场份额比较稳定，其中 Tyco/AMP（泰科）、Molex（莫仕）和 Foxconn（富士康）等知名厂商的竞争优势非常明显。

随着中国消费电子、网络设计、通信终端产品产量快速增长及全球电子连接器生产能力不断向中国转移，中国已经成为全球电子连接器增长最快和最大的市场。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显示，2008-2013 年，我国电子连接器行业总产值均保持在较高的增速，且 2010 年后增速始终保持在 10% 以上，具体情况如下图：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根据电子元件协会发布的《中国电子元件“十二五”规划》，未来五年，我国电子元件行业销售收入总额达到 1.88 万亿元，年均增长 10%。为达到未来五年新增销售收入约 7000 亿元的目标，“十二五”期间大约要投资 5000 亿元，主要集中在新型电子元件的研发和产业化领域。规划提出，到 2015 年，我国电子元件行业销售收入总额达到 1.88 万亿元，占我国电子信息产业收入的 20%。电子元件总产量超过 2.8 万亿只，年均增长 5.7%，满足国内 70% 的市场需求，电子元件出口总额达到 860 亿美元，年均增长 10%。电子连接器作为电子元件行业子行业，将得到较好的发展，因此，公司所处的家电连接器行业作为电子连接器行业的重要分支，也将明显受益。

#### （六）行业发展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征

电子连接器作为电子行业的重要分支，广泛运用于家用电器计算机、电信、网络通讯、工业电子、交通运输、航空航天、医疗器材及汽车工业等领域。虽然伴随下游电子行业波动具有周期性，但整体而言，由于其非投资驱动型的特性，其周期性显著弱于半导体行业。从分行业看，与半导体行业过度集中于手机、计算机应用不同，电子连接器行业在家电、工业、医疗、军工、通信、汽车、交通行业有重要应用，上述应用行业自身具有的周期性程度不尽相同，如家用电器、汽车的周期性大于工业设备，工业设备的周期性大于医疗和

军工，因此电子连接器厂商的周期性因其产品应用行业不同而存在较大的差别。

全球电子连接器市场按区域可划分为北美、欧洲、中国、日本、亚太等 5 个重要的区域市场，其中欧洲、北美、中国（含台湾地区）和日本四大市场共占世界电子连接器市场的 80% 左右。受益于我国家用电器、计算机、汽车和通信产业的发展以及世界制造业向中国大陆的转移，电子连接器的生产重心也同步向中国大陆转移，我国的电子连接器行业保持持续增长的趋势。目前，我国电子连接器制造厂商有 1,300 多家，其中外商投资约 300 家，本土制造厂商约 1,000 余家，主要集中于长江三角洲和珠江三角洲地区。

由于电子连接器产品应用领域的广泛性和基础性，因此该行业没有明显的季节性。

##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行业竞争程度

目前电子连接器制造行业生产企业数量众多，集中程度较低，市场份额较为分散，竞争比较激烈，全球电子连接器行业竞争格局具体情况如下：

#### （1）国际竞争格局

在国际市场上，电子连接器行业是一个具有市场全球化和分工专业化特征的行业，从世界电子连接器工业市场的市场规模看，根据 Bishop&Associates 的统计，中国、欧洲和北美位列全球电子连接器市场的前列，全球电子连接器行业前十大厂商一直为欧美、日本、中国等国家和地区的厂商所占据，且市场份额比较稳定，Tyco/AMP（泰科）、Molex（莫仕）、FCI、JST 和 Hon Hai/Foxconn（富士康）等知名厂商的竞争优势明显。但另一方面，随着移动互联网时代的到来，产业需求端对供应端的快速响应要求越来越高，而部分中小型电子连接器厂商凭借他们快速响应与专业服务，以及在其专注的细分市场里积累的专业经验、技术及客户资源等优势，树立了自身在特定市场的竞争优势和品牌声誉。

#### （2）国内竞争格局

近年来，以 Tyco/AMP（泰科）、Molex（莫仕）等为代表的国际知名电子连接器企业纷纷把生产基地转移到我国，扩大了我国电子连接器市场规模，迅速提高我国电子连接器制造整体水平，加快了电子连接器行业成长。目前，国内电子连接器生产厂商数量众多，但普遍规模较小。随着家用电器、计算机、汽车、通讯等下游行业集中度逐渐提高，下游厂商对配件供应商的产品品质、研发实力、价格水平、交货期限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要规模相当的企业为其提供配套服务，并帮助其不断降低成本，提高自身产品的价格竞争实力。

## **2、行业壁垒**

### **(1) 严格的供应商认证**

电子产品的市场竞争激烈，在很大程度上又体现为整个产品供应链的竞争。电子产品品牌厂商非常重视供应商的开发和战略合作关系的建立，会在全球范围内寻找优秀的零组件供应商和组装厂为其提供产品和服务。

在选择供应商并确定战略合作关系前，电子产品品牌厂商一般对供应商资质会有非常严格的审定程序，在审定过程中将对供应商的研发能力、生产流程、质量管理、服务弹性、全球供应能力以及经营状况等多个方面提出严格要求，尤其是配合客户进行研发的能力已成为电子产品品牌厂商选择供应商的必要条件。对供应商的资质审定一般需要一年以上，之后再通过一段时间的小批量供货测试后才可能正式成为其供应商。

电子连接器生产厂商一旦通过供应商资质的最终审定，将被纳入到电子产品品牌厂商的全球供应链，进入其全球生产基地的采购平台，从而使双方结成较为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 **(2) 规模化生产**

电子连接器产品具有大批量生产的特点，实现规模化生产后，公司在生产效率、采购成本、管理费用的优势将明显体现。新进入企业需要具备规模化生产的厂房和机器设备等生产要素，以及与之配套的生产管理能力、质量控制能力，这些均需要大量的资金和长期的管理经验、制造经验积累，从而形成行业进入障碍。

### **(3) 技术与管理水平**

一般来说，电子连接器生产的两个重要环节，一个是研发设计，包括产品设计和模具设计；另一个是管理，包括生产管理、效率管理、物流管理。电子连接器行业的产品设计和模具设计者，必须对电子连接器的机械性能、电气性能、环境性能都有专业的知识。电子连接器制造经过模具设计、冲压、电镀、注塑、组装等流程，由于品质影响电流等信号传输的可靠性与稳定性，设计时必须考虑电阻、插脚形式、插拔作用力等问题，因此需要较高的电子连接器研发设计和模具开发水平，同时制造过程必须具备机械及电子制造能力，需要多组件技术配合。随着电子产品更新速度越来越快，电子产品品牌企业需要电子连接器生产厂家具有配合客户快速研发的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这要求电子连接器生产厂商具备较高的管理水平。上述技术和管理能力要求都将对行业新进入者构成障碍。

#### (4) 人力资源壁垒

电子连接器往往采用订制下单的方式，设计、试制、生产一体化，因此要求生产商具备较强的产品设计能力和试制试验能力。而精密电子连接器设计技术人员必须具备完整的本专业知识和较宽的其它专业知识，并需要经过多年的培训和实践才能真正独立设计、开发新产品；同时，生产线上的大量关键工艺岗位也需要经验丰富的技术工人才能胜任。因此，对本行业对新进入者具有一定的人力资源壁垒。

### 3、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 行业内主要企业及其情况介绍

目前，电子连接器行业领域企业数量较多，企业规模相对有限，行业内企业的业务规模尚无权威的统计数据，行业内具有代表性的企业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	公司介绍
乐清市嘉得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1994 年，主要产品为条形连接器、塑胶件、压着端子、快接端子及五金组件，客户主要集中在中国的家用电器领域、汽车、摩托车领域。

公司名称	公司介绍
青岛海永昌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青岛市城阳区惜福镇百福路 189 号，地理位置优越，物流快捷方便，是专业从事端子、塑件、护套、线束等电子连接器相关产品生产的企业。
信升（STS）端子厂	信升（STS）端子厂起源于台湾佑泰总公司，总公司成立于 1981 年，位于台湾的南部，专业生产各种电器端子，汽机车专用端子，通讯端子，不锈钢端子等，并能配合客户开发设计各种特殊端子，采用日本先进生产技术及管理模式，是台湾早期的端子生产厂家。
乐清市红星辰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是上海致财电子有限公司旗下的子公司，专业生产、销售为一体的电接插连接器和端子、FFC/FPC 高频电缆连接器等系列产品。与 LG、美的等客户形成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生产的 SD 卡座系列、全密封基座、铜焊接、电接插连接器、FFC/FPC 高频电缆连接器等系列产品为家用电器、计算机、汽车、通信等领域配套。

注：以上资料均来源于各公司网站及相关公开资料，并不保证内容的准确性。

##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自 1994 年设立以来，始终以“做中国最好的连接器”作为长期的质量目标，致力于家电类电子连接器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并具备产品研发及各种连接器精密模具的设计、开发和制造的能力。2003 年，公司在美的、海尔的供应商系统中首家取代了进口强点端子，并引领国内连接器在这一领域的发展。经过 20 多年的积累，公司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和技术实力，取得了 38 项专利技术（包括 4 项发明专利），并于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此外，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ISO14001：2004 环境体系等第三方管理体系认证，且各类主导产品通过了 CQC、美国 UL 等产品性能认证，成为了美的、海尔、格力、格兰仕、海信、先锋、奥克斯等国内家电行业一线品牌指定供应商，并为上述多家家电巨头制定连接器企业内控标准。因此，公司在电子连接器领域具备一定的专业技术优势和良好的成长性。

## （3）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 ① 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自 1994 年成立以来，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品种，拥有了成熟的电子连接器制造工艺，形成了严谨、稳健、视质量和信誉为生命的企业文化。公司具有以下竞争优势：

#### **a、市场地位优势**

公司凭借研发、技术等方面的长期投入以及秉承“做中国最好的连接器”的理念，在家用电器领域，尤其在白色家电制冷领域，公司的强电类端子已在国产件中高端市场占据领先地位，成为了美的、海尔、格力、格兰仕、海信、先锋、奥克斯等国内家电行业一线品牌的指定供应商，具有较强的市场地位优势。此外，公司与国内及国外的客户维持着良好的沟通与合作关系，通过提供优质产品来获得长期的订单。

#### **b、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定位于电子连接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和技术实力，取得了 38 项专利技术（包括 4 项发明专利），并于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此外，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ISO14001:2004 环境体系等第三方管理体系认证，且各类主导产品通过了 CQC、美国 UL 等产品性能认证。公司建立了优秀的专业技术团队和有效的激励机制，拥有成熟的产品研发平台、快速的技术响应能力、先进的制造设备和完整的产品测试体系，以满足客户需求。

#### **c、管理优势**

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大多具有十余年的行业技术积累和丰富的管理经验。经过多年的摸索，在消化吸收众多先进企业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公司形成了有自己特色的、较为完善的经营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全面启用 ERP 管理系统，从供应商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现场管理、库存管理、质量检测到产品交付、客户使用信息反馈等全方位进行全过程的精确控制，并长期推行生产现场 6S 管理，确保公司高效运营。

### **② 公司的竞争劣势**

#### **a、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以往业务规模的扩张主要通过迅速扩大优势产品生产规模、实现批量供应赢得市场机遇，这决定电子连接器生产企业必须具备一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并投入大量流动资金作为经营规模扩张的支撑，之前公司融资主要依靠银行贷款。随着连接器产业不断集中化，公司在战略上将通过资源整合及并购方式，实现规模的快速扩张，这一战略的落地仅靠单一的融资渠道和企业自有资金难以满足企业未来发展的实现，单一的融资在一定程度上将制约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

#### **b、业务规模和生产能力仍有待提高**

公司的生产能力、产品质量、供货速度及技术创新能力等多方面均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但是随着国际领先的电子连接器生产企业纷纷加大在大陆的投资力度，建立了产品种类、供应能力等规模优势。虽然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保持高速发展，但在业务规模和生产能力上与国际领先的生产企业仍存在一定的差距，急需在高端生产设备、检测设备、现代化技术人才培养等方面加大资金投入，尽快提升规模化生产能力及时消化下游客户日益增长的采购需求。

## **七、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自我评估**

公司专注于家电类电子连接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并为下游终端客户提供配套技术支持，具备为客户定制个性化产品的能力。目前，公司客户主要为美的、海尔、格力、格兰仕、海信、先锋、奥克斯等国内一线家用电器设备制造商。

### **（一）公司所处行业市场需求巨大**

在国际市场上，电子连接器行业是一个具有市场全球化和分工专业化特征的行业。从世界电子连接器工业市场的市场规模看，根据 Bishop & Associates 的统计，中国、欧洲和北美位列全球电子连接器市场的前列，预计 2016 年全球电子连接器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674.40 亿美元。目前，全球电子连接器厂商数量众多，行业内前十大厂商一直为欧美、日本、台湾等国家和地区的厂商所占据，且市场份额比较稳定，其中 Tyco/AMP（泰科）、Molex（莫仕）和 Foxconn（富士康）等知名厂商的竞争优势非常明显。

随着中国消费电子、网络设计、通信终端产品产量快速增长及全球电子连接器生产能力不断向中国转移，中国已经成为全球电子连接器增长最快和最大的市场。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显示，2008-2013年，我国电子连接器行业总产值均保持在较高的增速，且2010年后增速始终保持在10%以上，具体情况如下图：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根据电子元件协会发布的《中国电子元件“十二五”规划》，未来五年，我国电子元件行业销售收入总额达到1.88万亿元，年均增长10%。为达到未来五年新增销售收入约7000亿元的目标，“十二五”期间大约要投资5000亿元，主要集中在新型电子元件的研发和产业化领域。规划提出，到2015年，我国电子元件行业销售收入总额达到1.88万亿元，占我国电子信息产业收入的20%。电子元件总产量超过2.8万亿只，年均增长5.7%，满足国内70%的市场需求，电子元件出口总额达到860亿美元，年均增长10%。电子连接器作为电子元件行业子行业，将得到较好的发展，因此，公司所处的家电类电子连接器行业作为电子连接器行业的重要分支，也将明显受益。

## （二）公司主要财务指标表现良好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13021

号审计报告，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有持续的营运记录，且公司近两年一期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由财务数据可看出，公司盈利能力在逐步稳定提升。

**表 公司营运记录**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总收入	81,314,868.15	169,720,061.75	147,243,886.72
营业总成本	59,601,634.80	129,494,455.75	116,970,773.34
利润总额	7,628,625.03	11,958,475.62	4,299,824.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6,594.30	1,725,715.21	-9,752,552.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97,442.92	-2,350,255.68	294,601.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0,021.42	-1,023,358.91	10,101,023.05
研发费用	2,848,809.20	6,935,558.95	5,923,988.86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3.50%	4.09%	4.02%

### （三）公司拥有了促进业务持续发展的资质和优势

公司自1994年成立以来，经过20多年的发展，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品种，拥有了成熟的电子连接器制造工艺，形成了严谨、稳健、视质量和信誉为生命的企业文化。公司具有以下竞争优势：

#### 1、市场地位优势

公司凭借研发、技术等方面的长期投入以及秉承“做中国最好的连接器”的理念，在家用电器领域，尤其在白色家电制冷领域，公司的强电类端子已在国内产件中高端市场占据领先地位，成为了美的、海尔、格力、格兰仕、海信、先锋、奥克斯等国内家电行业一线品牌的指定供应商，具有较强的市场地位优势。此外，公司与国内及国外的客户维持着良好的沟通与合作关系，通过提供优质产品来获得长期的定单。

#### 2、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定位于电子连接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和技术实力，取得了38项专利技术（包括4项发明专利），并于2014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此外，公司通过了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04环境体系等第三方管理体系认证，且各类主导产品通

过了 CQC、美国 UL 等产品性能认证。公司建立了优秀的专业技术团队和有效的激励机制，拥有成熟的产品研发平台、快速的技术响应能力、先进的制造设备和完整的产品测试体系，以满足客户需求。

### 3、管理优势

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大多具有十余年的行业技术积累和丰富的管理经验。经过多年的摸索，在消化吸收众多先进企业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公司形成了有自己特色的、较为完善的经营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全面启用 ERP 管理系统，从供应商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现场管理、库存管理、质量检测到产品交付、客户使用信息反馈等全方位进行全过程的精确控制，并长期推行生产现场 6S 管理，确保公司高效运营。

#### （四）公司制定了明确的未来发展规划

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十三、公司经营目标”。

#### （五）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规定的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公司的资产状况良好，流动资金充足不存在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形；公司的银行短期借款按照合同的规定偿还，不存在无法偿还即将到期且难以展期的借款；公司不存在无法继续履行重大借款合同中的有关条款；公司按规定缴纳税款，不存在大额的逾期未缴税金；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累计经营性亏损数额巨大的情况；公司流动资金充足，不存在过度依赖短期借款筹资的情况；公司与供应商按照合同结算，与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不存在无法获得供应商的正常商业信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难以获得开发必要新产品或进行必要投资所需资金的情况；公司净资产较多，不存在资不抵债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的营运资金情况良好、大股东未占用公司资金。

#### （六）公司报告期内经营合法规范，按时通过工商年检，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解散的情形，也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事由。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乐清大业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未受到相关部门处罚情况，尚未实施分红制度。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了顺应行业发展要求的持续经营能力。

## 第三章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会，并按其规定及时召开股东会，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未设董事会、监事会，仅设执行董事1名、监事1名。虽然治理结构较为简单，但仍能有效地进行决策，保护了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2015年9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制度。股东大会参考上市公司要求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

公司已经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三会的权限、职责，规定了会议通知、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具体条款内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

####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珠城电气成立后，共计召开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2次、监事会1次。公司能够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三会，做到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董事会秘书专门负责记录、保管会议文档，会议记录、会议决议等书面文件内容完整，保存较好。

现任董事、监事均为创立大会时经股东提名，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均为股份公司成立后第一届，均尚在任期内，未发生换届选举。待本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任期届满之后，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进行换届。

公司董事会参与对公司的战略目标制定，今后将及时检查其执行情况，并以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形式对管理层业绩进行评估。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关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表决权回避制度。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以上，职工代表监事能够依法履行监事职责，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的职权和监督手段规定明确具体，有利于保障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积极参与监事会会议，充分表达意见，切实维护基层职工的利益。

公司已经建立了健全的治理架构及决策机制，并得到有效的运行。

## 二、公司董事会对治理机制的评价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公司已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必要的治理文件体系，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相关内部治理制度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权责分明。公司三会能够正常发挥作用。公司管理层将在公司发展壮大的过程中逐步完善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构建公司治理的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公司目前的治理机制健全、有效。”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 （一）公司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1、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资质、许可及认证（详见本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所需要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情况”及“（四）特许经营权”），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合法合规使用相应资质，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相关资质系以珠城电气的名义获得，相关证书均在有效期内，不存在使用过期

资质或资质即将到期而无法续期的风险，目前公司已着手办理证书的更名事宜，该等证书变更为珠城科技名下不存在法律障碍或潜在风险。

2、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端子、塑件、线束、护套等电子连接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上市公司环境保护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将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酿造、造纸和发酵等 14 类行业列为重污染行业，因此，珠城科技并非重污染行业。按照公司的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公司已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4 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2008 年 5 月颁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制做并进行环评审批，并经验收合格；公司于 2012 年申领了编号为浙 CE2012A0129 的排污许可证，已按规定足额缴纳了排污费，公司实际污染物排放总量小于其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允许排放量，符合排污许可证的要求。经项目组查阅审计报告，未发现行政处罚事项。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受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3、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的需要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行业，不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且公司已取得乐清市北白象镇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所属行业不需要做安全生产评估报告。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处罚的情形。公司在报告期内及期后也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及纠纷。

4、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小额罚款支出，该罚款支出为公司车辆交通罚款，整体金额较小。公司在 2013 年度存在小额的滞纳金，该滞纳金主要为财务人员账务处理失误造成少缴纳 2012 年度房产税 4,473.00 元，公司已在 2013 年度补申报房产税，并缴纳滞纳金 46.97 元。公司今后将严格及时履行纳税义务，并加强公司纳税事务的管理和纳税人员的专业能力培训，公司已经取得国家、地方税务局出具涉税事项证明，公司未发生欠税、漏税事项，不存在重大税务处罚的情形。

除上述外，当地国税局、地税局、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皆已出具了公司无违法违规证明。同时，公司亦出具了《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未决诉讼、仲裁声明》：公司最近两年不

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且公司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的情况。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 （一）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进行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拥有研发设计、原料采购、生产制造、质量控制与产品销售一套完整的规范运作体系，能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虽然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少量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事项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但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其他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 （二）资产独立

公司在变更设立时，原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均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主要资产包括厂房、土地使用权、运输工具、设备等，公司对该等资产均为购买获得，权利完整，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目前所使用的房产均登记于公司名下，权属清晰。公司名下商标、专利、实用新型等无形资产均登记于公司名下。公司对正在使用的设备、运输工具、知识产权等均能够合法占有、使用，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目前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等情况。

若公司未来与股东之间发生资金往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

## （三）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

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没有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或领取薪酬。

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时缴纳社会保险。公司劳动关系、工资报酬、社会保险完全独立管理。

#### **（四）财务独立**

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公司成立后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五）机构独立**

公司组织结构健全，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有效运作。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办公机构与股东单位、关联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 **五、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为张建春，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为共同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控股本公司外，目前名下存在控制的公司如下：苏州珠城电气有限公司、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关于上述两家公司，具体如下：

### **1、苏州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苏州珠城电气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根据苏州珠城电气有限公司目前持有的由苏州市虎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5年6月12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12000029832），苏州珠城有限公司的住所为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杨路36号，法定代表人为张建春，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2004年8月25日，营业期限自2004年8月25日起至2054

年 8 月 25 日，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电气控制设备、电子线，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珠城电气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建春	1,950.00	65.00%
2	张建道	420.00	14.00%
3	施士乐	360.00	27.00%
4	陈政	270.00	9.00%
合计	-	<b>3,000.00</b>	<b>100.00%</b>

## 2、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1 日，现持有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6 月 1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382000379136），合伙人为张建春、张建道。公司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金融、期货业务）；企业策划；企业管理咨询。

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建春	600.00	60.00%
2	张建道	400.00	40.00%
合计	-	<b>1,000.00</b>	<b>100.00%</b>

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春、张建道为投资珠城科技而专门设立的合伙企业，目前除投资珠城科技外，不存在投资其他与珠城科技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企业；苏州珠城电气原经营范围为：生产：电器端子；销售：通讯、家电、汽车连接器及开关配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苏州珠城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将经营范围变更为：生产、销售：电气控制设备、电子线，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苏州珠城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及产品均不相同，两者经营的为不同产品且模式亦有不同，公司目前主要业务

为电子连接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工艺较为复杂，技术含量较高；苏州珠城主要销售电子线，工艺较为简单、技术含量低，为公司的上游产业链，两家公司的产品为不同类型，无论是在业务性质、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产品的相互替代性方面还是在技术基础、收入构成、客户构成和在产业链中的具体定位等方面，公司与苏州珠城电气有限公司均有明显区别。且苏州珠城自 2013 年开始已经停止生产，目前收入主要为厂房出租费，两家企业不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综上，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张建春、共同实际控制人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出具了不可撤销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目前未从事或经营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了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郑重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经营任何在商业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组织的控制权，或在上述经济实体、机构、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市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足额的赔偿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以内，本承诺均有效，本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二）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余额”中披露的内容。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股份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关联股东或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等。

为减少和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项目应交由相关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以保证其公正性，使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利用股东地位，促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做出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在经营决策中，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 (万股)	间接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建春	董事长、总经理	1,670.00	258.00	42.84%
2	张建道	董事、副总经理	1,180.00	172.00	30.04%
3	施士乐	董事	1,100.00		24.44%
4	施乐芬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 (万股)	间接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5	陈美荷	董事、财务总监	--		--
6	黄明献	监事会主席	--		--
7	林锋	监事	--		--
8	万清平	监事	--		--
9	陈仕平	副总经理	--		--
10	费能耀	副总经理	--		--
11	张丰	副总经理	120.00		2.67%
12	朱勇军	副总经理	--		--
合 计			<b>4,070.00</b>	<b>430.00</b>	<b>100%</b>

## (二) 相互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建春与董事兼副总经理张建道系兄弟关系，张建春与董事兼董秘施乐芬系夫妻关系，董事施士乐为张建春配偶的兄弟，施士乐与施乐芬系兄妹关系。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等关联情况。

## (三) 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 1、重要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

### 2、重要承诺

####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张建春、共同实际控制人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出具了不可撤销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章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相关内容。

#### (2)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书面声明及承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结论的情形；

最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直接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联关系
张建春	董事长、总经理	苏州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董事长、总经理	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之一
施士乐	董事	苏州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监事	无
林锋	监事	乐清市亿高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黄明献	监事	乐清市北白象镇西门村卫生室	卫生室主任	无

####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也不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处罚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 （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 （一）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共 5 名，为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施乐芬、陈美荷，张建春任董事长。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设执行董事，由张建春担任。

2015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建春、张建道、施士乐、施乐芬、陈美荷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建春为董事长。以上事项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完成了工商备案。

## （二）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共 3 名，为黄明献、万清平、林锋。黄明献任监事会主席，万清平为职工监事。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设监事 1 名，由施士乐担任。

2015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黄明献、林锋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万清平一起组成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明献为监事会主席。以上事项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完成了工商备案。

##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张建春任总经理，施乐芬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陈美荷为财务总监，张建道、陈仕平、费能耀、张丰、朱勇军为公司副总经理。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设经理 1 名，由张建春担任。

2015 年 8 月 17 日，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同时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建春为总经理，施乐芬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陈美荷为财务总监，张建道、陈仕平、费能耀、张丰、朱勇军为公司副总经理。以上事项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完成了工商备案。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动。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持续稳定。

## 九、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未建立三会管理制度，也未建立关联交易、重大投资等管理制度，公司仅会就经营问题召开管理层会议、股东会。有限公司阶段，除涉及增资、经营范围变更等需要工商变更的事项及收购乐清大业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事项的决策决议。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管理办法等制度，并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选举了董事、监事。自股份公司成立迄今，公司的重要事项决议主要是为股份公司制度完善的需要而做出的，这些决议都能得到很好的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对外担保、委托理财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对外投资事项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披露的内容。

公司管理层已经出具声明，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相关制度控制并规范可能的关联交易事项。

## 第四章 公司财务

###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 (一) 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更换过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改制设立为股份公司及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13021号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 (二) 公司报告期的合并范围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公司报告期合并范围如下：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乐清大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5.3.1-2015.6.30	3,000.00	100.00	100.00

注：乐清大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2,513.00万元。

(三)公司报告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资产负债表

## 资产负债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574,580.40	2,793,316.27	4,448,824.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5,148,667.03	28,959,822.46	24,807,051.85
应收账款	40,015,518.50	37,579,779.93	38,079,014.98
预付款项	5,164,239.38	2,659,704.88	3,188,253.1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269,152.24	2,418,591.45	42,290.32
存货	35,269,601.47	28,914,049.59	15,820,410.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013,168.24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7,454,927.26</b>	<b>103,325,264.58</b>	<b>86,385,845.50</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0,685,624.15	16,397,358.84	17,460,489.15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220,194.90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3,139,723.17	2,634,669.25	2,804,151.3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22,195.69	137,009.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8,244.21	187,630.62	183,901.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00,000.00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4,053,786.43</b>	<b>19,241,854.40</b>	<b>20,585,551.36</b>
<b>资产总计</b>	<b>151,508,713.69</b>	<b>122,567,118.98</b>	<b>106,971,396.86</b>

## 资产负债表（合并）（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700,000.00	10,000,000.00	23,7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6,705,151.54	10,552,277.79	8,027,017.38
预收款项	898,422.81	1,810,414.90	2,441,951.17
应付职工薪酬	2,110,047.43	1,137,616.00	954,180.00
应交税费	1,031,925.24	1,441,956.19	440,467.35
应付利息	76,805.63	93,068.03	100,054.73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262,766.02	25,183,703.00	9,351,298.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32,785,118.67</b>	<b>50,219,035.91</b>	<b>45,014,969.1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合计</b>	<b>32,785,118.67</b>	<b>50,219,035.91</b>	<b>45,014,969.11</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45,000,000.00	30,110,000.00	30,110,000.00
资本公积	24,866,300.00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6,411,865.81	6,411,865.81	5,352,700.28
未分配利润	42,445,429.21	35,826,217.26	26,493,727.47
<b>股东权益合计</b>	<b>118,723,595.02</b>	<b>72,348,083.07</b>	<b>61,956,427.75</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51,508,713.69</b>	<b>122,567,118.98</b>	<b>106,971,396.86</b>

## 利润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81,314,868.15</b>	<b>169,720,061.75</b>	<b>147,243,886.72</b>
减：营业成本	59,601,634.80	129,494,455.75	116,970,773.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5,151.86	683,737.78	589,636.45
销售费用	3,102,631.58	8,802,913.63	7,194,261.26
管理费用	9,401,981.14	16,778,361.34	14,862,176.31
财务费用	1,152,049.54	2,060,933.83	3,299,005.49
资产减值损失	227,423.90	24,859.96	-8,104.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9.19	1,178.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7,493,995.33</b>	<b>11,874,818.65</b>	<b>4,337,316.16</b>
加：营业外收入	242,439.00	107,365.15	172,903.92
减：营业外支出	107,809.30	23,708.18	210,395.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7,628,625.03</b>	<b>11,958,475.62</b>	<b>4,299,824.83</b>
减：所得税费用	1,009,413.08	1,366,820.30	696,233.43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6,619,211.95</b>	<b>10,591,655.32</b>	<b>3,603,591.40</b>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	0.35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	0.35	0.17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6,619,211.95</b>	<b>10,591,655.32</b>	<b>3,603,591.40</b>

## 现金流量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964,429.45	158,735,625.75	132,303,822.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92,226.81	16,960,928.42	6,076,337.1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8,256,656.26</b>	<b>175,696,554.17</b>	<b>138,380,159.6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861,038.63	121,979,206.66	88,202,748.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37,042.87	14,543,900.66	13,970,543.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23,889.82	5,142,657.42	4,080,972.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78,090.64	32,305,074.22	41,878,447.9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5,200,061.96</b>	<b>173,970,838.96</b>	<b>148,132,712.0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056,594.30</b>	<b>1,725,715.21</b>	<b>-9,752,552.3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9.19	1,178.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970.87	15,477.26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8,970.87</b>	<b>65,496.45</b>	<b>5,001,178.09</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67,000.43	2,365,752.13	2,706,576.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000.00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099,413.36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766,413.79</b>	<b>2,415,752.13</b>	<b>4,706,576.8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697,442.92</b>	<b>-2,350,255.68</b>	<b>294,601.2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756,300.00	--	10,000,000.00
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00,000.00	12,480,000.00	34,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2,627.75	19,692,400.00	9,351,298.48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54,008,927.75</b>	<b>32,172,400.00</b>	<b>54,151,298.4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6,180,000.00	42,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5,203.33	835,801.70	1,950,275.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83,703.00	6,179,957.2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35,608,906.33</b>	<b>33,195,758.91</b>	<b>44,050,275.43</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8,400,021.42</b>	<b>-1,023,358.91</b>	<b>10,101,023.05</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22,091.33</b>	<b>-7,609.17</b>	<b>-149,208.49</b>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781,264.13</b>	<b>-1,655,508.55</b>	<b>493,863.4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3,316.27	4,448,824.82	3,954,961.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3,574,580.40</b>	<b>2,793,316.27</b>	<b>4,448,824.82</b>

## 2015年1-6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110,000.00	--	--	6,411,865.81	35,826,217.26	--	72,348,083.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110,000.00	--	--	6,411,865.81	35,826,217.26	--	72,348,083.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90,000.00	24,866,300.00	--	--	6,619,211.95	--	46,375,511.95
（一）净利润	--	--	--	--	6,619,211.95	--	6,619,211.9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6,619,211.95	--	6,619,211.9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90,000.00	24,866,300.00	--	--	--	--	39,756,3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4,890,000.00	24,866,300.00	--	--	--	--	39,756,3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项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45,000,000.00</b>	<b>24,866,300.00</b>	--	<b>6,411,865.81</b>	<b>42,445,429.21</b>	--	<b>118,723,595.02</b>

## 201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110,000.00	--	--	5,352,700.28	26,493,727.47	--	61,956,427.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110,000.00	--	--	5,352,700.28	26,493,727.47	--	61,956,427.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059,165.53	9,332,489.79	--	10,391,655.32
（一）净利润	--	--	--	--	10,591,655.32	--	10,391,655.3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0,591,655.32	--	10,591,655.3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1,059,165.53	-1,259,165.53	--	-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059,165.53	-1,059,165.53	--	--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200,000.00	--	<b>-200,000.00</b>
3. 其他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30,110,000.00</b>	--	--	<b>6,411,865.81</b>	<b>35,826,217.26</b>	--	<b>72,348,083.07</b>

## 2013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110,000.00	--	--	4,992,341.14	23,450,495.21	--	48,552,836.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110,000.00	--	--	4,992,341.14	23,450,495.21	--	48,552,836.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	--	360,359.14	3,043,232.26	--	13,403,591.40
（一）净利润	--	--	--	--	3,603,591.40	--	3,603,591.4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000,000.00	--	--	--	3,603,591.40	--	3,603,591.4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1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360,359.14	-560,359.14	--	-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60,359.14	-360,359.14	--	-

项目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200,000.00	--	<b>-200,000.00</b>
3. 其他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30,110,000.00</b>	--	--	<b>5,352,700.28</b>	<b>26,493,727.47</b>	--	<b>61,956,427.75</b>

##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503,136.44	2,793,316.27	4,448,824.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5,148,667.03	28,959,822.46	24,807,051.85
应收账款	40,015,518.50	37,579,779.93	38,079,014.98
预付款项	5,164,239.38	2,659,704.88	3,188,253.1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59,152.24	2,418,591.45	42,290.32
存货	35,269,601.47	28,914,049.59	15,820,410.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013,168.24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4,473,483.30</b>	<b>103,325,264.58</b>	<b>86,385,845.50</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25,130,00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0,685,624.15	16,397,358.84	17,460,489.15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220,194.90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3,139,723.17	2,634,669.25	2,804,151.3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22,195.69	137,009.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8,244.21	187,630.62	183,901.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9,383,786.43</b>	<b>19,241,854.40</b>	<b>20,585,551.36</b>
<b>资产总计</b>	<b>153,857,269.73</b>	<b>122,567,118.98</b>	<b>106,971,396.86</b>

##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700,000.00	10,000,000.00	23,7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6,705,151.54	10,552,277.79	8,027,017.38
预收款项	898,422.81	1,810,414.90	2,441,951.17
应付职工薪酬	2,110,047.43	1,137,616.00	954,180.00
应交税费	1,031,925.24	1,441,956.19	440,467.35
应付利息	76,805.63	93,068.03	100,054.73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429,396.02	25,183,703.00	9,351,298.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34,951,748.67</b>	<b>50,219,035.91</b>	<b>45,014,969.1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合计</b>	<b>34,951,748.67</b>	<b>50,219,035.91</b>	<b>45,014,969.11</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45,000,000.00	30,110,000.00	30,110,000.00
资本公积	24,866,300.00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6,411,865.81	6,411,865.81	5,352,700.28
未分配利润	42,627,355.25	35,826,217.26	26,493,727.47
<b>股东权益合计</b>	<b>118,905,521.06</b>	<b>72,348,083.07</b>	<b>61,956,427.75</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53,857,269.73</b>	<b>122,567,118.98</b>	<b>106,971,396.86</b>

## 利润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81,314,868.15</b>	<b>169,720,061.75</b>	<b>147,243,886.72</b>
减：营业成本	59,601,634.80	129,494,455.75	116,970,773.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5,151.86	683,737.78	589,636.45
销售费用	3,102,631.58	8,802,913.63	7,194,261.26
管理费用	9,309,749.12	16,778,361.34	14,862,176.31
财务费用	1,152,355.52	2,060,933.83	3,299,005.49
资产减值损失	137,423.90	24,859.96	-8,104.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9.19	1,178.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7,675,921.37</b>	<b>11,874,818.65</b>	<b>4,337,316.16</b>
加：营业外收入	242,439.00	107,365.15	172,903.92
减：营业外支出	107,809.30	23,708.18	210,395.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7,810,551.07</b>	<b>11,958,475.62</b>	<b>4,299,824.83</b>
减：所得税费用	1,009,413.08	1,366,820.30	696,233.43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6,801,137.99</b>	<b>10,591,655.32</b>	<b>3,603,591.40</b>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	0.35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	0.35	0.17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6,801,137.99</b>	<b>10,591,655.32</b>	<b>3,603,591.40</b>

## 现金流量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964,429.45	158,735,625.75	132,303,822.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55,867.47	16,960,928.42	6,076,337.1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0,320,296.92</b>	<b>175,696,554.17</b>	<b>138,380,159.6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861,038.63	121,979,206.66	88,202,748.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37,042.87	14,543,900.66	13,970,543.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23,889.82	5,142,657.42	4,080,972.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82,588.62	32,305,074.22	41,878,447.9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7,304,559.94</b>	<b>173,970,838.96</b>	<b>148,132,712.0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015,736.98</b>	<b>1,725,715.21</b>	<b>-9,752,552.3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9.19	1,178.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970.87	15,477.26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8,970.87</b>	<b>65,496.45</b>	<b>5,001,178.09</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67,000.43	2,365,752.13	2,706,576.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130,000.00	50,000.00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797,000.43</b>	<b>2,415,752.13</b>	<b>4,706,576.8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728,029.56</b>	<b>-2,350,255.68</b>	<b>294,601.2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756,300.00	--	10,000,000.00
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00,000.00	12,480,000.00	34,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2,627.75	19,692,400.00	9,351,298.48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54,008,927.75</b>	<b>32,172,400.00</b>	<b>54,151,298.4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6,180,000.00	42,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5,203.33	835,801.70	1,950,275.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83,703.00	6,179,957.2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35,608,906.33</b>	<b>33,195,758.91</b>	<b>44,050,275.43</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8,400,021.42</b>	<b>-1,023,358.91</b>	<b>10,101,023.05</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22,091.33</b>	<b>-7,609.17</b>	<b>-149,208.49</b>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709,820.17</b>	<b>-1,655,508.55</b>	<b>493,863.4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3,316.27	4,448,824.82	3,954,961.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3,503,136.44</b>	<b>2,793,316.27</b>	<b>4,448,824.82</b>

## 2015年1-6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110,000.00	--	--	4,992,341.14	23,450,495.21	--	48,552,836.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110,000.00	--	--	6,411,865.81	35,826,217.26	--	72,348,083.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90,000.00	24,866,300.00	--	--	6,801,137.99	--	46,557,437.99
（一）净利润	--	--	--	--	6,801,137.99	--	6,801,137.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6,801,137.99	--	6,801,137.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90,000.00	24,866,300.00	--	--	--	--	39,756,3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4,890,000.00	24,866,300.00	--	--	--	--	39,756,3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项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45,000,000.00</b>	<b>24,866,300.00</b>	--	<b>6,411,865.81</b>	<b>42,627,355.25</b>	--	<b>118,905,521.06</b>

## 201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110,000.00	--	--	5,352,700.28	26,493,727.47	--	61,956,427.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110,000.00	--	--	5,352,700.28	26,493,727.47	--	61,956,427.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059,165.53	9,332,489.79	--	10,391,655.32
（一）净利润	--	--	--	--	10,591,655.32	--	10,391,655.3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0,591,655.32	--	10,591,655.3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1,059,165.53	-1,259,165.53	--	-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059,165.53	-1,059,165.53	--	--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200,000.00	--	<b>-200,000.00</b>
3. 其他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30,110,000.00</b>	--	--	<b>6,411,865.81</b>	<b>35,826,217.26</b>	--	<b>72,348,083.07</b>

## 2013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110,000.00	--	--	4,992,341.14	23,450,495.21	--	48,552,836.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110,000.00	--	--	4,992,341.14	23,450,495.21	--	48,552,836.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	--	360,359.14	3,043,232.26	--	13,403,591.40
（一）净利润	--	--	--	--	3,603,591.40	--	3,603,591.4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000,000.00	--	--	--	3,603,591.40	--	3,603,591.4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1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360,359.14	-560,359.14	--	-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60,359.14	-360,359.14	--	-

项目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200,000.00	--	<b>-200,000.00</b>
3. 其他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30,110,000.00</b>	--	--	<b>5,352,700.28</b>	<b>26,493,727.47</b>	--	<b>61,956,427.75</b>

#### （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情况如下：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3、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节“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节“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节“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节“12、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

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

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b>	余额为 300 万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500 万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b>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b>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b>确定组合的依据</b>	
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b>	
关联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	------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关联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

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

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节“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 13、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工具器具	2-12	3	8.08-48.5
机器设备	3-10	5	9.5-31.67
运输工具	4-10	5	9.5-23.75
电子设备	3-14	3	6.93-32.3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14、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

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 **15、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16、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18、收入的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确认收入的具体时点为发出商品并取得客户的发出商品对账记录时确认销售收入。

###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1、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

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2、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3、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 （1）会计政策的变更

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财政部陆续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并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6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5,150.87	12,256.71	10,697.14
负债总计（万元）	3,278.51	5,021.90	4,501.5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872.36	7,234.81	6,195.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872.36	7,234.81	6,195.64
每股净资产（元）	2.64	2.40	2.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64	2.40	2.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72%	40.97%	42.08%
流动比率（倍）	3.28	2.06	1.92
速动比率（倍）	2.20	1.48	1.57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131.49	16,972.01	14,724.39
净利润（万元）	661.92	1,059.17	360.3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61.92	1,059.17	36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0.48	1,052.05	363.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0.48	1,052.05	363.17
毛利率	26.70%	23.70%	20.56%
净资产收益率	8.75%	15.75%	7.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60%	15.64%	7.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5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5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5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5	0.1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4.06	4.35	3.62
存货周转率（次）	3.71	5.79	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05.66	172.57	-975.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3	0.06	-0.47

公司自设立以来，致力于电子连接器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并具备各种连接器精密模具的设计、开发和制造的能力。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端子、塑件、线束、护套等电子连接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上市公司得润电子

(002055)、立讯精密(002475)的主营业务与公司类似，以这2家公众公司作为分析的参考依据。同行业公司已披露的指标数据如下所示：

项目	本公司			公众公司(平均数)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每股净资产(元/股)	2.64	2.40	2.06	3.83	4.41	3.67
资产负债率(%)	22.72	40.97	42.08	53.68	53.24	51.46
流动比率	3.28	2.06	1.92	1.30	1.32	1.28
速动比率	2.20	1.48	1.57	1.02	1.03	1.00
项目	2015年 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5年 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26.70	23.70	20.56	18.04	21.14	20.34
净资产收益率(%)	8.75	15.75	7.04	5.81	13.87	12.75
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5	0.17	0.22	0.52	0.37
扣除非经常损益的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5	0.17	0.20	0.50	0.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3	0.06	-0.47	-0.27	0.30	0.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06	4.35	3.62	1.77	3.48	3.12
存货周转率(次/年)	3.71	5.79	7.52	2.56	5.07	5.28

续上表

项目	得润电子(002055)			立讯精密(002475)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每股净资产(元/股)	3.72	3.30	3.11	3.93	5.52	4.23
资产负债率(%)	58.82	57.69	53.39	48.55	48.78	49.52
流动比率	1.30	1.27	1.30	1.30	1.36	1.25
速动比率	1.02	0.97	0.99	1.03	1.09	1.00
项目	2015年 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5年 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15.29	8.98	20.11	20.79	23.29	20.57
净资产收益率(%)	3.57	7.43	10.02	8.04	20.30	15.48
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4	0.30	0.31	0.80	0.44

项目	2015年 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5年 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扣除非经常损益的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3	0.27	0.28	0.77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9	0.22	0.22	0.04	0.39	0.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72	3.26	3.03	1.81	3.70	3.21
存货周转率(次/年)	2.25	4.05	3.88	2.88	6.09	6.68

注：上述公众公司的数据均来源于 wind 资讯。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20.56%、23.70%和 26.70%，整体呈上涨趋势，这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上游有色金属行业自 2012 年以来走势呈下降趋势，公司主要原材料铜的采购价格降低，单位产品生产成本下降，但产品销售价格调价幅度低于铜平均采购单价减少幅度，故而导致公司主导产品端子系列产品利润相对增加；二是公司通过持续研发投入，不断提高产品创新力度，使产品规格型号进一步增加，不断提高高附加值产品所占比重，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公司的毛利率。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7.04%、15.75%及 8.7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7.09%、15.64%及 8.60%；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17 元、0.35 元和 0.22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分别为 0.17 元、0.35 元和 0.22 元。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逐渐增强，营业收入呈逐渐增长状态，随着公司销售力量的进一步加强以及对新市场的开拓、新产品的开发，公司的经营状况及盈利前景将有更大的空间。

### (二) 偿债能力分析

母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末资产负债率分别 42.08%、40.97%和 22.72%。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公众公司平均水平，表明公司长期偿债能力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 2014 年 6 月末资产负债率较 2014 年末大幅度下降，这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 6 月以每股 2.67 元增加 1,489 万股股本，用于归还股东借款。公司的主要负债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公司适度

的利用财务杠杆优化了筹资结构使公司更快更健康的发展，总体而言，公司长期偿债风险较小。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92、2.06 和 3.28，速动比率分别为 1.57、1.48 和 2.20。上述两项指标均有所上升，这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收入稳定增长、应收账款催款及时，且公司能及时偿付供应商款项、归还向关联方拆入的借款，流动负债大幅度减少。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略高于公众公司平均水平，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报告期内，流动、速动比率保持平稳且适中，公司偿债能力在安全边际范围之内，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62、4.35 和 4.06，应收账款周转率略高于公众公司平均水平。公司的主要客户为美的、海尔、格力、格兰仕、海信、先锋、奥克斯等国内一线家用电器设备制造商，客户信誉较好。一般情况下，公司与该类客户的货款结算方式通常是产品正常交付客户仓库、当月集中验收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同时开具增值税销售发票，并给予 30-90 天左右的信用期。公司一般根据客户的资信状况、合作期限、往年销售金额以及未来预计销售规模等情况，与客户会约定信用期限。同时，销售部门与财务部门一同监管应收账款的变化，并配置专人在应收账款信用超期后及时催收款项。根据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的影响因素分析，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平稳。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52、5.79 和 3.71，存货周转率略低于公众公司平均水平。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其中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占存货比重较高。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未来销售订单及安全库存量进行原材料采购和产品备货，随着公司销售订单的增加，公司各报告期末原材料采购、未发出库存商品或发出商品都有所增加。

###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6,594.30	1,725,715.21	-9,752,552.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97,442.92	-2,350,255.68	294,601.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0,021.42	-1,023,358.91	10,101,023.0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091.33	-7,609.17	-149,208.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1,264.13	-1,655,508.55	493,863.49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在-975.26万元、172.57万元和1,305.66万元，整体呈增长趋势。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较2013年度增加，这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公司营业收入稳定增长、应收账款催款及时，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二是公司支付的往来款减少。2015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整体增加，这主要原因是为及时交付销售订单，公司加大了对原材料的采购，采购集中在2015年第二季度，材料款未到结算期，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与同行业公众公司对比，公司2013年度和2014年度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状况的改善，公司2015年1-6月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公众公司平均水平，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正逐步增强。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是公司赎回理财产品引起的现金流入。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是公司购买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支付的款项和取得子公司乐清大业支付的投资款所致。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是公司增加股本金、向银行借款以及向关联方拆入资金所致。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支出是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及相应利息、向关联方拆出资金以及向关联方偿还拆入的资金所致。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增减变化主要取决于公司的经营活动，从这个角度出发，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也决定了公司现金流量的正常和健康。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具有匹配性，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净利润	6,619,211.95	10,591,655.32	3,603,591.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7,423.90	24,859.96	-8,104.20
固定资产折旧	1,450,488.54	3,414,958.58	4,115,222.37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油气资产折耗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	--
无形资产摊销	157,585.40	60,602.04	23,169.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195.69	114,813.60	321,138.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
财务费用	425,203.33	635,801.70	1,750,275.43
投资损失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0,613.59	-3,729.00	-183,901.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
存货的减少	-6,355,551.88	-13,093,639.19	-536,007.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3,641,358.63	-7,464,721.62	849,273.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110,707.67	7,445,113.82	-19,687,209.46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6,594.30	1,725,715.21	-9,752,552.3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主要是由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财务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存货、经营性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所致。

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有相应的勾稽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b>	<b>75,964,429.45</b>	<b>158,735,625.75</b>	<b>132,303,822.52</b>
营业收入	81,314,868.15	169,720,061.75	147,243,886.72
加：销项税	13,393,510.66	27,652,508.77	23,185,679.91
加：经营性应收账款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43,949.36	-38,636,944.77	-38,125,744.11
<b>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b>	<b>12,292,226.81</b>	<b>16,960,928.42</b>	<b>6,076,337.14</b>
收到的政府补助	178,000.00	107,365.00	145,600.00
收到的利息收入	6,269.73	8,008.03	12,545.69
收到往来款	12,107,957.08	16,845,555.39	5,918,191.45
<b>经营性现金流入小计</b>	<b>88,256,656.26</b>	<b>175,696,554.17</b>	<b>138,380,159.66</b>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b>	<b>44,861,038.63</b>	<b>121,979,206.66</b>	<b>88,202,748.36</b>
营业成本	59,601,634.80	129,494,455.75	116,970,773.34
加：进项税	13,851,877.35	23,719,980.26	20,616,959.53
加：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55,551.88	13,093,639.19	536,007.97
减：计入成本的折旧摊销	851,350.68	1,489,128.39	1,491,577.64
减：计入成本的职工工资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22,200.00	6,875,979.00	6,122,212.00
加：往来款的变动	-30,474,474.72	-35,963,761.15	-42,307,202.84
<b>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b>	<b>8,737,042.87</b>	<b>14,543,900.66</b>	<b>13,970,543.23</b>
成本费用中的职工薪酬	8,737,042.87	14,543,900.66	13,970,543.23
<b>支付的各项税费</b>	<b>3,423,889.82</b>	<b>5,142,657.42</b>	<b>4,080,972.45</b>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5,151.86	683,737.78	589,636.45
企业所得税	825,469.31	1,366,820.30	696,233.43
计入当期费用	103,774.58	506,439.48	185,468.04
加：应交税费余额减少	-64,554.82	-1,001,488.84	60,632.10
增值税的转出	2,224,048.89	3,587,148.70	2,549,002.43
<b>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b>	<b>18,178,090.64</b>	<b>32,305,074.22</b>	<b>41,878,447.98</b>
付现的往来款	11,065,310.90	15,249,738.67	29,038,394.23
付现的费用	7,112,779.74	17,055,335.55	12,840,053.75
<b>经营性现金流出小计</b>	<b>75,200,061.96</b>	<b>173,970,838.96</b>	<b>148,132,712.0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056,594.30</b>	<b>1,725,715.21</b>	<b>-9,752,552.36</b>
<b>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b>	<b>68,970.87</b>	<b>15,477.26</b>	--
处置的固定资产净值及收益	68,970.87	15,477.26	--
<b>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b>	--	<b>50,000.00</b>	<b>5,000,000.00</b>
赎回理财产品	--	50,000.00	5,000,000.00
<b>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b>	--	<b>19.19</b>	<b>1,178.09</b>
投资收益	--	19.19	1,178.0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8,970.87</b>	<b>65,496.45</b>	<b>5,001,178.09</b>
<b>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b>	<b>5,667,000.43</b>	<b>2,365,752.13</b>	<b>2,706,576.80</b>
新增固定资产原值	7,154,114.73	2,365,752.13	2,706,576.80
本期支付上期应付未付长期资产	-1,487,114.30	--	--
<b>投资支付的现金</b>	--	<b>50,000.00</b>	<b>2,000,000.00</b>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	--	50,000.00	2,000,000.00
<b>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b>	<b>25,099,413.36</b>	--	--
购买子公司	25,130,000.00	--	--
子公司收购时账面上的现金	-30,586.64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766,413.79</b>	<b>2,415,752.13</b>	<b>4,706,576.8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697,442.92</b>	<b>-2,350,255.68</b>	<b>294,601.29</b>
<b>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b>	<b>39,756,300.00</b>	--	<b>10,000,000.00</b>
实收资本增加	14,890,000.00	--	10,000,000.00
加：现金性—资本公积增加	24,866,300.00	--	--
<b>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b>	<b>10,700,000.00</b>	<b>12,480,000.00</b>	<b>34,800,000.00</b>
短期借款-贷方发生额	10,700,000.00	12,480,000.00	34,800,000.00
<b>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b>	<b>3,552,627.75</b>	<b>19,692,400.00</b>	<b>9,351,298.48</b>
拆入关联方资金	3,552,627.75	19,692,400.00	9,351,298.4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4,008,927.75</b>	<b>32,172,400.00</b>	<b>54,151,298.48</b>
<b>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b>	<b>10,000,000.00</b>	<b>26,180,000.00</b>	<b>42,100,000.00</b>
短期借款-借方发生额	10,000,000.00	26,180,000.00	42,100,000.00
<b>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b>	<b>425,203.33</b>	<b>835,801.70</b>	<b>1,950,275.43</b>
本期支付股利	--	200,000.00	200,000.00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借款利息支出	408,940.93	628,815.00	1,797,454.50
应付利息变化金额	16,262.40	6,986.70	-47,179.07
<b>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b>	<b>25,183,703.00</b>	<b>6,179,957.21</b>	--
归还向关联方拆入的资金	25,183,703.00	--	--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	6,179,957.21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5,608,906.33</b>	<b>33,195,758.91</b>	<b>44,050,275.4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400,021.42</b>	<b>-1,023,358.91</b>	<b>10,101,023.05</b>
汇率变动	22,091.33	-7,609.17	-149,208.49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81,264.13</b>	<b>-1,655,508.55</b>	<b>493,863.49</b>

### 三、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收入具体确认时点

(1) 国外销售：以产品正常交付客户仓库、当月集中验收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2) 国内销售：以产品发运后，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 (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 1、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时间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0,291,993.86	98.74%	169,427,069.88	99.83%	147,233,202.96	99.99%
端子系列	63,522,778.27	78.12%	130,262,676.95	76.75%	119,143,654.74	80.92%
塑件系列	10,443,610.70	12.84%	18,284,638.96	10.77%	12,309,663.05	8.36%
其他系列	6,325,604.89	7.78%	20,879,753.97	12.30%	15,779,885.17	10.72%
其他业务收入	1,022,874.29	1.26%	292,991.87	0.17%	10,683.76	0.01%
合计	81,314,868.15	100.00%	169,720,061.75	100.00%	147,243,886.72	100.00%

#### (1) 其他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原材料销售收入。公司销售的原材料主要是电镀材料和线束材料。公司发生电镀材料销售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乐清市城南电镀有限公司等37家拟整合入院电镀企业实行过渡性生产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停止相关电镀工作，故而公司于2015年6月将电镀材料出售；公司发生线束材料销售的主要原因是出于产品结构优化考虑，公司从2015年5月开始不再生产线束，故而将线束材料销售。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及成本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时间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原材料收入	1,022,874.29	1,022,874.29	286,741.87	240,142.81	10,683.76	8,759.00

项目 \ 时间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租金收入	--	--	6,250.00	--	--	--
合计	<b>1,022,874.29</b>	<b>1,022,874.29</b>	<b>292,991.87</b>	<b>240,142.81</b>	<b>10,683.76</b>	<b>8,759.00</b>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低，对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 (2) 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了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98%，主营业务突出。公司主营业务是端子、塑件、线束、护套等电子连接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47,233,202.96 元、169,427,069.88 元和 80,291,993.86 元，其中 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3 年度增加 22,193,866.92 元，增长 15.07%，这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随着公司综合能力逐渐得到客户的认可，公司获得主要客户的订单量有所增加，其中公司对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和常州市美华电器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分别增加 4,103,032.09 元、3,678,059.49 元和 2,068,391.33 元；二是 2014 年度，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等美的集团旗下的七家子公司对供应链体系进行了优化，公司被入选为精品供应商，公司抓住了该市场机遇，凭借自身的品质、价格、服务等多方面的优势，增加了对客户的供应量，公司对这七家公司的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度增加约 2,536,417.09 元；三是 2014 年开始公司陆续被美的、TCL、晶弘等冰箱终端客户指定为冰箱连接器指定品牌，从而增加了公司产品的销售金额约 2,344,839.96 元；四是公司加大了新客户的开发，2014 年度已取得一定成效，新增客户约 250 家左右。

端子系列收入：端子系列产品是公司的核心产品，主要产品类型包括快插端子、接地及接线端子等。该产品主要应用于下游各种家用电器、商用电器、汽车、医疗等设备。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端子系列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0.92%、76.75%和 78.12%。

塑件系列收入：塑件系列产品的的主要类型包括 1.0~8.0mm 间距线对板条形连接器、线对线空中对接连接器等。该产品主要应用于下游各种家用电器、商用电器、汽车、医疗等设备。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塑件系列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36%、10.77% 和 12.84%。

其他系列收入：其他产品包括线束和护套等，现阶段其他系列产品主要以线束为主。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其他系列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0.72%、12.30% 和 7.78%。

## 2、按销售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销售地区划分如下所示：

单位：元

地区 \ 时间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41,206,678.12	51.32%	78,497,665.38	46.33%	66,186,245.97	44.95%
华南地区	29,921,886.40	37.27%	72,115,624.63	42.56%	64,531,800.64	43.83%
华中地区	4,373,703.43	5.45%	8,211,808.81	4.85%	3,581,519.91	2.43%
西南地区	820,583.20	1.02%	1,477,188.34	0.87%	522,354.49	0.35%
华北地区	596,713.97	0.74%	1,732,676.10	1.02%	1,163,373.99	0.79%
东北地区	142,673.42	0.18%	329,289.15	0.19%	381,170.04	0.26%
西北地区	6,076.92	0.01%	10,840.68	0.01%	--	--
国外地区	3,223,678.40	4.01%	7,051,976.79	4.16%	10,866,737.92	7.38%
合计	<b>80,291,993.86</b>	<b>100.00%</b>	<b>169,427,069.88</b>	<b>100.00%</b>	<b>147,233,202.9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销售区域为华东地区和华南地区。公司产品现阶段主要应用于家用电器行业，以白电、小家电为主，其终端客户主要为美的、格力、海尔、海信、格兰仕等，该类客户的销售渠道遍布各地，采购需求巨大。同时，这类客户的家用电器设备制造商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和华南地区，这使得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整体而言，公司销售收入分布保持稳定。

### （三）产品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

公司报告期产品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如下：

#### 1、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时间 产品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端子系列	63,522,778.27	46,923,498.39	26.13%	130,262,676.95	103,012,540.67	20.92%
塑件系列	10,443,610.70	6,467,018.96	38.08%	18,284,638.96	10,185,036.45	44.30%
其他系类	6,325,604.89	5,188,243.16	17.98%	20,879,753.97	16,056,735.82	23.10%
合计	<b>80,291,993.86</b>	<b>58,578,760.51</b>	<b>27.04%</b>	<b>169,427,069.88</b>	<b>129,254,312.94</b>	<b>23.71%</b>

续上表

时间 产品类别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端子系列	119,143,654.74	96,819,380.14	18.74%
塑件系列	12,309,663.05	7,529,134.96	38.84%
其他系类	15,779,885.17	12,613,499.24	20.07%
合计	<b>147,233,202.96</b>	<b>116,962,014.34</b>	<b>20.56%</b>

公司端子系列产品的销售定价采取成本加合理利润的方式制定价格体系。公司通常与客户约定结算基准价格，每月根据铜的价格波动情况进行调价，如月均铜价格在某一价格区间内波动，不调价；如超过该区间价格则相应调增、调减销售价格。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端子系列的毛利率分别为18.74%、20.92%和26.13%，呈上涨趋势，这主要原因是上游有色金属行业自2012年以来走势呈下降趋势，公司主要原材料铜的采购价格降低，单位产品生产成本下降，但产品销售价格调价幅度低于铜平均采购单价减少幅度，故而导致该产品毛利率上涨；另外2015年1-6月该产品的销售结构发生变化，毛利率较高的产品型号销售占比有所增加也在一定程度增加了2015年1-6月该产品的毛利率。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塑件系列的毛利率分别为38.84%、44.30%和38.08%，呈先上涨后下跌的趋势。2014年度该产品的毛利率较2013年度增加5.46%，这主要原因是应客户对产品的特定指标要求，公司2013年度研发成功的几款新产品规格型号在2014年度得到了广泛的推广，该类新产品规格型号的附加值较高，从而导致该产品毛利率增加；2015年1-6月该产品的毛

利率较 2014 年度减少 6.22%，这主要原因是因客户需求转向进口采购，公司销售单价较高的塑件产品的销售量有所下降，进而导致该产品毛利率减少。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其他系列的毛利率分别为 20.07%、23.10%和 17.98%。其中，2015 年 1-6 月其他系列的毛利率较 2014 年度减少 5.12%，这主要是由于线束产品的毛利率下降所致。2015 年 1-6 月线束产品的毛利率较 2014 年度减少 3.56%，这主要原因是出于产品结构优化考虑，公司不再生产线束，但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等个别客户指定公司供应线束，故而公司转由向合肥建成、佛山珠城等公司直接采购后销售给客户，公司保留 0.5%的毛利率，进而导致线束毛利率降低。

## 2、按销售地区分类

单位：元

时间 地区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华东地区	41,206,678.12	30,475,722.72	26.04%	78,497,665.38	60,818,206.19	22.52%
华南地区	29,921,886.40	21,916,669.23	26.75%	72,115,624.63	55,108,583.45	23.58%
华中地区	4,373,703.43	3,119,425.52	28.68%	8,211,808.81	6,030,413.57	26.56%
西南地区	820,583.20	575,934.80	29.81%	1,477,188.34	1,170,216.57	20.78%
华北地区	596,713.97	401,888.53	32.65%	1,732,676.10	1,065,473.90	38.51%
东北地区	142,673.42	87,841.28	38.43%	329,289.15	182,864.78	44.47%
西北地区	6,076.92	2,987.38	50.84%	10,840.68	5,481.42	49.44%
外国地区	3,223,678.40	1,998,291.05	38.01%	7,051,976.79	4,873,073.06	30.90%
合计	<b>80,291,993.86</b>	<b>58,578,760.51</b>	<b>27.04%</b>	<b>169,427,069.88</b>	<b>129,254,312.94</b>	<b>23.71%</b>

续上表

时间 地区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华东地区	66,186,245.97	52,172,430.61	21.17%
华南地区	64,531,800.64	51,226,623.48	20.62%
华中地区	3,581,519.91	2,674,641.28	25.32%
西南地区	522,354.49	425,852.11	18.47%
华北地区	1,163,373.99	826,153.95	28.99%
东北地区	381,170.04	267,367.40	29.86%

地区 \ 时间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西北地区	--	--	--
外国地区	10,866,737.92	9,368,945.51	13.78%
合计	<b>147,233,202.96</b>	<b>116,962,014.34</b>	<b>20.56%</b>

报告期内，各销售区域毛利率整体较为稳定，由于客户对产品类型及规格型号的需求具有不固定性，不同客户的销售价格也随之有所不同，故而导致不同销售区域的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 （四）成本构成及分析

##### 1、成本的构成

#####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占比 (%)	2014 年度	占比 (%)	2013 年度	占比 (%)
直接材料	48,196,235.36	82.28	110,434,805.96	85.44	99,377,966.83	84.97
直接人工	3,569,127.50	6.09	6,361,313.87	4.92	6,073,088.72	5.19
制造费用	6,813,397.65	11.63	12,458,193.11	9.64	11,510,958.79	9.84
合计	<b>58,578,760.51</b>	<b>100.00</b>	<b>129,254,312.94</b>	<b>100.00</b>	<b>116,962,014.34</b>	<b>100.00</b>

成本按照业务实际发生的领用情况结转存货。公司 2013 年度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 84.97%，2014 年度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 85.44%，2015 年 1-6 月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 82.28%，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所占比重最大，是公司成本的主要影响因素，符合行业特点。

2014 年度直接材料占比较 2013 年度波动较小；2015 年 1-6 月直接材料占比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这主要原因是现货市场铜基准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下降。公司制造费用占比有所上涨，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一是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增加从而导致折旧增加；二是车间人员工资上涨。

#####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成本构成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原材料购入时计入原材料科目，领用时按产品归集计入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原材料科目；直接人工发生时，计入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职工薪酬科目；水电费、折旧、摊销、差旅费等费用发生时，计入制造费用相应明细科目，月末按照完工产品所耗用原材料比例分配计入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科目。产品完工时，按照产品归集的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原材料、职工薪酬、制造费用等科目余额，结转至库存商品科目。库存商品销售后，结转至营业成本。

### 3、材料采购总额、存货余额、营业成本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变动情况与采购总额、营业成本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期初原辅料期初余额	7,546,310.03	4,910,052.62	5,320,113.17
加：本期购入	53,912,891.84	124,341,894.25	100,998,608.93
减：原材料期末数	13,022,042.36	7,520,241.65	4,910,052.62
减：材料销售转入其他业务成本	1,022,874.29	240,142.78	8,759.00
减：研发费用领用原材料	153,050.00	2,181,306.81	1,383,034.34
<b>直接材料成本</b>	<b>47,261,235.22</b>	<b>119,310,255.63</b>	<b>100,016,876.14</b>
加：直接人工	3,622,200.00	6,875,979.00	6,122,212.00
加：制造费用	6,914,712.06	13,466,129.16	11,604,067.27
<b>产品生产成本</b>	<b>57,798,147.28</b>	<b>139,652,363.79</b>	<b>117,743,155.41</b>
加：在成品期初数	3,629,973.86	2,912,291.01	3,836,151.69
减：在成品期末数	5,732,677.93	3,629,973.86	2,912,291.01
<b>库存商品成本</b>	<b>55,695,443.21</b>	<b>138,934,680.94</b>	<b>118,667,016.09</b>
加：产成品期初数	17,120,170.47	7,839,664.41	5,742,874.41
加：发出商品期初数	617,595.24	158,402.37	385,263.16
减：产成品期末数	11,886,964.02	17,120,170.47	7,839,664.41
减：发出商品期末数	4,619,156.80	617,595.24	158,402.37
<b>加：购入产成品</b>	<b>1,651,672.44</b>	<b>59,330.93</b>	<b>164,927.45</b>
本期应转入主营业务成本	58,578,760.54	129,254,312.94	116,962,014.33
本期主营业务成本	58,578,760.51	129,254,312.94	116,962,014.34
<b>差异</b>	<b>0.03</b>	<b>-</b>	<b>-0.01</b>

公司报告期各年度存货与采购总额、营业成本的倒轧计算，整体差异较小。

### (五) 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营业收入	81,314,868.15	169,720,061.75	147,243,886.72	15.26%
营业成本	59,601,634.80	129,494,455.75	116,970,773.34	10.71%
毛利	21,713,233.35	40,225,606.00	30,273,113.38	32.88%
综合毛利率	26.70%	23.70%	20.56%	3.14%
营业利润	7,493,995.33	11,874,818.65	4,337,316.16	173.78%
利润总额	7,628,625.03	11,958,475.62	4,299,824.83	178.12%
净利润	6,619,211.95	10,591,655.32	3,603,591.40	193.92%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619,211.95	10,591,655.32	3,603,591.40	193.92%

公司2014年度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增加22,476,175.03元，增长15.26%，这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一是随着公司综合能力逐渐得到客户的认可，公司获得主要客户的订单量有所增加，其中公司对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和常州市美华电器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分别增加4,103,032.09元、3,678,059.49元和2,068,391.33元；二是2014年度，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等美的集团旗下的七家子公司对供应链体系进行了优化，公司被入选为精品供应商，公司抓住了该市场机遇，凭借自身的品质、价格、服务等多方面的优势，增加了对客户的供应量，公司对这七家公司的销售收入较2013年度增加约2,536,417.09元；三是2014年开始公司陆续被美的、TCL、晶弘等冰箱终端客户指定为冰箱连接器指定品牌，从而增加了公司产品的销售金额约2,344,839.96元；四是公司加大了新客户的开发，2014年度已取得一定成效，新增客户约250家左右。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0.56%、23.70%和26.70%，整体呈上涨趋势，这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上游有色金属行业自2012年以来走势呈下降趋势，公司主要原材料铜的采购价格降低，单位产品生产成本下降，但产品销售价格调价幅度低于铜平均采购单价减少幅

度，故而导致公司主导产品端子系列产品利润相对增加；二是公司通过持续研发投入，不断提高产品创新力度，使产品规格型号进一步增加，不断提高高附加值产品所占比重，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的综合毛利率。

2014年度公司营业利润较2013年度增加173.78%，这主要原因是公司2014年度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2014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及净利润的波动趋势与营业利润保持一致。

## （六）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营业收入	81,314,868.15	169,720,061.75	147,243,886.72	15.26%
销售费用	3,102,631.58	8,802,913.63	7,194,261.26	22.36%
管理费用	9,401,981.14	16,778,361.34	14,862,176.31	12.89%
财务费用	1,152,049.54	2,060,933.83	3,299,005.49	-37.53%
期间费用合计	13,656,662.26	27,642,208.80	25,355,443.06	9.02%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3.82%	5.19%	4.89%	0.30%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1.56%	9.89%	10.09%	-0.21%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1.42%	1.21%	2.24%	-1.03%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16.79%	16.29%	17.22%	-0.93%

###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费用性质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比上年增长额	2014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包装费	1,071,062.20	3,039,157.49	2,612,467.18	426,690.31	16.33%
工资	770,650.00	1,275,835.08	1,257,178.00	18,657.08	1.48%
运费	692,275.41	2,314,062.88	1,935,367.61	378,695.27	19.57%
差旅费	266,236.30	450,520.08	418,067.86	32,452.22	7.76%
出口代理费	94,431.53	169,129.85	190,220.30	-21,090.45	-11.09%
公关费	77,381.00	140,622.49	68,502.64	72,119.85	105.28%
办事处费用	67,406.30	222,152.76	294,122.61	-71,969.85	-24.47%
展览费	4,400.00	238,498.11	295,588.47	-57,090.36	-19.31%

费用性质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比上年增长额	2014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业务佣金	--	900,000.00	--	900,000.00	N/A
广告费	--	8,922.35	101,542.93	-92,620.58	-91.21%
其他	58,788.84	44,012.54	21,203.66	22,808.88	107.57%
<b>合计</b>	<b>3,102,631.58</b>	<b>8,802,913.63</b>	<b>7,194,261.26</b>	<b>1,608,652.37</b>	<b>22.36%</b>

2014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2013年度增加1,608,652.37元，增幅22.36%，这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长，与业务密切相关的运费、包装费等增加；二是为开发新客户，公司加大了对业务佣金的投入。但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基本保持稳定。

##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费用性质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比上年增长额	2014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职工薪酬及福利	2,926,350.12	3,498,431.76	3,447,002.43	51,429.33	1.49%
研发费用	2,848,809.20	6,935,558.95	5,923,988.86	1,011,570.09	17.08%
培训咨询费	1,157,058.30	490,736.42	82,200.00	408,536.42	497.00%
折旧与摊销	567,994.63	1,674,893.86	2,266,983.60	-592,089.74	-26.12%
通讯费	508,800.00	1,046,211.57	863,138.57	183,073.00	21.21%
差旅费	357,543.29	482,819.22	391,738.74	91,080.48	23.25%
办公费	261,934.38	534,145.40	518,783.58	15,361.82	2.96%
维修费	199,524.17	254,383.75	153,393.28	100,990.47	65.84%
业务招待费	127,655.50	131,873.90	174,871.40	-42,997.50	-24.59%
税费	113,756.94	133,185.49	131,209.46	1,976.03	1.51%
劳动保护费	101,495.80	169,436.94	180,085.46	-10,648.52	-5.91%
保险费	45,232.56	158,668.79	113,518.09	45,150.70	39.77%
电费	41,120.29	90,365.26	104,544.93	-14,179.67	-13.56%
技术及软件服务费	25,370.51	459,412.45	249,746.57	209,665.88	83.95%
会费	20,460.00	248,850.80	130,100.00	118,750.80	91.28%
检验费	60.00	112,667.75	12,108.02	100,559.73	830.52%
其他	98,815.45	356,719.03	118,763.32	237,955.71	200.36%
<b>合计</b>	<b>9,401,981.14</b>	<b>16,778,361.34</b>	<b>14,862,176.31</b>	<b>1,916,185.03</b>	<b>12.89%</b>

201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度增加 1,926,185.03 元，增幅 12.89%，这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一是公司加大了对研发费用的投入；二是为加大对员工的培养及提升软件使用效益，公司的培训咨询费和技术及软件服务费投入增加。但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基本保持稳定。

###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费用性质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1,178,488.65	2,054,628.25	3,013,082.55
减：利息收入	6,269.73	8,008.03	12,545.69
汇兑损失	--	19,613.88	238,296.89
减：汇兑收益	36,790.23	52,297.10	--
手续费	16,620.85	46,996.83	60,171.74
<b>合计</b>	<b>1,152,049.54</b>	<b>2,060,933.83</b>	<b>3,299,005.49</b>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贷款利息和承兑汇票贴现息，2014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 2013 年度减少 1,238,071.66 元，这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度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总体来说，公司收入、成本、费用配比较合理。

####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03.73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78,000.00	107,365.00	157,302.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274.03	-23,708.03	-194,793.33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134,629.70</b>	<b>83,656.97</b>	<b>-37,491.33</b>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0,194.46	12,548.55	-9,372.83
<b>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b>	<b>114,435.24</b>	<b>71,108.42</b>	<b>-28,118.50</b>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	--	--
<b>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b>	<b>114,435.24</b>	<b>71,108.42</b>	<b>-28,118.50</b>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为政府补助及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15年1-6月公司将一批固定资产进行了报废处理，处置该批固定资产形成903.73元收益。

##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的政府补助收入详细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2015年1-6月		
补助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乐清市2014年第三批科技成果奖励资金	150,000.00	乐清市科学技术局、乐清市财政局乐科字【2014】48号《关于下达乐清市2014年第三批科技成果奖励资金的通知》
2014年专利保护与管理专项资金	8,000.00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财教【2014】78号《关于下达2014年专利保护与管理专项资金的通知》
2014年中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20,000.00	乐清市财政局
<b>合计</b>	<b>178,000.00</b>	
2014年度		
补助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节能降耗财政专项资金补助	50,000.00	乐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乐清市环境保护局乐经信资源【2014】2号《关于公布2013年度乐清市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合格企业名单的通知》
2013年度国利外经贸发展扶持资金	11,000.00	乐清市商务局乐商务联发【2014】2号《关于做好乐清市2013年度鼓励外经贸发展扶持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稳定就业补贴	13,535.00	乐清市就业管理处
党建标准化建设补贴	2,830.00	乐清市北白象镇人民政府
2014年度乐清市科技技术项目经费	30,000.00	乐清市科学技术局、乐清市财政局乐科字【2014】43号《关于下达2014年度乐清市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的通知》
<b>合计</b>	<b>107,365.00</b>	
2013年度		
补助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2013年第四批科技成果奖励资金	100,000.00	乐清市科学技术局、乐清市财政局乐科字【2013】48号《关于下达乐清市2013年第四批科技成果奖励资金的通知》
印尼出差补贴	8,700.00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电子信息行业分会
党费退还	3,002.00	乐清市北白象镇人民政府

2015年1-6月		
稳定就业补贴	45,600.00	乐清市就业管理处
合计	<b>157,302.00</b>	

### 3、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个税代扣报酬	1,583.49	--	--
罚款支出	-5,490.00	-350.00	-1,800.00
捐赠支出	-30,000.00	-23,000.00	-120,500.00
滞纳金	--	--	-46.97
其他	-10,367.52	-358.03	-72,446.36
合计	<b>-44,274.03</b>	<b>-23,708.03</b>	<b>-194,793.33</b>

罚款支出为公司车辆交通罚款，整体金额较小。

公司在2013年度存在小额的滞纳金，该滞纳金主要为财务人员账务处理失误造成少缴纳2012年度房产税4,473.00元，公司已在2013年度补申报房产税，并缴纳滞纳金46.97元。

其他主要是公司确认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等，如2013年度公司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金额为49,003.66元。

### （八）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
土地使用税	纳税人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12元/平方米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营业收入	0.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注）

注：母公司 2013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25% 征收，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减征 40%，按 15% 征收；子公司乐清大业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按 25% 征收。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母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批准机关为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及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证书编号为 GR201433000970，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母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减征 40%，按 15% 征收。

## 四、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 （一）货币资金

公司报告期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6,813.91	53,016.78	40,520.93
银行存款	6,537,766.49	2,740,299.49	4,408,303.89
合计	<b>6,574,580.40</b>	<b>2,793,316.27</b>	<b>4,448,824.82</b>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除因贷款质押货币资金 3,000,000.00 元外，公司无因抵押或冻结等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二）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148,667.03	28,959,822.46	24,807,051.85
合计	<b>15,148,667.03</b>	<b>28,959,822.46</b>	<b>24,807,051.85</b>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38,779,261.07 元。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 (三) 应收账款

1、公司报告期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41,378,451.59</b>	<b>100.00</b>	<b>1,362,933.10</b>	<b>3.29</b>
其中：账龄组合	39,023,346.59	94.31	1,362,933.10	3.49
关联方组合	2,355,105.00	5.69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合计	<b>41,378,451.59</b>	<b>100.00</b>	<b>1,362,933.10</b>	<b>3.29</b>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38,818,136.38</b>	<b>100.00</b>	<b>1,238,356.45</b>	<b>3.19</b>
其中：账龄组合	36,873,305.05	94.99	1,238,356.45	3.36
关联方组合	1,944,831.33	5.01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合计	<b>38,818,136.38</b>	<b>100.00</b>	<b>1,238,356.45</b>	<b>3.19</b>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39,301,264.23</b>	<b>100.00</b>	<b>1,222,249.25</b>	<b>3.11</b>
其中：账龄组合	36,633,286.87	93.21	1,222,249.25	3.34
关联方组合	2,667,977.36	6.79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合计	<b>39,301,264.23</b>	<b>100.00</b>	<b>1,222,249.25</b>	<b>3.11</b>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7,520,224.74	96.15	1,125,606.73	3.00
1-2年(含2年)	1,126,903.5	2.89	112,690.35	10.00
2-3年(含3年)	317,365.71	0.81	95,209.71	30.00
3-4年(含4年)	58,852.61	0.15	29,426.31	50.00
合计	<b>39,023,346.59</b>	<b>100.00</b>	<b>1,362,933.10</b>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5,922,099.41	97.42	1,077,662.97	3.00
1-2年(含2年)	623,341.08	1.69	62,334.11	10.00
2-3年(含3年)	327,864.56	0.89	98,359.37	30.00
合计	<b>36,873,305.05</b>	<b>100.00</b>	<b>1,238,356.45</b>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4,872,563.29	95.19	1,046,176.90	3.00
1-2年(含2年)	1,760,723.58	4.81	176,072.35	10.00
合计	<b>36,633,286.87</b>	<b>100.00</b>	<b>1,222,249.25</b>	

组合中，按关联方组合分类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合肥市建成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1,411,563.79	1,121,065.68	2,404,001.43
武汉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943,541.21	823,765.65	--
苏州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	--	263,975.93
<b>合计</b>	<b>2,355,105.00</b>	<b>1,944,831.33</b>	<b>2,667,977.36</b>

公司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报告期内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核销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基本都在一年以内。公司的应收账款信用政策主要分为两类：

#### （1）大客户

该类客户为公司稳定客户，客户信用等级较高。一般情况下，公司与该类客户的货款结算方式通常为产品正常交付客户仓库、当月集中验收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同时开具增值税销售发票，并给予 30-90 天左右的信用期。这些客户主要包括合肥得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扬州华声电子实业有限公司、常州市美华电器有限公司等。

#### （2）小客户

该类客户与公司交易额较小，或者刚发生业务关系。一般情况下，公司与该类客户的货款结算方式为款到发货。这些客户主要包括合肥日上电器有限公司、镇江海通机电有限公司等。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均在信用期内。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9,301,264.23 元、38,818,136.38 元和 41,378,451.59 元。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47,243,886.72 元、169,720,061.75 和 81,314,868.15 元，应收账款对营业收入的占比为 26.69%、22.87%和 50.89%。2015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较 2014 年末增加 2,560,315.21 元，其主要原因是未到结算的货款增加所致。

## 2、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13,667.65	1 年以内	8.97
青岛三元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0,863.26	1 年以内	7.74
扬州华声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27,326.67	1 年以内	5.38
合肥得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58,053.70	1 年以内	5.22
合肥市建成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11,563.79	1 年以内	3.41
<b>合计</b>		<b>12,711,475.07</b>		<b>30.72</b>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60,039.26	1 年以内	10.20
青岛三元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9,770.64	1 年以内	8.78
中山格兰仕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2,220.70	1 年以内	5.57
扬州华声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9,161.33	1 年以内	3.97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9,624.81	1 年以内	3.32
<b>合计</b>		<b>12,360,816.74</b>		<b>31.84</b>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青岛三元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83,736.46	1 年以内	12.94
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4,361.22	1 年以内	9.35
扬州华声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6,461.34	1 年以内	4.52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6,470.57	1 年以内	4.49
合肥市建成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04,001.43	1 年以内	6.12
<b>合计</b>		<b>14,705,031.02</b>		<b>37.42</b>

3、公司按账龄组合采取账龄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与主营业务较为类似的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得润电子（002055）对比如下：

账龄	得润电子计提比例 (%)	公司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00	3.00
1-2年 (含2年)	10.00	10.00
2-3年 (含3年)	20.00	30.00
3-4年 (含4年)	50.00	50.00
4-5年 (含5年)	10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除1年以内 (含1年)、4-5年 (含5年) 外, 其他账龄段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基本相当, 此外公司账龄主要以一年以内为主, 因此公司坏账政策较为谨慎

#### (四) 预付账款

1、公司报告期的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4,390,329.13	85.01	1,866,118.63	70.16	2,861,703.49	89.76
1-2年 (含2年)	773,910.25	14.99	692,063.55	26.02	326,549.64	10.24
2-3年 (含3年)	--	--	101,522.70	3.82	--	--
合计	5,164,239.38	100.00	2,659,704.88	100.00	3,188,253.13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公司向供应商预付加工费、材料款或设备款所形成的余额, 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

2、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2015年6月30日, 公司预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比例 (%)	款项性质
温州市伟城电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04,974.05	1年以内	29.14	预付加工费
乐清市富凯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4,201.71	1年以内	14.22	预付设备款
上海天康塑胶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6,944.00	1年以内	10.98	预付设备款
东莞市一川金品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0,000.00	1年以内	8.33	预付设备款
丽水市南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518.05	1年以内	4.54	预付加工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比例 (%)	款项性质
合计		<b>3,470,637.81</b>		<b>67.21</b>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预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比例 (%)	款项性质
上海秋双电器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2,759.05	1-2 年	17.77	预付材料款
上海启田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5,320.50	1 年以内	16.75	预付材料款
东莞市一川金品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 年以内	9.40	预付设备款
杭州佰汇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	1-2 年	7.90	预付培训费
五星铜业(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339.56	1 年以内	7.04	预付加工费
合计		<b>1,565,419.11</b>		<b>58.86</b>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预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比例 (%)	款项性质
合肥市建成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06,068.15	1 年以内	37.83	预付材料款
上海秋双电器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2,759.05	1 年以内	14.83	预付材料款
苏州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5,070.53	1 年以内	9.88	预付材料款
杭州佰汇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	1 年以内	6.59	预付培训费
杭州互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180.00	1-2 年	5.65	预付培训费
合计		<b>2,384,077.73</b>		<b>74.78</b>	

## (五) 其他应收款

1、公司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按信用风险 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3,384,513.82</b>	<b>100.00</b>	<b>115,361.58</b>	<b>3.41</b>

类别	2015年6月30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其中：关联方组合	--	--	--	--
账龄组合	3,384,513.82	100.00	115,361.58	3.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合计	<b>3,384,513.82</b>	<b>100.00</b>	<b>115,361.58</b>	<b>3.41</b>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2,431,105.77</b>	<b>100.00</b>	<b>12,514.32</b>	<b>0.51</b>
其中：关联方组合	2,319,961.73	95.43	--	--
账龄组合	111,144.04	4.57	12,514.32	11.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合计	<b>2,431,105.77</b>	<b>100.00</b>	<b>12,514.32</b>	<b>0.51</b>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46,051.88</b>	<b>100.00</b>	<b>3,761.56</b>	<b>8.17</b>
其中：关联方组合	--	--	--	--
账龄组合	46,051.88	100.00	3,761.56	8.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合计	<b>46,051.88</b>	<b>100.00</b>	<b>3,761.56</b>	<b>8.17</b>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341,282.82	98.72	100,238.48	3.00
1-2年(含2年)	16,231.00	0.48	1,623.10	10.00
2-3年(含3年)	--	--	--	--
3-4年(含4年)	27,000.00	0.80	13,500.00	50.00
<b>合计</b>	<b>3,384,513.82</b>	<b>100.00</b>	<b>115,361.58</b>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77,144.04	69.41	2,314.32	3.00
1-2年(含2年)	--	--	--	--
2-3年(含3年)	34,000.00	30.59	10,200.00	30.00
<b>合计</b>	<b>111,144.04</b>	<b>100.00</b>	<b>12,514.32</b>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2,051.88	26.17	361.56	3.00
1-2年(含2年)	34,000.00	73.83	3,400.00	10.00
<b>合计</b>	<b>46,051.88</b>	<b>100.00</b>	<b>3,761.56</b>	

(2) 组合中，关联方组合其他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佛山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	2,319,961.73	--
<b>合计</b>	<b>--</b>	<b>2,319,961.73</b>	<b>--</b>

## 2、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乐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000,000.00	1年以内	88.64
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质保金	100,000.00	1年以内	2.95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社会保险	非关联方	代垫款	68,831.79	1年以内	2.03
宁波奥克斯空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质保金	50,000.00	1年以内	1.48
佛山市威灵洗涤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质保金	50,000.00	1年以内	1.48
<b>合计</b>			<b>3,268,831.79</b>		<b>96.58</b>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佛山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2,319,961.73	1年以内	95.43
中山东菱威力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质保金	27,000.00	2-3年	1.11
社会保险	非关联方	代垫款	17,891.04	1年以内	0.74
许焕瑞	非关联方	备用金	5,000.00	2-3年	0.21
住房公积金	非关联方	代垫款	4,253.00	1年以内	0.17
<b>合计</b>			<b>2,374,105.77</b>		<b>97.66</b>

(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山东菱威力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质保金	27,000.00	1-2年	58.63
许焕瑞	非关联方	备用金	5,000.00	1-2年	10.86
住房公积金	非关联方	代垫款	4,483.00	1年以内	9.73
社会保险	非关联方	代垫款	2,056.38	1年以内	4.47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质保金	2,000.00	1-2年	4.34
<b>合计</b>			<b>40,539.38</b>		<b>88.03</b>

公司其他应收款科目主要归集公司保证金、质保金、往来款及代垫款等。

公司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报告期内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应收款项情况。

报告期内无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 (六) 存货

## 1、公司报告期的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3,022,042.36	--	7,520,241.65	--	4,910,052.62	--
库存商品	11,886,964.02	--	17,120,170.47	--	7,839,664.41	--
发出商品	4,619,156.8	--	617,595.24	--	158,402.37	--
生产成本	5,732,677.58	--	3,629,973.86	--	2,912,291.01	--
低值易耗品	8,760.69	--	26,068.38	--	--	--
<b>合计</b>	<b>35,269,601.47</b>	<b>--</b>	<b>28,914,049.59</b>	<b>--</b>	<b>15,820,410.40</b>	<b>--</b>

取得的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购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直接计入存货采购成本。发出存货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端子、塑件、线束、护套等电子连接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原材料主要为黄铜带、塑料粒等；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端子系列、塑料系列和其他系列产品。

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6月末，公司的存货余额为15,820,410.40元、28,914,049.59元及35,269,601.47元。2014年末存货余额较2013年末增加13,093,639.19元，这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增长，为适应销售的快速增加，公司相应的增加了原材料储备，同时未发货的库存商品也有所增加，使公司整体存货水平有所增加。2015年6月末存货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6,355,551.88元，这主要原因是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客户订单具有频次高、交货期较短的特点，一般交货期为3-7天，为及时交付订单，公司根据未来销售订单及安全库存量进行原材料采购和库存商品备货，公司存在一定量的未交付的销售订单，故而导致公司2015年6月末原材料和发出商品增加，根据期后销售统计，公司2015年7月销售金额约为10,171,859.07元。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6月末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7.52、5.79和3.71，存货周转率略高于同类公众公司平均水平。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其中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占存货比重较高。公司存货

周转率有所下降，这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未来销售订单及安全库存量进行原材料采购和产品备货，随着公司销售订单的增加，公司各报告期末原材料采购、未发出库存商品或发出商品都有所增加。

## 2、存货内控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对于铜材的采购，公司生管部需要制定《采购计划》。《采购计划》由原材料计划员编制，生管部和采购部负责人审核，副总经理批准。编制采购计划后，原材料计划员提出采购申请，经生管部和采购部负责人审核、公司指定的董事批准后方可进行采购。对于其它产品的采购不做《采购计划》，按实际使用情况进行采购审批。采购审批通过后，采购部负责人编制《采购合同》交由副总经理审批。主要原材料例如铜带、塑料粒子、铜针等由品管部进料检验员依据相应材料标准、环保标准和检验指导书进行检验验证。对检验合格的材料办理入库，仓库开具《入库单》。财务部设置原材料明细账，并依据材料验收单进行账簿登记。此外，公司不定期组织制造部及财务部共同对存货进行清查。

公司已按《会计法》的规定，制定了《存货管理制度》，公司对存货已制定了科学、合理的内控和管理制度。

## 3、存货确认、计量与结转的核算模式

原材料购入时计入原材料科目，领用时按产品归集计入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原材料科目；直接人工发生时，计入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职工薪酬科目；水电费、折旧、摊销、差旅费等费用发生时，计入制造费用相应明细科目，月末按照完工产品所耗用原材料比例分配计入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科目。产品完工时，按照产品归集的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原材料、职工薪酬、制造费用等科目余额，结转至库存商品科目。库存商品销售后，结转至营业成本。

公司上述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存货及成本的核算与公司生产循环特点相符。

### （七）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未抵扣进项税	2,013,168.24	--	--
合计	<b>2,013,168.24</b>	--	--

## (八)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的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工具器具	2-12	3	8.08-48.5
机器设备	3-10	5	9.5-31.67
运输工具	4-10	5	9.5-23.75
电子设备	3-14	3	6.93-32.33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

### 2、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净值

#### (1) 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45,607,158.62</b>	<b>45,702,136.79</b>	<b>43,535,893.66</b>
房屋及建筑物	6,452,332.44	6,452,332.44	6,452,332.44
工具器具	4,182,119.05	4,990,155.92	4,525,369.61
机器设备	25,946,304.48	23,612,911.01	22,626,586.22
运输工具	6,980,862.07	7,101,498.47	6,438,176.70
电子设备	2,045,540.58	3,545,238.95	3,493,428.6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4,921,534.47</b>	<b>29,304,777.95</b>	<b>26,075,404.51</b>
房屋及建筑物	2,173,408.03	2,020,165.16	1,713,679.34
工具器具	2,632,337.49	3,620,999.74	3,184,773.17
机器设备	12,423,758.28	14,634,203.49	13,212,812.99
运输工具	5,818,493.09	5,852,645.97	4,891,284.65
电子设备	1,873,537.58	3,176,763.59	3,072,854.36
<b>三、减值准备合计</b>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工具器具	--	--	--

项目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	--	--
电子设备	--	--	--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0,685,624.15</b>	<b>16,397,358.84</b>	<b>17,460,489.15</b>
房屋及建筑物	4,278,924.41	4,432,167.28	4,738,653.10
工具器具	1,549,781.56	1,369,156.18	1,340,596.44
机器设备	13,522,546.20	8,978,707.52	9,413,773.23
运输工具	1,162,368.98	1,248,852.50	1,546,892.05
电子设备	172,003.00	368,475.36	420,574.33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45,607,158.62 元，累计折旧为 24,921,534.47 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20,685,624.15 元。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工具器具、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

本期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无闲置的固定资产，无未办理权属证明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抵押情况：公司以账面原值 5,261,762.44 元、房产证编号为乐房权证磐石镇字第 03108 号、建筑面积 10,112.87 m<sup>2</sup>的厂房和账面原值 2,787,694.01 万元、土地使用证编号为乐政国用（2008）第 49-9578 号、面积 6,436.50 m<sup>2</sup>的土地作为抵押，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抵押借款 8,000 万元。

#### （九）固定资产清理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清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待处理机器设备	220,194.90	--	--
<b>合计</b>	<b>220,194.90</b>	<b>--</b>	<b>--</b>

#### （十）无形资产

公司入账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外购软件，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原值为 3,922,974.58 元，累计摊销金额为 783,251.41 元，净值为

3,139,723.17 元。无形资产摊销采用直线法，土地使用权年限为 50 年，软件年限为 3-5 年。

无形资产原值、累计摊销和净值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b>一、原价合计</b>	<b>3,922,974.58</b>	<b>3,260,335.26</b>	<b>3,260,335.26</b>
1、土地使用权	2,787,694.01	2,787,694.01	2,787,694.01
2、软件	1,135,280.57	472,641.25	472,641.25
<b>二、累计摊销额合计</b>	<b>783,251.41</b>	<b>625,666.01</b>	<b>456,183.96</b>
1、土地使用权	398,963.45	368,662.43	308,060.39
2、软件	384,287.96	257,003.58	148,123.57
<b>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b>--</b>	<b>--</b>	<b>--</b>
1、土地使用权	--	--	--
2、软件	--	--	--
<b>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3,139,723.17</b>	<b>2,634,669.25</b>	<b>2,804,151.30</b>
1、土地使用权	2,388,730.56	2,419,031.58	2,479,633.62
2、软件	750,992.61	215,637.67	324,517.68

本期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无闲置的无形资产，无未办理权属证明的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见本说明书第四章第四部分“固定资产”。

####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为公司厂房修理费，按 3 年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残值率为零。

单位：元

项目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厂房维修费	--	22,195.69	137,009.29
合计	--	<b>22,195.69</b>	<b>137,009.29</b>

#### （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

1、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08,244.21	1,388,294.68	187,630.62	1,250,870.77	183,901.62	1,226,010.81
<b>合计</b>	<b>208,244.21</b>	<b>1,388,294.68</b>	<b>187,630.62</b>	<b>1,250,870.77</b>	<b>183,901.62</b>	<b>1,226,010.81</b>

2、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0,000.00	--	--
<b>合计</b>	<b>90,000.00</b>	<b>--</b>	<b>--</b>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为子公司乐清大业计提的坏账准备，由于其处于开办期，预计未来一个会计期间内不会盈利，故而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十三）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478,294.68	1,250,870.77	1,226,010.81
<b>合计</b>	<b>1,478,294.68</b>	<b>1,250,870.77</b>	<b>1,226,010.81</b>

### （十四）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尚未开始使用的土地使用权	19,800,000.00	--	--
<b>合计</b>	<b>19,800,000.00</b>	<b>--</b>	<b>--</b>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已支付土地出让款19,800,000.00元，由于政府尚未拨付，未转入无形资产。

## 五、公司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

### （一）短期借款

公司报告期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0,700,000.00	10,000,000.00	23,700,000.00
<b>合计</b>	<b>10,700,000.00</b>	<b>10,000,000.00</b>	<b>23,700,000.00</b>

1、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及相关抵押担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备注
中国银行乐清北白象支行	5,000,000.00	2015.2.10	2016.2.3	4.85%	注1
中国银行乐清北白象支行	2,700,000.00	2015.2.13	2016.2.15	4.85%	注2
中国银行乐清北白象支行	3,000,000.00	2015.4.1	2016.4.1	4.85%	注3
<b>合计</b>	<b>10,700,000.00</b>				

注1：张建春和施乐芬与中国银行乐清北白象支行签订的2014年保字第Y420016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及公司以自有房屋、土地做抵押与中国银行乐清北白象支行签订的2014年抵字第Y421004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注2：公司以300万定期存单与中国银行乐清北白象支行签订的2015年质字第Y420042号。

注3：张建春和施乐芬与中国银行乐清北白象支行签订的2015年保字第Y420019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及公司以自有房屋、土地做抵押与中国银行乐清北白象支行签订的2014年抵字第Y421004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2、报告期内，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二）应付账款

1、公司报告期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5,693,702.17	9,174,916.95	6,857,595.49
1-2年(含2年)	855,703.56	1,219,648.03	1,169,421.89
2-3年(含3年)	155,745.81	157,712.81	--
合计	<b>16,705,151.54</b>	<b>10,552,277.79</b>	<b>8,027,017.38</b>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6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8,027,017.38元、10,552,277.79元和16,705,151.54元。最近两年及一期，应付账款占流动负债的比列为17.83%、21.01%和50.95%，应付账款主要是公司向供应商采购材料、设备形成的款项。2014年末应付账款较2013年末增加2,525,260.41元，这主要原因是为适应生产销售规模扩大的需求，公司相应的增加了原材料的投入，导致期末尚未结算的货款增加；2015年6月末应付账款较2014年末增加6,152,873.75元，这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一是为了发挥新固定资产的效益和扩大产品产能，公司2015年第二季度对旧机器设备进行了报废处理，增加了对如注塑机、高速精密冲床等新机器设备的投入，导致期末尚未结算的设备款增加；二是为及时交付销售订单，公司加大了原材料的采购，导致期末尚未结算的材料款增加。

2、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5,416,348.22	32.42	材料款
塑呈(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90,606.95	15.51	材料款
宁波兴业盛泰集团有限公司	1,634,108.57	9.78	材料款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812,799.81	4.87	设备款
振力机械(昆山)有限公司	719,823.04	4.31	设备款
合计	<b>11,173,686.59</b>	<b>66.89</b>	

3、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宁波兴业盛泰集团有限公司	1,433,730.00	13.59	材料款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上海达纳铜铝业有限公司	613,038.91	5.81	材料款
浙江旭阳电子有限公司	604,459.87	5.73	加工费
塑呈（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33,412.16	5.05	材料款
乐清市伟业包装有限公司	503,838.25	4.77	材料款
<b>合计</b>	<b>3,688,479.19</b>	<b>34.95</b>	

4、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塑呈（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8,823.62	8.83	材料款
浙江旭阳电子有限公司	696,928.47	8.69	加工费
清远精诚铜业有限公司	675,450.00	8.41	材料款
五星铜业（上海）有限公司	599,598.53	7.47	材料款
宁波兴业盛泰集团有限公司	567,844.46	7.07	材料款
<b>合计</b>	<b>3,248,645.08</b>	<b>40.47</b>	

期末余额均是正常采购所产生的应付款项，无大额、异常应付账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大多数均在一年以内。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黄铜带原材料；塑呈（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塑料粒原材料；宁波兴业盛泰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黄铜带、磷铜带原材料；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注塑机等机器设备；振力机械（昆山）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高速精密冲床等机器设备；以上材料和设备均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必须原材料和设备。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中欠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与公司关系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合肥市建成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2,420.08	2.41	--	--	--	--

关联方	与公司关系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合计		402,420.08	2.41	--	--	--	--

### (三) 预收款项

1、公司报告期的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751,323.85	1,629,495.32	1,666,456.67
1-2年(含2年)	147,098.96	180,919.58	775,494.50
合计	898,422.81	1,810,414.90	2,441,951.17

2、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预收款项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镇江海通机电有限公司	40,010.00	4.45
NYREX INDUSTRIES	38,803.57	4.32
广州市力琪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8,235.87	3.14
佛山市顺德区加丰收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6,935.60	3.00
UKBEL ELECTRONICS	24,705.06	2.75
合计	158,690.10	17.66

3、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上海启田电子有限公司	264,086.07	14.59
PTESPESENTRA GLOBAL	118,257.87	6.53
ELECTRONICA ELTECSADECV	99,492.28	5.5
广东凯华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81,483.50	4.5
广东龙威电子有限公司	60,910.00	3.36
合计	624,229.72	34.48

4、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乐清市宇凯线缆有限公司	227,675.39	9.32
MIKROPLASRL	187,476.04	7.68
苏州康正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155,336.00	6.36
镇江海通机电有限公司	124,778.48	5.11
杭州乐荣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04,415.28	4.28
<b>合计</b>	<b>799,681.19</b>	<b>32.75</b>

期末余额是向采购方收取的预收货款产生的余额，无大额、异常预收账款情况。

#### (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公司报告期的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年6月30日
短期薪酬	1,137,616.00	9,184,174.30	8,211,742.87	2,110,047.4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 提存计划负债	--	525,300.00	525,300.00	--
<b>合计</b>	<b>1,137,616.00</b>	<b>9,709,474.30</b>	<b>8,737,042.87</b>	<b>2,110,047.43</b>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954,180.00	14,026,858.74	13,843,422.74	1,137,616.00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 提存计划负债	--	700,477.92	700,477.92	--
<b>合计</b>	<b>954,180.00</b>	<b>14,727,336.66</b>	<b>14,543,900.66</b>	<b>1,137,616.00</b>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1,137,616.00	7,402,486.00	7,155,172.00	1,384,930.00
2、职工福利	--	745,617.22	745,617.22	--
3、社会保险费	--	273,045.65	273,045.65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224,465.62	224,465.62	--
工伤保险费	--	36,266.88	36,266.88	--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年6月30日
生育保险费	--	12,313.15	12,313.15	--
4、住房公积金	--	33,336.00	33,336.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29,689.43	4,572.00	725,117.43
<b>合计</b>	<b>1,137,616.00</b>	<b>9,184,174.30</b>	<b>8,211,742.87</b>	<b>2,110,047.43</b>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4,180.00	12,461,660.12	12,278,224.12	1,137,616.00
2、职工福利	--	1,015,011.78	1,015,011.78	--
3、社会保险费	--	278,306.86	278,306.86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218,208.26	218,208.26	--
工伤保险费	--	49,791.74	49,791.74	--
生育保险费	--	10,306.86	10,306.86	--
4、住房公积金	--	68,232.00	68,232.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03,647.98	203,647.98	--
<b>合计</b>	<b>954,180.00</b>	<b>14,026,858.74</b>	<b>13,843,422.74</b>	<b>1,137,616.00</b>

##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年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	492,636.76	492,636.76	--
失业保险费	--	32,663.24	32,663.24	--
<b>合计</b>	<b>--</b>	<b>525,300.00</b>	<b>525,300.00</b>	<b>--</b>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	649,178.76	649,178.76	--
失业保险费	--	51,299.16	51,299.16	--
<b>合计</b>	<b>--</b>	<b>700,477.92</b>	<b>700,477.92</b>	<b>--</b>

## (五) 应交税费

公司报告期的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	669,247.34	323,867.53
企业所得税	883,473.02	678,915.66	49,937.22
印花税	3,324.48	3,894.31	3,299.24
城建税	28,456.26	36,836.29	21,703.46
教育费附加	17,073.76	22,101.78	12,975.27
地方教育附加	11,382.51	14,734.51	8,650.18
房产税	36,044.22	--	--
土地使用税	38,319.00	--	--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13,851.99	16,226.30	13,746.85
营业税	--	--	6,287.60
<b>合计</b>	<b>1,031,925.24</b>	<b>1,441,956.19</b>	<b>440,467.35</b>

## (六)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利息	76,805.63	93,068.03	100,054.73
<b>合计</b>	<b>76,805.63</b>	<b>93,068.03</b>	<b>100,054.73</b>

## (七) 其他应付款

1、公司报告期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262,766.02	25,183,703.00	9,351,298.48
<b>合计</b>	<b>1,262,766.02</b>	<b>25,183,703.00</b>	<b>9,351,298.48</b>

2、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佛山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32,666.02	1年以内	97.62	借款
李思雨	非关联方	30,100.00	1年以内	2.38	应付员工代垫款
<b>合计</b>		<b>1,262,766.02</b>		<b>100.00</b>	

3、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张建道	关联方	23,333,703.00	1年以内	92.65	借款
张建春	关联方	1,850,000.00	1年以内	7.35	借款
<b>合计</b>		<b>25,183,703.00</b>		<b>100.00</b>	

4、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张建道	关联方	5,491,303.00	1年以内	58.72	借款
佛山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关联方	3,859,995.48	1年以内	41.28	借款
<b>合计</b>		<b>9,351,298.48</b>		<b>100.00</b>	

其他应付款中佛山珠城余额1,232,666.02元是由于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资金管理意识较为薄弱，当关联方佛山珠城或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资金周转时，双方会互相拆出资金，并约定不收取利息。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尚有拆入资金余额1,232,666.02元，待公司资金有所缓解时，公司会归还其拆入资金余额；同时，公司保证将在日后规范关联方与公司的资金往来，保证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其他应付款中张建道、张建春余额是为解决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的款项，该款项不计提利息，为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及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已在2015年6月偿还拆入的资金，并通过适当的银行借款及股东增资的方式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

5、截至2015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中欠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与公司关系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张建道	实际控制人	--	--	23,333,703.00	92.65	5,491,303.00	58.72
张建春	实际控制人	--	--	1,850,000.00	7.35	--	--

关联方	与公司关系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佛山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32,666.02	97.62	--	--	3,859,995.48	41.28
<b>合计</b>		<b>1,232,666.02</b>	<b>97.62</b>	<b>25,183,703.00</b>	<b>100.00</b>	<b>9,351,298.48</b>	<b>100.00</b>

## 六、公司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45,000,000.00	30,110,000.00	30,110,000.00
资本公积	24,866,300.00	--	--
盈余公积	6,411,865.81	6,411,865.81	5,352,700.28
未分配利润	42,445,429.21	35,826,217.26	26,493,727.47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118,723,595.02</b>	<b>72,348,083.07</b>	<b>61,956,427.75</b>
少数股东权益	--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118,723,595.02</b>	<b>72,348,083.07</b>	<b>61,956,427.75</b>

### （一）股本情况

公司股本变动情况，请见本说明书第一章第三部分“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 （二）资本公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备注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	24,866,300.00	注	--	24,866,300.00
<b>合计</b>	<b>--</b>	<b>24,866,300.00</b>		<b>--</b>	<b>24,866,300.00</b>

注：资本溢价系2015年6月10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资，出资额超过实收资本增资的部分计入到资本公积；

### （三）盈余公积情况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按弥补亏损后的当期净利润的10%计提盈余公积。

### （四）未分配利润情况

公司报告期的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付普通股股利	--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	200,000.00	200,000.00

#### （五）尚未实施完毕的股权激励计划

无。

##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

关联方指：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关联关系是指在财务和经营决策中，有能力对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方式或途径，主要包括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存在的股权关系、人事关系、管理关系及商业利益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共同控制，三人已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张建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70万股，通过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58万股；张建道直接持有公司1,180万股股份，通过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72万股；施士乐直接持有公司1,100万股；三人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4,38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97.33%。张建春先生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建道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施士乐任公司董事。

#### 2、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	-------	------	-----	------	------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乐清大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乐清	张建春	电力设备、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高低压电气及成套设备、母线桥架、电子元件及组件、电线电缆、五金件研发、制造、加工、销售。

乐清大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 4 日，现持有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2 月 3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330382000332044），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513 万元，珠城科技持股比例为 100%。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该子公司尚未运营。

###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公司的关系
张丰		高级管理人员
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4401392-1	持有 5% 以上法人股东
陈美荷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施乐芬		张建春之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陈仕平		高级管理人员
费能耀		高级管理人员
朱勇军		高级管理人员
黄明献		监事
林锋		监事
万清平		监事
温州市伟城电镀有限公司	06691204-5	张建道持股 16.18%
乐清市亿高机械有限公司	55863239-X	林锋持股 90%、林锋之妻赵斌荷持股 10%
乐清市恒立标准件有限公司	72760032-2	林锋之弟林侠持股 46%、林侠之妻高仁娥持股 54%
乐清市申乐电器有限公司	14549821-7	施士乐之女婿周磊持股 20%、周磊之父母合计持股 80%
陕西广泰投资有限公司	57560923-9	张建道持股 20%、张建春和张建道之姐张春华持股 40%
乐清市北白象镇西门村卫生室		黄明献为机构负责人

#### ①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1 日，现持有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6 月 1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382000379136），合伙人为张建春、张建道。公司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金融、期货业务）；企业策划；企业管理咨询。

#### ②温州市伟城电镀有限公司

伟城电镀成立于 2013 年 4 月 19 日，现持有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1 月 7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382000264272），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张建道出资比例为 16.18%。公司经营范围：电镀生产；标准件、接线柱、气动元件、电力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装置）、电器配件、避雷器、塑料件、五金冲件制造、加工、销售；焊接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③乐清市亿高机械有限公司

乐清市亿高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15 日，现持有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4 年 9 月 5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382000126624），注册资本为 150 万元，林锋持股 90%、林锋之配偶赵斌荷持股 10%。公司经营范围：机械零部件加工及设备维修、紧固件、弹簧、金属成形机床加工、制造、销售。

#### ④乐清市恒立标准件有限公司

乐清市恒立标准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3 月 13 日，现持有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8 年 5 月 20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382000040327），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林锋之弟林侠持股 46%、林侠之配偶高仁娥持股 54%。公司经营范围：标准件、螺丝、五金冲件、电器配件制造、销售。（涉及许可生产经营的凭有效证件生产经营）。

#### ⑤乐清市申乐电器有限公司

乐清市申乐电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 6 日，现持有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382000173705），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施士乐之女婿周磊持股 20%、周磊

之父母合计持股 80%。公司经营范围：漏电断路器及机械配件、低压电器配件制造、销售。

#### ⑥陕西广泰投资有限公司

陕西广泰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23 日，现持有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10000100436139），注册资本为 1,600 万元，张建道出资比例为 20%、张建春和张建道之姐张春华出资比例为 40%。公司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房地产投资、新能源投资。（以上投资限以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⑦乐清市北白象镇西门村卫生室

乐清市北白象镇西门村卫生室为一家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根据乐清市卫生局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PDY04123333038212D6001）显示，乐清市北白象镇西门村卫生室住所地为乐清市北白象镇西门村（黄明献房），法定代表人何广东，主要负责人为黄明献，发证日期为 2014 年 4 月 18 日，有效期自 2014 年 4 月 18 日至 2019 年 4 月 18 日，诊疗科目为预防保健科、内科（核准静脉给药服务）。

### 4、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
温州圆融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曾受实际控制人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控制	100
佛山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受温州圆融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控制	100
合肥市建成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受温州圆融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控制	80
武汉市建成电气有限公司	受温州圆融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控制	75
苏州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控制	91

#### ①温州圆融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圆融电气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 16 日，现持有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6 月 9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382000287422），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线束、电线电缆研发、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公司股东张建道、张建春、施士乐于 2015 年 6 月 9 日将其持有圆融电气的股权转让给其他第三方吴茫茫、范勤雪、陈梦静，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圆融电气及圆融电气投资的公司佛山珠城、合肥建成、武汉建成已不存在关联关系。

#### ②佛山市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佛山珠城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6 日，现持有佛山市顺德区市场安全监管局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681000133084），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圆融电气出资比例为 100%。公司经营范围为制造：电子元器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③合肥市建成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建成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1 日，现持有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194000010595），注册资本为 800 万元，圆融电气出资比例为 80%。公司经营范围：通讯、家电、汽车连接器及开关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以上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 ④武汉市建成电气有限公司

武汉建成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12 日，现持有咸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22300000031079），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圆融电气出资比例为 75%。公司经营范围：精密电子连接器、线材、线束总成的研发、生产、销售。

#### ⑤苏州珠城电气有限公司

苏州珠城成立于 2004 年 8 月 25 日，现持有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12000029832），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张建春出资比例为 65%、施士乐出资比例为 12%、张建道出资比例为 14%、张建春和张建道之姐夫陈政出资比例为 9%。公司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电气控制设备、电子线，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余额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关联方销售及采购情况

##### ①与合肥建成的关联销售及采购

单位：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定价方式	2015年1-6月金额	2015年1-6月同类型占比	2014年度金额	2014年度同类型占比	2013年度金额	2013年度同类型占比
采购货物	市场价	348,296.51	0.59%	257,688.07	0.20%	17,940.26	0.02%
销售货物	市场价	1,632,904.36	2.03%	4,027,359.15	2.37%	3,736,165.01	2.54%

公司向合肥建成采购的货物系线束。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向合肥建成采购金额分别为17,940.26元和257,688.07元，其主要原因是每年年底，公司各类产品销售订单增加，再加之线束工序较为费时，往往为及时交付客户的订单，公司会向合肥建成采购零星的线束。公司的采购单价与公司自产线束的单位成本基本持平。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金额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0.02%、0.20%，总体上占比金额较小。2015年1-6月，公司向合肥建成采购金额为348,296.51元，这主要原因是出于产品结构优化考虑，公司从2015年5月起不再生产线束，但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等个别客户指定公司供应线束，故而公司转由向合肥建成、佛山珠城等公司直接采购后销售给客户，公司保留0.5%的毛利率。

公司向合肥建成销售的货物主要为端子、塑件、护套。公司同一类产品销售给合肥建成的价格与公司销售给其他客户的平均销售单价基本持平。两年及一期，公司向关联方总销售金额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约为2.37%，总体上占比金额较小，收入定价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此外，股东张建道、张建春、施士乐于2015年6月9日将其持有圆融电气的股权转让给其他第三方吴茫茫、范勤雪、陈梦静，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与圆融电气投资的公司合肥建成已不存在关联关系。

##### ②与佛山珠城的关联销售及采购

单位：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定价方式	2015年1-6月金额	2015年1-6月同类型占比	2014年度金额	2014年度同类型占比	2013年度金额	2013年度同类型占比
采购货物	市场价	993,842.52	1.70%	--	--	--	--
销售货物	市场价	646,628.37	0.81%	93,589.74	0.06%	--	--
销售材料	协商价	250,036.68	24.44%	--	--	--	--

公司向佛山珠城采购的货物系线束。2015年1-6月，公司向佛山珠城采购金额为993,842.52元，这主要原因是出于产品结构优化考虑，公司从2015年5月起不再生产线束，但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等个别客户指定公司供应线束，故而公司转由向合肥建成、佛山珠城等公司直接采购后销售给客户，公司保留0.5%的毛利率。

公司向佛山珠城销售的货物主要为端子、塑件、护套。公司同一类产品销售给佛山珠城的价格与公司销售给其他客户的平均销售单价略低；两年及一期，公司向关联方总销售金额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约为0.19%，总体上占比金额较小，收入定价整体较为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公司向佛山珠城销售的材料系保护器、熔断器等线束材料。2015年1-6月，公司向佛山珠城销售材料的金额为250,036.68元，这主要原因是公司从2015年5月起不再生产线束，故而将账面结存的线束材料按账面价值平价销售与佛山珠城。

此外，股东张建道、张建春、施士乐于2015年6月9日将其持有圆融电气的股权转让给其他第三方吴茫茫、范勤雪、陈梦静，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与圆融电气投资的公司佛山珠城已不存在关联关系。

### ③与佛山珠城的关联销售及采购

单位：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定价方式	2015年1-6月金额	2015年1-6月同类型占比	2014年度金额	2014年度同类型占比	2013年度金额	2013年度同类型占比
委托加工	市场价	419,587.09	10.78%	--	--	--	--
销售材料	协商价	772,837.61	75.56%	--	--	--	--
销售设备	协商价	692,211.74	70.27%	--	--	--	--

公司委托伟城电镀加工的系铜带电镀加工；向伟城电镀销售的材料系含硫镍圆饼、纯锡球等电镀材料；向伟城电镀销售的设备系电镀过滤机等电镀设备。

公司与伟城电镀发生以上关联交易，其主要原因是根据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乐清市城南电镀有限公司等 37 家拟整合入院电镀企业实行过渡性生产的通知》，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停止相关电镀工作，全部委托丽水市南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等相关电镀公司进行电镀，并于 2014 年 6 月将电镀材料和电镀设备按账面价值平价销售与伟城电镀。

公司委托伟城电镀的加工费单价与公司委托其他电镀公司的加工费单价相比略低。2015 年 1-6 月，公司向关联方委托加工的金额占公司委托加工电镀比例约 10.78%，总体上占比金额略低，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④与苏州珠城的关联销售及采购

单位：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定价方式	2015年1-6月金额	2015年1-6月同类型占比	2014年度金额	2014年度同类型占比	2013年度金额	2013年度同类型占比
采购材料	市场价	--	--	--	--	1,092,677.34	0.93%
销售货物	协商价	--	--	--	--	676,930.59	0.46%

公司向苏州珠城采购的材料主要为铜针、黄铜等原材料。公司与苏州珠城发生关联采购，这主要原因是苏州珠城 2012 年下半年开始不再生产，故而在 2013 年 3 月将其剩余的材料销售给公司。同一类材料公司向苏州珠城采购单价与向其他供应商采购单价基本保持一致。

公司向苏州珠城销售的产品主要为端子、塑件和护套。同一类产品公司销售给苏州珠城的价格与公司销售给其他客户的平均销售单价略低，这主要原因是苏州珠城其最终客户为国外客户，其销售定价相对较低，故而导致公司销售单价随之降低。

2014 年开始，公司与苏州珠城不再发生销售或采购业务。2013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总额占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比例约为 0.93%、向关联方销售总

额占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约为 0.46%，总体上占比金额较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⑤与武汉建成的关联销售及采购

单位：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定价方式	2015年1-6月金额	2015年1-6月同类型占比	2014年度金额	2014年度同类型占比	2013年度金额	2013年度同类型占比
销售货物	市场价	1,421,351.03	1.77%	2,795,253.97	1.65%	--	--

公司向武汉建成销售的货物主要为端子、塑件、护套。同一类产品公司销售给武汉建成的价格与公司销售给其他客户的平均销售单价基本持平。两年及一期，向关联方总销售金额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约为 1.06%，总体上占比金额较小，收入定价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此外，股东张建道、张建春、施士乐于 2015 年 6 月 9 日将其持有圆融电气的股权转让给其他第三方吴茫茫、范勤雪、陈梦静，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圆融电气投资的公司武汉建成已不存在关联关系。

#### (2)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担保的情况如下所示：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建春	珠城科技	1,300	2012.1.20	2013.12.5	是
张建春、施士乐	珠城科技	1,500	2014.3.5	2015.3.5	是
张建春、施士乐	珠城科技	1,500	2015.3.5	2016.3.5	否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向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 (3) 关联抵押

2012 年 12 月，苏州珠城以房地产为抵押物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最高额抵押担保金额为 3,956 万元，担保期限 2013 年 1 月 5 日至 2015 年 1 月 4 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抵押已履行完毕。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定价方式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张建春	拆入资金	无息	--	1,850,000.00	--
张建道	拆入资金	无息	--	17,842,400.00	5,491,303.00
佛山珠城	拆入资金	无息	3,552,627.75	--	3,859,995.48
张建春	偿还拆入资金	无息	1,850,000.00	--	--
张建道	偿还拆入资金	无息	23,333,703.00	--	--
佛山珠城	拆出资金	无息	--	6,179,957.21	--
合计			<b>28,736,330.75</b>	<b>25,872,357.21</b>	<b>9,351,298.48</b>

## 3、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项目	2015.6.30	占总额比例	2014.12.31	占总额比例	2013.12.31	占总额比例
<b>应收票据</b>	<b>670,000.00</b>	<b>4.42%</b>	<b>5,200,000.00</b>	<b>17.96%</b>	<b>400,000.00</b>	<b>1.61%</b>
武汉建成	550,000.00	3.63%	1,050,000.00	3.63%	--	--
佛山珠城	120,000.00	0.79%	--	--	400,000.00	1.61%
合肥建成	--	--	4,150,000.00	14.33%	--	--
<b>应收账款</b>	<b>2,355,105.00</b>	<b>5.89%</b>	<b>1,944,831.33</b>	<b>5.18%</b>	<b>2,667,977.36</b>	<b>7.01%</b>
合肥建成	1,411,563.79	3.53%	1,121,065.68	2.98%	2,404,001.43	6.31%
武汉建成	943,541.21	2.36%	823,765.65	2.19%	--	--
苏州珠城	--	--	--	--	263,975.93	0.69%
<b>预付账款</b>	<b>1,566,764.05</b>	<b>30.34%</b>	<b>61,790.00</b>	<b>2.32%</b>	<b>1,521,138.68</b>	<b>47.71%</b>
伟城电镀	1,504,974.05	29.14%	--	--	--	--
苏州珠城	61,790.00	1.20%	61,790.00	2.32%	315,070.53	9.88%
合肥建成	--	--	--	--	1,206,068.15	37.83%
<b>其他应收款</b>	<b>--</b>	<b>--</b>	<b>2,319,961.73</b>	<b>6.17%</b>	<b>--</b>	<b>--</b>
佛山珠城	--	--	2,319,961.73	6.17%	--	--
<b>应付账款</b>	<b>402,420.08</b>	<b>2.41%</b>	<b>--</b>	<b>--</b>	<b>--</b>	<b>--</b>
合肥建成	402,420.08	2.41%	--	--	--	--
<b>预收账款</b>	<b>--</b>	<b>--</b>	<b>--</b>	<b>--</b>	<b>631,945.51</b>	<b>25.88%</b>
佛山珠城	--	--	--	--	631,945.51	25.88%
<b>其他应付款</b>	<b>1,232,666.02</b>	<b>97.62%</b>	<b>25,183,703.00</b>	<b>100.00%</b>	<b>9,351,298.48</b>	<b>100.00%</b>
张建道	--	--	23,333,703.00	92.65%	5,491,303.00	58.72%

项目	2015.6.30	占总额比例	2014.12.31	占总额比例	2013.12.31	占总额比例
张建春	--	--	1,850,000.00	7.35%	--	--
佛山珠城	1,232,666.02	97.62%	--	--	3,859,995.48	41.28%

应收票据余额是公司关联方以银行承兑票据方式进行销售结算的余额；应收账款余额是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货物产生的余额；预付账款余额是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材料、委托加工预付的余额；应付账款余额是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材料产生的余额；预收账款余额为公司向关联方预收货款的余额。

其他应付款中张建道、张建春余额是为解决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的款项，该款项不计提利息，为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及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已在 2015 年 6 月偿还拆入的资金，并通过适当的银行借款及股东增资的方式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

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中佛山珠城余额是由于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资金管理意识较为薄弱，当关联方佛山珠城或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资金周转时，双方会互相拆出资金，并约定不收取利息。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有拆入资金余额 1,232,666.02 元，待公司资金有所缓解时，公司会归还其拆入资金余额；同时，公司保证将在日后规范关联方与公司的资金往来，保证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 （三）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及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对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机制，并且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方的范围，关联交易的范围、种类，关联交易的原则（包括回避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回避措施。今后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 （四）经常性和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两年及一期，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15,030,182.22 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约 3.79%；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材料或货物 2,710,444.70 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比例约 0.89%；总体上占比金额较小，价格整体较为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2015 年 1-6 月，公司以账面价格平价向关联方销售材料、设

备，金额分别为 1,022,874.29 元和 692,211.74 元。公司委托关联方加工金额为 419,587.09 元，占当期委托加工比例为 10.78%，加工费单价与公司委托其他公司的加工费单价相比略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大，采购和销售渠道多元化，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将逐渐降低。

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资金往来，这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为解决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为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及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已在 2015 年 6 月偿还拆入的资金，并通过适当的银行借款及股东增资的方式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二是由于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资金管理意识较为薄弱，当关联方佛山珠城或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资金周转时，双方会互相拆出资金。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有拆入资金余额 1,232,666.02 元，待公司资金有所缓解时，公司会归还其拆入资金余额；同时，公司保证将在日后规范关联方与公司的资金往来，保证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没有建立关联交易相关制度。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规范关联交易。

## **八、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事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九、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仅进行了一次资产评估，资产评估的目的是：为被评估企业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需对所涉及的被评估企业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并提供价值参考依据。2015年7月17日，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科华评报字2015第166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1,890.56万元，评估值为14,217.57万元，增值2,327.01万元，增值率为19.57%。评估相关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六）股本形成及变动情况”。

##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在公开转让后，将继续执行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详细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乐清大业	2014年7月4日	乐清	电力设备、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高低压电气及成套设备、母线桥架、电子元件及组件、电线电缆、五金件研发、制造、加工、销售。	100%	3,000.00

### 1、基本情况

乐清大业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 2、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5.6.30
总资产(元)	24,978,173.96
其中：货币资金	71,443.96
其他应收款	5,196,73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00,000.00
净资产(元)	24,948,073.96
其中：实收资本	25,130,000.00
未分配利润	-181,926.04
项目	2015年1-6月
营业收入(元)	--
管理费用	92,232.02
资产减值损失	90,000.00
净利润(元)	-181,926.04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乐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余额为300万元系乐清大业支付的土地保证金；其他应收款中浙江珠城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余额为2,196,730.00元，系公司与乐清大业之间发生的往来款。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其他非流动资产系乐清大业支付土地出让款19,800,000.00元，由于政府尚未拨付，未转入无形资产。

2015年1-6月，乐清大业发生开办费等零星支出和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产生的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该公司尚未运营。

## 十二、公司经营风险因素

### （一）特殊风险

#### 1、以铜材为主的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端子系列产品在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6月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比例分别为80.92%、76.89%及79.11%，占公司业务比重较大。端子系列产品的的主要原材料为铜材，虽然目前包括铜材在内的大宗商品价格处于历史相对低位，但今后若其价格出现企稳甚至大幅上涨，而公司不能及时通过调整产品销售价格或其他措施来减轻原材料成本上升的压力，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除了与客户积极协商调整产品价格外，还采取了如下措施：第一，加强采购环节管理，降低采购成本。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较快，规模采购优势愈发突显，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增强。同时，公司积极引进原材料分供方，通过供应商之间的竞争以有效降低采购成本；第二，不断改进工艺，降低物耗水平，减弱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第三，调整产品结构，不断开发新产品和附加值高的产品。新产品的价格能较好地反映原材料价格的变化，保证公司收益水平。同时，高附加值产品的成本结构中，原材料占比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也将相应减小。

#### 2、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2014年10月27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43300097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15%的税收优惠，有效期3年。若今后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复审不合格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无法获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第一，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不断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扩大市场份额和收入规模，同时努力降低生产经营的成本和费用，增强盈利能力；第二，公司将严格按照《高新技术企业管理办法》的规定，在研发、生产、管理、经营等各方面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进而能够持续享受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各类优惠政策。

### 3、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张建春、张建道、施士乐已签订《一致行动协议》。股东张建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7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7.11%，且通过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8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92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84%，其弟弟张建道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80 万股，通过乐清九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2 万股，股东施士乐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00 万股，三人合计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97.33%；股权过于集中，会对公司控制权和治理结构造成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经建立了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按照《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设置了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表决条款，同时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也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二）一般风险

### 1、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的经营规模将得到更大幅度的扩大，员工人数、组织机构也将日益扩大，在工艺流程控制、技术研发水平提升、市场开拓、员工管理、上下游管理等诸多方面均面临着新的管理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制度及组织模式不能得到改进、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能力不能随着公司规模

扩张得到有效提升，公司将面临着经营规模快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从而影响公司业务。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提升管理者综合素质、改善组织结构以及管理过程、建立一个良好的企业文化。

## 2、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拥有一批在实践中积累了丰富实践经验和专业技能、务实、开拓的研发人员、营销人才和擅长企业经营管理的高级管理人才，为公司新产品的设计研发、试制生产、质量保证、市场开拓、高效管理奠定了可靠的人力资源基础。如果公司不能保持和维护吸引人才、培养人才的管理机制，造成人才流失，将对公司的科研开发和经营管理造成较大的风险，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公司的经营。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人力资源能力建设，注重培养既懂技术又懂管理的创新型领军人才，努力形成一支德才兼备、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并接受公司文化的人才队伍。未来，公司将通过完善人才引进的政策与机制、营造人才成长的环境、建立和完善岗位培训体系、建立健全完善相应薪酬制度，制定多种激励措施等留住人才，对于为公司研发工作做出贡献的技术人员给予多种形式的奖励，为技术人员提供施展才能的空间和市场化的物质激励，以增强员工对企业的忠诚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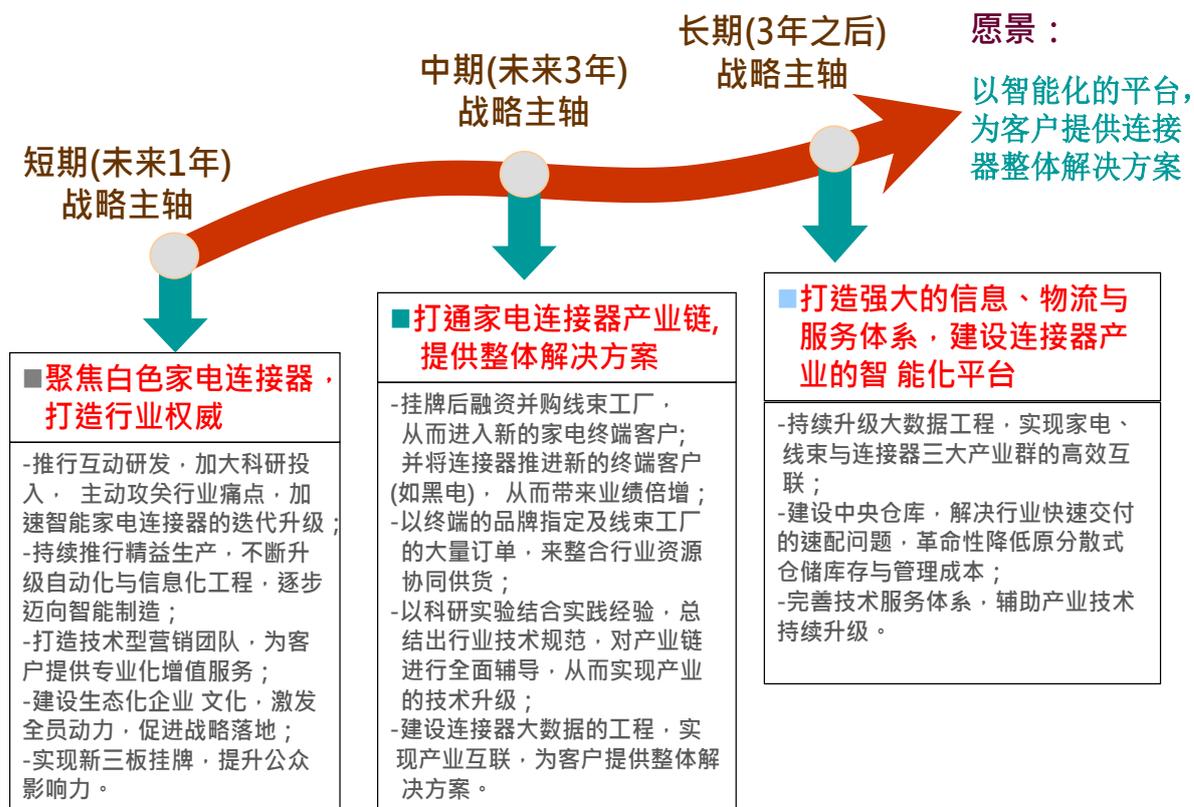
## 十三、公司经营目标

###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聚焦家电类电子连接器领域，主动进行科研攻关，依靠强大的研发能力，一流的现场管理、快速的供货能力，不断做精做强，将公司打造成为国内家电类电子连接器的第一品牌。

公司以工业 4.0 为前瞻，以互联网思维迭代经营理念，高度关注客户需求与痛点，推行“研发互动化，营销服务化，生产精益化”的经营策略，进行从点到线到面的战略规划。

## 珠城未来发展的战略规划



点，即聚焦家电类电子连接器，打造一个具有行业权威性的精益化标杆生产基地；线，即通过对接资本市场实现产业并购与资源整合，打通家电类电子连接器产业链，转型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服务型制造；面，打造强大的信息、物流与服务体系，建设产业群互联的共创共享的电子连接器产业智能化平台。公司从标杆生产基地到整体解决方案到产业服务平台，实现从生产型制造到服务型平台的完美转型，促进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实现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 （二）公司发展规划

中国是全球最大家电制造基地，也是家电类电子连接器消费最大的国家。在家电类电子连接器的使用过程中普遍存在以下痛点：

- 1、多品种多批次快交付的要求与需求信息未能快捷获取的矛盾；
- 2、需求企业的分散仓储带来生产企业高峰期生产供不应求的压力；
- 3、使用企业对连接认知不专业带来的使用安全问题。

有鉴于此，公司通过向智能制造、服务型制造的转型，以家电类电子连接器领域的领导地位担当行业责任，为解决行业痛点，在商业模式上进行不断地创新和探索，已形成如下图所示的初步构想：

图 公司对创新商业模式的初步构想



### （三）公司具体的经营发展计划及采取的主要措施

#### 1、技术的创新

公司作为科技创新先进单位及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一直高度重视科研投入与技术创新，随着智能家电的发展，公司对技术创新作了以下规划：

（1）调整研发中心组织架构，设市场技术岗位，增强与主机终端客户的互动，第一时间捕捉到客户需求与痛点，并针对客户的痛点进行技术创新，让研发更客需化；

（2）与终端主机厂联合建立实验室，共同进行科研实验，在互动中提高研发效率，同时在第一时间捕捉电子连接器产品类型的发展趋势；

（3）打造创新型研发中心，引进国际一流人才并强化内部人才的培养，设立创新机制，建设创新文化，让创新成为团队习惯。

#### 2、推进现有核心产品的创新升级及新产品的开发

公司将依托已有的产品生产专业技术优势和技术人才优势，建立和完善生产技术研发平台，开展公司现有核心产品的生产技术、工艺和质量管理等方面的创新升级；同时，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院所的广泛合作，推进新产品的研发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表 公司核心产品的更新换代及新产品的开发计划

业务板块	产品名称	升级原因	进展程度
现有核心产品升级	模块化组装连接器	强电端子连接器原有组装方式是单个装配，装配效率低下，模块化组装连接主要是将原有相同的连接器或不同的连接器进行模块集成，多个连接器能够一次性组装到位，大大提升组装效率，同时解决单个连接器错插的问题。	设计验证及评估阶段
业务板块	产品名称	用途或功能	目前开发进度
新产品	压缩机专用端子	用途：压缩机端子相对普通端子要求更高，使用条件更加恶劣，压缩机专用端子用于解决压缩机大电流传输、振动频率高端子失效的问题。	产品及模具设计（设计执行）阶段
	一体式带锁扣塑壳接插件	用途：传统塑壳接插件组装端子后，需要额外增加锁片进行固定，一体式带锁扣塑壳接插件将锁片和塑壳进行一体式设计，组装端子后直接锁定端子，提升装配效率、降低成本、同时减少物料管控。	新产品提案、评估、设计规划及设计审查阶段

### 3、品质的精品化

(1) 生产设备推行全面自动化，实现智能化生产，减少人为因素的品质隐患；

(2) 过程监控推行 CCD 等在线自动化监测设备，变过去人工抽样检测为现在的全过程全数据的自动监测，确保产品质量可靠性、一致性；

(3) 通过精益生产改善现场管控，同时激发全员参与改善提案，持续提升产品品质，使产品日益精品化。

### 4、强化管理、推动公司系统升级

#### (1) 强化人力资源管理

##### ① 完善人才梯队建设

第一，公司将针对高级技术人员、高级管理人员采取“市场领导型薪酬”，大力引进高素质人才，匹配相应的福利条件，让他们安心、安家、立业。同时实施“股权激励”让人才成为公司的股东，实现人才和公司的共同进步、互相成长；

第二，打造人才梯队，推行人才培养的“鹰计划”，通过系统的培训提升人才的能力，为公司各部门、各层级建好人才蓄水池；

第三，加强知识体系管理，完善培训积分制度，让人才的技能标准化，形成人走才留的用人的规范体系。

## ② 进一步升级绩效管理

在现有的 KPI（关键绩效）+OKR（项目完成成果）的基础之上，根据公司发展的战略，不断地优化和升级，激发全员的积极性，将薪资、晋升与员工的价值创造挂钩，在全公司形成能力至上、绩效至上的氛围。

## （2）打造生态文化和学习型组织

① 平等、尊重、参与、分享是联网时代的价值观，公司以此为指导升级企业的文化理念制定激励机制，并鼓励全员参与，最大限度地发挥每位员工的积极性，从而形成强大的合力；

② 评选优秀员工，树立标杆表彰先进，营造争当先进、见贤思齐的企业文化，让员工的持续成长助推企业发展。

## （3）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计划

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完善内审机制，形成岗位清晰、责任明确的组织管理结构，使企业管理科学、简洁、高效。此外，对接资本市场后，公司将建立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树立和维护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和公众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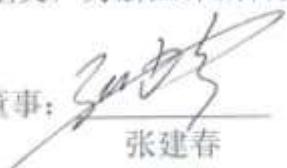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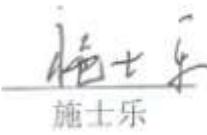
## 第五章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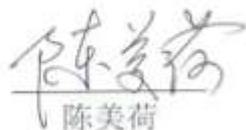
## 第六章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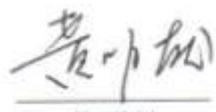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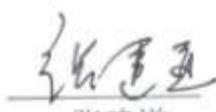
(正文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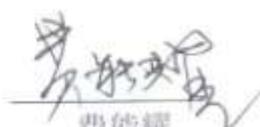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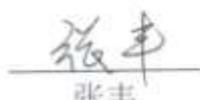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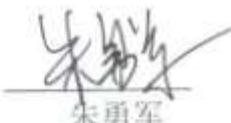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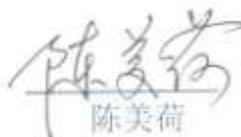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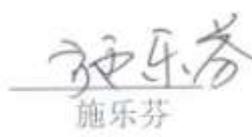
公司董事： 张建春       张建道       施士乐

 陈美荷       施乐芬

公司监事： 黄明献       林锋       万清平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张建春       张建道       陈仕平

 费能耀       张丰       朱勇军

 陈美荷       施乐芬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3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龚俊雄

项目负责人：

侯伟

项目小组成员：

张雪雪

陈成斌

宋超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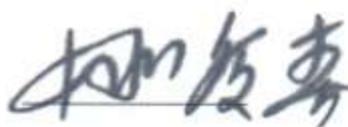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1月3日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姚庚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新文  
110001  
540203



陈海龙  
110000302255  
陈海龙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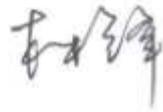


2015年11月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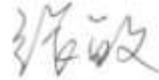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经办律师：



北京市王玉梅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2015年11月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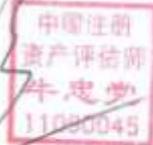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5】第166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中科华评报字【2015】第166号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3日